标段编号： 2411-440307-04-01-286636002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文件

标段名称： 龙岗区坪地街道05-25-02地块项目（地块1）基坑支护及土石方、桩基础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01月02日

目录

一、投标人已完成类似项目的业绩.....1

二、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和项目技术负责人业绩(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

.....276

三、项目管理机构（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350

四、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425

五、承诺函.....439

六、其他资信要素.....441

一、投标人已完成类似项目的业绩

投标人近 5 年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1、项目名称：深圳湾文化广场（深圳创意设计馆和深圳科技生活馆）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建设单位：华润（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规模：总用地面积为 50899.25 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18.8 万平米，计容建筑面积约 11.7 万平米。不计容建筑面积暂定约 7.1 万平米，总投资暂定约 33.85 亿元。其中深圳创意设计馆暂定总建筑面积约 12 万平米，计容面积约 7.4 万平米:深圳科学生活馆暂定总建筑面积约 6.8 万平米，计容面积约 4.3 万平米。项目包含室内展览陈列区，藏品库房区公共教育及综合服务区以及场馆办公区等。；

合同金额：67791 万元；

完工时间：2022 年 12 月 8 日；

2、项目名称：招商局前海环贸中心项目地基与基础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深圳市前海蛇口和胜实业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本项目用地面积约 35268.39 ㎡，地上计容建筑面积 35.22 万㎡，建筑功能包含办公、酒店、商业、公共配套等。其中办公 21 万㎡、酒店 8 万 m，地上商业 5 万 m，公共配套 1.22 万㎡。四层地下室，基坑深度约 21 米，基坑总周长约 804m。；

合同金额：47567 万元；

完工时间：2023 年 3 月 22 日；

3、项目名称：松岗车辆段上盖物业项目东南白地桩基、土石方及基坑支护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用地面积约 61900 ㎡，计规定建筑面积约 323458.22 ㎡，计容积率建筑面积约 364630.81 ㎡,总建筑面积约 442569.26 ㎡,其中住宅建筑面积约 252136.7 ㎡,由 5 栋 33-34 层高层住宅(结构高度 107-110 米)、8 栋 44 层超高层住宅(结构高度 140 米)组成，共 13 座塔楼，2 层地下室，幼儿园建筑面积 3960 ㎡，商业建筑面积约 60000 ㎡。基坑周长约 982m，面积约 4.8 万㎡,开挖深度 9.3m~10m。基坑根据岩土形状及周边环境不一分段采用桩+砼支撑、桩+锚索、桩+斜抛撑、双排桩支护方式。工程桩采用旋挖桩,预估桩长 25~38m。；

合同金额：36101 万元；

完工时间：2023 年 12 月 12 日；

4、项目名称：白石洲一期项目二标段（1-09，1-10 地块）基坑支护工程及桩基础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绿景天盛实业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项目一期占地 6.65 万平方米(一标段 01-08，二标段 01-09，01-10 地块)建筑面积约 100 万，4 层/5 层地下室，业态以商务公寓和住宅为主，由 11 栋塔楼组成，建筑高度 88m-245m(22F-75F)；

合同金额：28781 万元；

完工时间：2023 年 7 月 5 日；

5、项目名称：宝安区松岗街道沙浦围项目（宗地号 A407-1020）地基与基础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用地面积 32684 ㎡，01 地块计规定总建筑面积 172417 ㎡，包含办公 56000 ㎡，商业 6528 ㎡，酒店 45000 ㎡，住宅 59909 ㎡(商品房 45734、物业 350、公共住房 13825)，公交首末站 2500 ㎡，6 班幼儿园 1980 ㎡，社区管理用房 300 ㎡，社区警务室 100 ㎡,社区体育活动场地。02 地块容积率≥1.9,总建筑面积≥13676 平方米，为 18 班小学，项目(含地下室)总建筑面积约 26 万㎡；

合同金额：25336 万元；

完工时间：2024 年 6 月 14 日；

6、项目名称：深圳-前海嘉里中心（T102-0261）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建设单位：寰宇置业（深圳）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规划总建筑 86100 平方米，包括办公 71700 平方米、商业 4500 平方米、配套 3800 平方米、地下商业 6100 平方米,基坑面积 15800 ㎡,基坑深度 18.3m；

合同金额：21325 万元；

完工时间：2021 年 8 月 19 日；

7、项目名称：南山区中医院建设项目地基与基础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项目总用地面积约 18265.9 平方米(后期本项目用地将包括场地西南侧深圳市绿化管理处绿化管理北环管理站、场地东南侧南山区环卫配套中心项目用地，总用地面积将达到 21660.38 平方米)；

合同金额：17300 万元；

完工时间：2024 年 7 月 26 日；

8、项目名称：太子湾 DY03-08 地块综合开发项目基坑支护、桩基础、土石方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用地面积 51656.15 ㎡,容积率 2.09,建筑面积约 111000 ㎡。商业 11000 ㎡,住宅 100000 ㎡，地下 2 层，地上 43 层，建筑高度 150 米，基坑深度约 10.0 米；

合同金额：14583 万元；

完工时间：2022 年 12 月 16 日；

9、项目名称：汕头华润海湾中心项目三期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建设单位：汕头市润侨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基坑面积 2.5 万㎡，深度 10.5m，支护形式排桩+钢筋砼内支撑+被动区搅拌桩加固，桩基础灌注桩（0.8-1.2m，桩端持力层选用中风化岩、块状强风化岩）；

合同金额：13988 万元；

完工时间：2021 年 1 月 22 日；

10、项目名称：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鑫荣懋滨海大厦-基坑土石方、基坑支护和桩基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恒一德贸易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总占地面积 20196.60 ㎡，总建筑面积 119590.11 ㎡，地上 80876.13 ㎡，其中产业生产用房 56550m(含冷链生产车间)，产业配套用房 17525m，商业建筑 1000 ㎡，公共配套设施 5710 ㎡，公共架空空间 91.13 ㎡)，地下 38713.98 ㎡(共用停车库 35513.98 ㎡，地下公共充电站 700m 公共设备用房 2500 ㎡),基坑开挖面积约 18260.50 ㎡，基坑周边延长约 567.60m 基坑挖深约为-11.9 米(相对标高，底板垫层以上 300mm)；

合同金额：11500 万元；

完工时间：2021 年 12 月 22 日；

11、项目名称：微众银行大厦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桩基础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场地占地面积约 10221m2，基坑支护周长约 400m，基坑开挖深度 11.08m～21.7m，基坑支护形式采用咬合桩+2～3 道内支撑+钢管斜抛撑支护方式，其中咬合桩采用旋挖硬咬合施工工艺。工程桩采用旋挖钻孔灌注桩，桩径为 1400mm、2200mm、2400mm，以微风化混合岩为持力层，平均桩长为 50m；

合同金额：10355 万元；

完工时间：2021 年 1 月 19 日；

12、项目名称：普联技术有限公司下一代互联网设备总部项目基坑支护与土石方工程；

建设单位：普联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规划用地面积:11390.73 ㎡，拟建设塔高度不高于 150m，地下 4 层；

合同金额：9600 万元；

完工时间：2023 年 3 月 22 日；

13、项目名称：坪山区盘松路地块项目基坑支护、桩基础及土石方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创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01 地块 15423 ㎡，02 地块 16809 ㎡，基坑深度：1.1-6.7m，支护采用大放坡、悬臂灌注桩、上部悬臂+下部锚索、桩撑等；

合同金额：8074 万元；

完工时间：2020 年 3 月 30 日；

14、项目名称：官龙学校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前海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项目规划总占地面积 25916.81 ㎡，总建筑面积 59342.9 ㎡，地下 2 层，地上 6 层，建筑总高度 23.9 米，总容积率 1.78，总建筑密度 27.03%，总绿化率 30.20%，机动停车位 118 辆。 地下为餐厅、厨房、教辅用房、车库、设备用房等，地上为图书馆、宿舍、教学楼、行政办公楼，其中图书馆建筑面积为 1792.04 平方米，宿舍建筑面积为 2905.7 平方米，教学楼建筑面积为 23472.09 平方米，行政办公楼建筑面积为 2790.95 平方米。基坑深度

5.8~11.9 米，基坑四周采用旋喷桩和旋挖灌注桩，桩径 1000mm,锚索支护。；

合同金额：7199 万元；

完工时间：2022 年 11 月 10 日；

15、项目名称：创维创客工业园项目一期土石方、基坑支护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创维创客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用地面积 112906.46 ㎡，其中项目一期用地面积约 2.6 万㎡，一期总建筑面积约 16.5 万㎡，计容建筑面积约 11.8 万㎡，不计容建筑面积约 4.7 万㎡，基坑开挖面积约 25023 ㎡，周长约 829m,开挖深度最深约 10.7m，基坑安全等级为二级。；

合同金额：6566 万元；

完工时间：2020 年 4 月 24 日；

注：填写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中的要求。

1、深圳湾文化广场（深圳创意设计馆和深圳科技生活馆）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1）合同

合同编号 CRSZBAY-SZWGCDJ-SG-20001

【深圳湾文化广场（深圳创意设计馆和深圳科技生活馆）项目】

【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8】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大冲一路 18 号华润置地大厦 E 座三楼

法定代表人：孔小凯

联系人：

联系电话：0755-82668277

电子邮箱：

传真：0755-82668277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 8 号博泰工勘大厦 1501

法定代表人：李红波

联系人：李波

联系电话：0755-83695926

电子邮箱：szgkgcb@163.com

传真：+86-755-83695439

鉴于：

1.承包人已明确知悉：2019 年 12 月，委托人【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以下简称“委托人”）与发包人签署《代建合同》，委托发包人实施代建，并且承包人已认真查阅、理解委托人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委托人授予发包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承包人愿意按照本协议的条件承揽本项目中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的施工。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各方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湾文化广场（深圳创意设计馆和深圳科技生活馆）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南山区后海中心片区

工程内容：总用地面积为 50899.25 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18.8 万平米，计容建筑面积约 11.7 万平米。不计容建筑面积暂定约 7.1 万平米，总投资暂定约 33.85 亿元。其中深圳创意设计馆暂定总建筑面积约 12 万平米，计容面积约 7.4 万平米；深圳科学生活馆暂定总建筑面积约 6.8 万平米，计容面积约 4.3 万平米。项目包含室内展览陈列区，藏品库房区，公共教育及综合服务区以及场馆办公区等。本次招标估价约 81934.305119 万元。

建筑面积：约 18.8 万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发改[2019]1138 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前期工程（苗木移植工程、场平工程、临时建设工程）、土石方工程、基坑支护工程、桩基础工程等，所有的细目详见合同图纸、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其他文件。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泵站工程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桥梁工程　　座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路灯照明工程　　座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燃气工程　　米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方 □其它_____）；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钢管混凝土 □型钢混凝土 □其它 _）；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 庭院管：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其它：_____				

4. 其他工程

苗木移植工程、场平工程、临时建设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 年 8 月 25 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1 年 10 月 17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415 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按照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要求进行质量评定和组织验收，符合设计标准，并通过竣工验收达到合格标准。项目确保省优，争创国优。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本合同暂定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陆亿柒仟柒佰玖拾壹万伍仟壹佰肆拾伍元伍角陆分(¥677915145.56元)，其中不含税金额为：(¥656962447.72元)

其中：

⑴税金：

人民币（大写）贰仟零玖拾伍万贰仟陆佰玖拾柒元捌角肆分(¥20952697.84元)；

(2)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人民币（大写）壹仟玖佰肆拾万叁仟零柒拾肆元叁角肆分(¥19403074.34元)；

(3)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5)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叁仟柒佰伍拾万元整(¥37500000元)。

本合同采用固定单价的合同形式。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合同项目单价一经发包人和承包人签订合同确定后不作调整。

合同价款包含的风险范围为：完成该项目的合同内容，包人工、材料、机械，包质量、包工期、包环境保护、包职业健康、管理费、利润、税金等一切施工所需之费用、安全文明措施费、增值税及附加税、所得税等一切税费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且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之内。

本合同项下款项的支付主体为：

□委托人支付，款项的申请、审批和支付流程按本合同补充条款的约定执行。

☑发包人支付。发包人为该项目工程款项拨付的唯一义务人。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1.5款的规定一致：

⑴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⑵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⑶中标通知书；

⑷招标答疑补遗；

⑸本合同第四部分补充条款（如有）；

⑹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⑺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⑻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⑼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⑽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⑾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⑿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也属于合同的一部分。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八、双方承诺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贰 份，发包人 玖 份，承包人 肆 份。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0 年 8 月 31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转下页）

（本页为签字页，无正文）

发　包　人：（公章）	承　包　人：（公章）
住　　所：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82668277	电　　话：0755-83695926
传　　真：0755-82668277	传　　真：+86-755-83695439
开 户 银 行：珠海华润银行深圳市分行	开 户 银 行：招商银行深圳新安支行
账　　号：801201090018743925012	账　　号：755901512510904
邮 政 编 码：518000	邮 政 编 码：518000

（3）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深圳湾文化广场（深圳创意设计馆和深圳科技生活馆）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验收日期：2022 年 12 月 8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单代建）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湾文化广场（深圳创意设计馆和深圳科技生活馆）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科苑南路与登良路交汇处东北侧	建筑面积	50899.25㎡	工程造价	67791.514万元
结构类型	基坑支护及桩基础	层数	地上： 层 地下： 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0-1758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0年 12 月 8 日	验收日期	2022 年 12 月 8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编号	2020118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华润（深圳）有限公司（代建）				
勘察单位	核工业江西工程勘察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华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桩基础设计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基坑支护设计单位）				
总包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装修）					
监理单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李建
副组长	黄华、杨成彦、王瑞峰、刘兆虎、王荣发、黄世佳
组员	余焕喜、何健、王志权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主体结构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屋面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电气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智能建筑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节能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电梯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3					
4					
5					
6					
7	黄平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总经理		黄平
8	余超喜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工程质量负责人		余超喜
9					
10					
11					
12	何健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13					
14					
15	王荣发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王荣发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根据设计及相关验收规范规定，本工程各质量责任主体对该工程进行竣工验收，验收结论如下：

1. 本工程已经完成工程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所有内容；

2.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相关规范及建设单位的合同约定要求；

3. 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并复核要求；

4.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检合格；

5. 经组织竣工验收，各质量责任主体一致同意本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验收通过”并“交付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黄启林
注册号：[redacted]
有效期：至2025年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文建鹏
注册号：4404826-AY007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姓 名：王瑞峰
注册号：3100403-S001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王宗发
粤144060701644(00)
建筑
2010.12.16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8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12月8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8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8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8日

GD-E1-914/6

2、招商局前海环贸中心项目地基与基础工程施工

（1）合同

18-SG-2020K-01K

合同编号：QEQ10025-2020-SG003

招商局前海环贸中心项目地基与基础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招商局前海环贸中心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前海妈湾片区 19 单元，01-01、01-02、01-03 地块

发包人：深圳市前海蛇口和胜实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1

发包人（以下简称发包人）：深圳市前海蛇口和胜实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以下简称承包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了明确工程内容及双方权利义务，本着互相协作，紧密配合的原则，经过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招商局前海环贸中心项目地基与基础工程

1.2 工程建设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前海蛇口自贸区妈湾片区 19 单元，01-01、01-02、01-03 地块

1.3 工程规模、特征：本项目用地面积约 35268.39 ㎡，地上计容建筑面积 35.22 万㎡，建筑功能包含办公、酒店、商业、公共配套等。其中办公 21 万㎡、酒店 8 万㎡，地上商业 5 万㎡，公共配套 1.22 万㎡。四层地下室，基坑深度约 21 米，基坑总周长约 804m。本项目西侧为兴海大道，北侧为振海路，东侧为规划自贸大街，南侧为规划海城街。本项目支护桩设计方案采用咬合桩+旋喷桩，地下连续墙，工程桩设计方案采用旋挖桩形式，具体以设计图纸为准。

1.4 场地情况：本项目西侧为兴海大道，北侧为振海路，东侧为规划自贸大街，南侧为规划海城街。地块红线北侧与现状振海路南侧距离 50-80 米，北侧振海路西侧兴海大道均已开通，基坑东侧与地铁 5 号线（二期）妈湾站小角度斜交，距最近的轨道线约 6.58m，最远约 71.50m；项目 19-01-03 地块东南角与地铁 5 号线连通，且与地铁物业共建下沉广场，下沉广场开挖深度约 8m。

1.5 地质资料情况：详见地质勘察报告

1.6 施工方式：/

1.7 工程其他概况：/

二、承包范围、工程内容和承包方式

2.1 承包人的承包范围：招标文件（包括招标补遗、标前答疑会议纪要、招标期间

发放的全部相关文件)所涉及的内容（招标答疑、补遗、修改文件中的内容与招标文件的内容不一致或矛盾时，以答疑、补遗、修改文件中的内容为准）、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图纸内容及合同文件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施工需要产生的相关协调配合的一切费用,包括：配合办理好相关政府部门施工许可道路开口或其他提前介入手续；办理前海管理局下发的施工许可手续；施工过程中可能涉及到的包括边防协调、城管、街道办、交警、交通路政、环保、交委，临近地铁需办理地铁公司的施工报批、报建评审手续、施工方案评审等，以上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2. 负责自购材料按规范或政府部门的有关规定而进行的材料检验，以上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3. 本工程工期非常紧张，若发包人提供的箱变尚未开通或电量不足或偶然停电等因素造成无法满足本工程进度、质量及安全等相关要求，承包人须自行增容（包含不限于采用柴油发电机组或变压器设备等措施），以上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包括但不限于柴油费、发电机租赁费等）。
4. 负责场地内配电箱变的保护及迁移：发包人在地块内设有 3 台箱变,具体以现场踏勘为准。投标人在施工过程中需做好对箱变的保护，若因承包人现场施工问题需对箱变进行迁移的，由承包人负责保护及迁移，以上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5. 负责临时设施搭建。发包人不提供场地供承包人作临时设施，需承包人自行解决，但必须为驻地监理工程师及发包人提供现场办公及生活用房，承包人提供给发包人不少于 30 人的办公场地，其中独立办公室不少于 10 间，每间不少于 20 平米。20 人会议室不少于 1 间；相应的家具和网络（不小于 500M），并承担施工期间的网络费用，使用时间从工程开始至总包单位进场，合同期内，承包人应为驻地用房进行维护，以上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6. 洗车池及坡顶截水沟与市政排水系统衔接以及施工现场与市政道路衔接的土石方开挖及外运在承包范围内，以上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7. 负责自行解决临时施工用水、用电接驳；负责现场施工用电（含基本电费）及用水费用，配合供电局办理电费代扣委托授权手续，以上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8. 配合监测单位进行观测：按照规范及图纸要求自行进行基坑监测（该部分费用自理），以上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9. 负责现场定位测量及放线，并对测量和放线的成果自行负责，以上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10. 根据深圳市前海管理局的要求及最新安全文明施工十项标准详见附件 2《安全文明施工十项标准需注意事项》，做好各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负责按照深圳市“7 个 100%”的要求做好相关工作，以上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11. 完成发包人指定的临时围墙施工，以上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12. 负责地铁侧的监测和保护措施，在施工前对地铁内外部结构进行视频录像留证，确保地铁结

构的安全不受施工影响，以上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13. 负责施工围挡绿墙部位的养护和非绿墙部分的日常维护，直至移交到施工总承包单位；负责施工期间现有围挡喷绘内容按政府要求进行更换，以上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14. 要求所有标准化安全文明施工设施及材料都是第一次使用且全新的，包括但不限于：施工通道、临时围挡、临建设施、材料加工厂、安全帽、反光衣等，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15. 出土坡道修建必须保证钢筋运输车、砼灌车、检测桩基车辆及配重车行驶道路的安全，如有必要需在坡道中间设置休息平台；坡道需要硬化，坡道两侧按政府的规定及甲方要求做好临时防护及排水措施，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16. 疫情造成的防护措施费及赶工措施增加、人工及材料的价格波动，均计入投标报价中，施工过程中不再调整。

桩基内容：

17. 负责桩基因承包人自身原因需补桩等相关事宜，以上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18. 负责支护桩、立柱桩、工程桩及止水桩等成桩施工机械设备的进出场工作，以上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19. 负责提供桩基础施工机械并负责运输至现场，桩机数量不少于 15 台，根据施工进度的安排随时增加必要的机械以保证进度需要，以上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20. 施工过程中如遇孤石、填石、毛石砌体、原钢筋混凝土结构基础等阻碍成桩施工情况的处理（包括开槽换填），冲孔过程中出现的偏孔回填、漏浆超灌等的处理，费用含在本合同总价范围内，以上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21. 桩基在施工过程中发生移位所产生的费用增加由桩基单位负责，由此产生的承台加大由总承包单位负责施工，但费用由桩基单位承担，以上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22. 负责试桩、基坑、降水、回灌、桩基施工（如有）等方案专家论证及报建，以上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23. 负责支护桩工程按照设计图纸及规范要求的检测工作，以上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24. 负责竣工验收时的桩基检测，由承包人委托质监站认可的检测单位按图纸及规范要求进行检测，费用由承包人负责，在投标报价中体现，不报或少报视为让利。为配合桩基检测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坡道修整、道路平整、开挖回填、抗拔桩静载试验基础及支撑梁、反力梁、连接筋等）均包含在此次合同总价内。因检测不合格造成的返工、加桩、设计费增加、检测费增加等全部由承包人负责，上述费用均包含在本次合同总价内 。本工程要求工程桩一类桩比例高于 95%，严禁出现三类及以下桩，涉及的所有检测的方式及数量应满足深圳市政府以及相关规范和设计的要求，并提供完整的检测报告，以上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25. 旋挖桩/（冲）钻孔灌注桩的成孔、泥浆护壁、钢筋制安、砼浇捣，并负责桩芯土及泥浆的

清理及外运，桩头浮浆清理，以上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26. 负责空桩的回填，承包人已考虑相应空桩费用，根据清单报价，空桩部分需回填碎石或砖渣等防止车辆陷入泥土，以上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27. 为桩基移机在场地内铺设砖渣、钢板等措施；并负责场地内砖渣的清理及外运，并按照本招标文件要求的完成标高移交予总包单位；由桩基施工产生的一切建筑垃圾由承包人负责清理外运，以上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28. 负责工程范围内的试桩检测，以上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29. 负责施工进场直至工程移交期间的场地维护，以上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30. 桩基在施工过程中（非地质原因引起）发生移位、接桩、断桩、桩身完整性差所产生的费用增加由桩基单位负责，由此产生的承台加大由总承包单位负责施工，但费用由桩基单位承担，以上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土方内容：

31. 开挖范围包括基坑设计施工图（2020 年 1 月版）、现场地形图（2019 年 7 月版）标定的地下室开挖范围内和开挖深度范围内的所有附着物清除、硬地面破除、土方开挖、石方爆破、外运等。土石方开挖至垫层底标高以上 300mm，以上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32. 负责按发包人提供开挖图编制基坑土石方开挖方案，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土石方开挖并运输出场，施工围墙与基坑支护设计图坡顶边界间的范围开挖至坡顶设计标高，包含该标高以上所有土石方（含围墙施工留余的土石方）外运、附构筑物挖运，以上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33. 施工需要破除现有混凝土地面、围墙等所有构筑物，平整、硬化现有场地及道路，以上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34. 对出入口路面下管线要加固保护，保证路面在重型车辆通过时不致损坏，并设置洗车池，沉淀池，接通市政排污井，满足文明施工需要，以上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35. **针对基坑内适合皮带运输的土石方，请承包人优先考虑并编制皮带运输方案，并充分考虑淤泥的运输，以上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36. 在开挖过程中，原房屋基础、孤石、挡土墙、化粪池等构筑物要一并完全清除，以上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37. 开挖过程中的场地降水、排水及防雨措施包括所有集水井、集水坑、降水井，坡顶排水沟、坡脚排水沟，沉淀池的制作、场地内的排水及相应的土石方开挖、外运均由承包人负责。基坑形成后，应保证基坑内无自然积水；坑边护栏及坑底集水井，排水沟等费用，按政府规定已含在措施费，按图施工，费用不单列，以上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38. 负责施工阶段临时围墙及大门、临时出入口道路等的维护工作（出土坡道的预留位置需考虑后期总包、桩基础检测等的施工需要，避免坡道二次施工），以上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39. 负责场地周边市政道路及施工区域的道路保护，以上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40. 护壁桩芯土、桩间土（含桩间网喷护壁修边所产生之土石方，垫层底标高预留 300mm 或按项目具体指定标高部分桩间土）、基坑支护所需之内撑基础开挖所产生的土石方、冠梁土石方等的外运工作，以上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41. 出入口及场地内安装足够数量的全场监控设备和现场设置显示屏 1 台（不小于 80 寸）信号传输至发包人代表办公室，数据保留不少于三个月，相关设备属于发包人所有，以上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42. 承包人每天须保证 5000 方以上的土石方外运，承包人自行进行现场调研，外运至政府允许的弃土地点，费用综合考虑，以上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43. 发包人提供现场地形图仅做参考，现场现状标高请承包人自行踏勘，本工程土石方工程，基坑支护为固定总价包干，费用请承包人综合考虑，以上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

44. 本项目现状场地内存在硬地化面层，需破除外运，费用已含在合同价中。

与其他承包人的工作界面：详见附件 3，与附件 3 有冲突的以发包人解释为准；

2.2 承包方式：

[×]2.2.1 固定总价（含增值税）包干方式：按图纸、招标文件所要求的招标范围、技术规范进行总价包干，即包工、包料、包安全、包质量、包工期、包施工现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除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设计变更或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有效现场签证外，结算时一律不予调整。

[×]2.2.2 固定综合单价（不含增值税）包干方式：本合同价款确定方式为固定单价方式，合同约定后，任何一方不得擅自改变，除工程量按实结算（计算规则按招标文件）外，措施费用等其他费用全部包干，结算时一律不予调整。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设计变更或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有效现场签证可按相应的合同计价条款结算。

[√]2.2.3 本工程中土石方工程，基坑支护为固定总价（含增值税）包干方式：按图纸、招标文件所要求的招标范围、技术规范进行总价包干，即包工、包料、包安全、包质量、包工期、包施工现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除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设计变更或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有效现场签证外，结算时一律不予调整（其中出土坡道由总包单位挖运，本次暂按 5 万立方米从承包人的总量扣除，结算时此部分按实际坡道土方量及投标人的单方报价按实调整）。

本工程中工程桩为固定综合单价（含增值税）包干方式：本合同价款确定方式为固定单价方式，合同约定后，任何一方不得擅自改变，除工程量按实结算（计算规则按招标文件）外，措施费用（除模板外）等其他费用全部包干，结算时一律不

予调整。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设计变更或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有效现场签证可按相应的合同计价条款结算。

三、合同价款及工程量结算办法等

3.1 合同价款：

[√] 基坑支护合同金额（固定总价）

（小写）不含税价人民币：176208112.36 元，增值税人民币：15858730.11 元，增值税率：9 %，含税价人民币：192066842.47 元。

（大写）：不含税价人民币：壹亿柒仟陆佰贰拾万零捌仟壹佰壹拾贰元叁角陆分，增值税人民币：壹仟伍佰捌拾伍万捌仟柒佰叁拾元壹角壹分，含税价人民币：壹亿玖仟贰佰零陆万陆仟捌佰肆拾贰元肆角柒分。

[√] 工程桩暂定合同金额（固定单价，桩基检测费用包干）

（小写）不含税价人民币：137653819.45 元，增值税人民币：12388843.75 元，增值税率：9 %，含税价人民币：150042663.20 元。

（大写）：不含税价人民币：壹亿叁仟柒佰陆拾伍万叁仟捌佰壹拾玖元肆角伍分，增值税人民币：壹仟贰佰叁拾捌万捌仟捌佰肆拾叁元柒角伍分，含税价人民币：壹亿伍仟零肆万贰仟陆佰陆拾叁元贰角整。

[√] 土石方挖运合同金额（固定总价）

（小写）不含税价人民币：122533165.73 元，增值税人民币：11027984.92 元，增值税率：9 %，含税价人民币：133561150.65 元。

（大写）：不含税价人民币：壹亿贰仟贰佰伍拾叁万叁仟壹佰陆拾伍元柒角叁分，增值税人民币：壹仟壹佰零贰万柒仟玖佰捌拾肆元玖角贰分，含税价人民币：壹亿叁仟叁佰伍拾陆万壹仟壹佰伍拾元陆角伍分。

3.2 合同价款（总价或单价）已充分考虑了合同执行期间任何人工、材料（钢筋（钢结构）、混凝土的材料调差按下述 3.2.1 条执行）、设备、机械价格涨跌的可能和相关因

的分包情况，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停工或单方面解除本施工合同，由此造成的工期和经济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五、工程质量

工程质量标准要求：本工程桩基础工程部分按照国家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及建筑安装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验收，其中工程桩一类桩比例要高于95%，不能有三类及以下桩。工程质量要求达到合格标准且本工程要争创鲁班奖，桩基础工程必须符合创优质量规定说明。

本工程支护与土石方部分按基坑设计施工图（2020年1月版）以及国家或地方相关其它规范、规程、标准验收。

六、工期

6.1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422个日历天（雨天均已包含在内），包括开工至竣工期间的节假日及非不可抗力造成的风雨天，承包人可以考虑优化节省，优化节省工期由承包人自行考虑，最终合同工期以承包人投标工期为准；以合同工期422个日历天暂定的计划开工日期：2020年3月31日，计划竣工期为工日期：2021 年5月27日；实际开工日期以取得施工许可证时间为准,参照计划开工日期，以合同工期422个日历天暂定的节点工期如下：2020年6月18日前需完成所有支护桩、2020年9月1日前需完成所有支护桩、立柱桩、工程桩；2020年12月3日完成第二道内支撑；2021年2月28日完成第三道内支撑；2021年4月30日基坑完成，最终节点工期按照承包人投标工期与480日历天的比值对应缩减。

实际竣工日期以取得施工许可证时间为始顺推最终合同工期，总工期每延期一天罚款人民币50000元（罚款天数不封顶），节点工期每延期一天罚款人民币20000元（罚款天数不封顶），如总工期满足要求，则节点工期不予罚款；总工期每提前一天可以奖励20000元，奖励金额合计不超过100万元（不含100万）。

6.2 如遇下列情况者，承包人提出工期顺延的签证要求，经监理工程师初步审查、发包人代表确认后，工期相应顺延：

（1）发包人同意调整工期的设计变更和工程量增加；

发包人：深圳市前海蛇口和胜实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注册地址：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0 年 5 月 12 日

36

（2）竣工验收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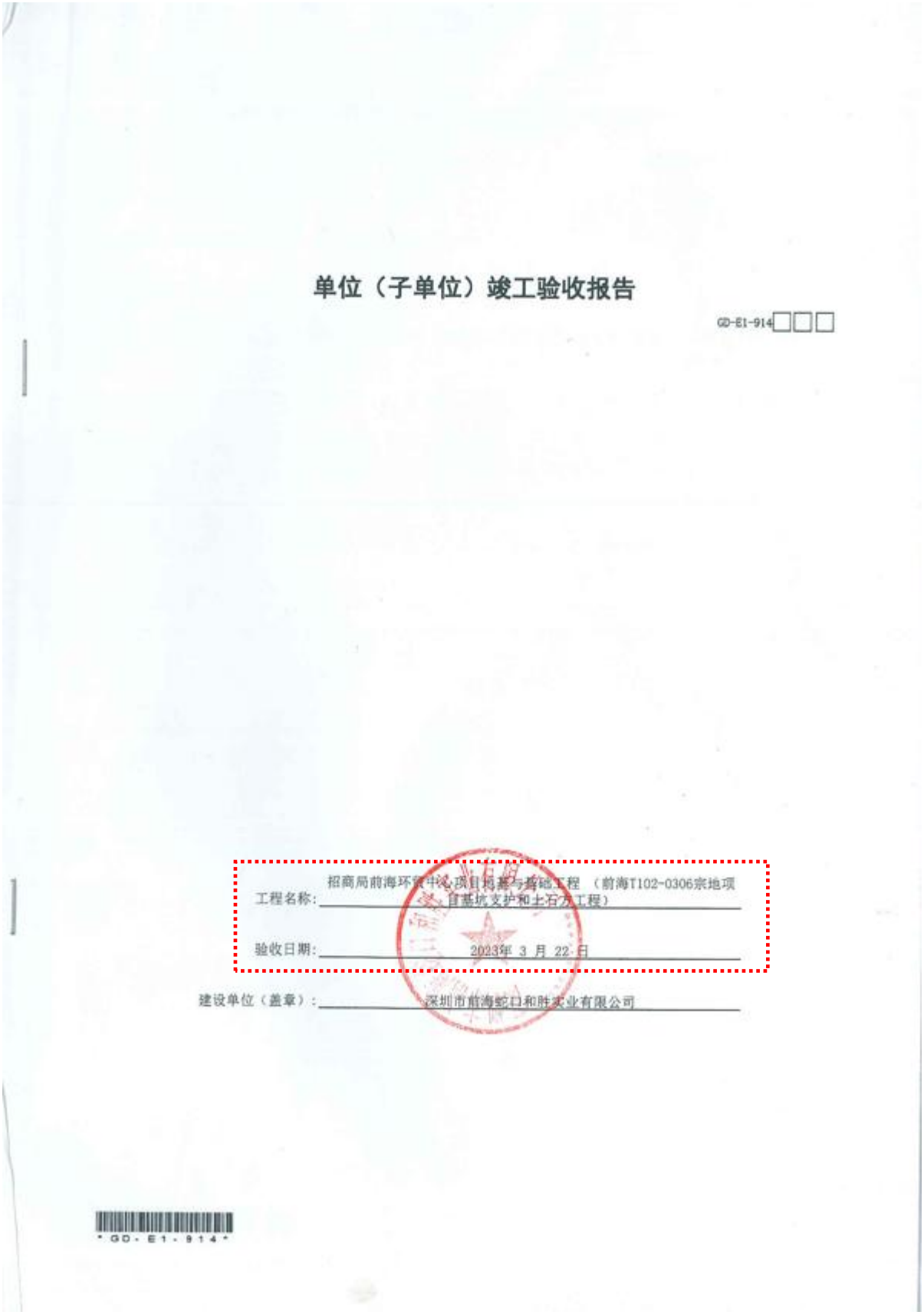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招商局前海环贸中心项目地基与基础工程（前海T102-0306宗地项目基坑支护和土石方工程）

验收日期：2023年 3 月 22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前海蛇口和胜实业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招商局前海环贸中心项目地基与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前海湾片区19单元	建筑面积	35268.39㎡	工程造价	325627993
结构类型	咬合桩、内支撑	层数	地上：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深前海施许字QH-2020-0042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0年6月15日	验收日期	2023年3月22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00068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蛇口和胜实业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装修）					
监理单位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史德博
副组长	游建波
组员	左人宇、周四海、方春波、吴根雄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戴伟珊	马建国、倪杏冲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江丽丽	向鲜、李姿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土方、基坑支护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主体结构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屋面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电气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智能建筑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节能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电梯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姚[illegible]	和[illegible]业			姚[illegible]
2					
3					
4					
5					
6	[illegible]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illegible]
7	[illegible]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			[illegible]
8	[illegible]	深圳市工勘岩土[illegible]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illegible]
9	[illegible]	深圳地勘	项目负责人	高级	[illegible]
10	[illegible]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		[illegible]
11	[illegible]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illegible]
12	[illegible]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illegible]
13	申[illegible]	〃 〃		高级	申[illegible]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竣工验收结论：

经各方参建单位检查，本项目施工符合设计、合同要求，满足相关规范、标准要求，验收资料齐全有限，同意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魏建军
注册号：4405557-AY012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周四海
注册号：4405554-AY014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蒋建波
注册号 31009083
有效期 2024.09.17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
左人宇
粤1442060806183(00)
建筑
2013.04.29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招商局前海环贸中心项目地基与基础工程（前海T102-0306宗地项目桩基础工程）

验收日期：2023年 3 月 22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前海蛇口和胜实业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招商局前海环贸中心项目地基与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前海湾片区19单元	建筑面积	38785m²	工程造价	137653819
结构类型	泥浆护壁成孔灌注桩	层数	地上：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深前海施许字QH-2020-0072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0年7月28日	验收日期	2023年3月22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00068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蛇口和胜实业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设计单位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装修）					
监理单位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史德博
副组长	游建波
组员	左人宇、卢文汀、方春波、吴根雄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戴伟珊	马建国、倪杏冲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江丽丽	向朝、李姿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屋面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电气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智能建筑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节能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电梯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赵	和明生实业			赵
2					
3					
4					
5		深圳他方建设工程			
6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			
7	吴松雄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		吴松雄
8	九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九
9	袁文汀	华	结构主管		袁文汀
10	魏博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魏博
11	高翔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高翔
12	申坪	〃 〃		高级	申坪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竣工验收结论：

经各方参建单位检查，本项目施工符合设计、合同要求，满足相关规范、标准要求，验收资料齐全有限，同意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魏建军
注册号：4405557-AY012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姓　名：卢文汀
注册号：4407194-S008
有效期：至2026年01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粤1440608061830(00) 2013.04.29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GD-E1-914/6

3、松岗车辆段上盖物业项目东南白地桩基、土石方及基坑支护工程

（1）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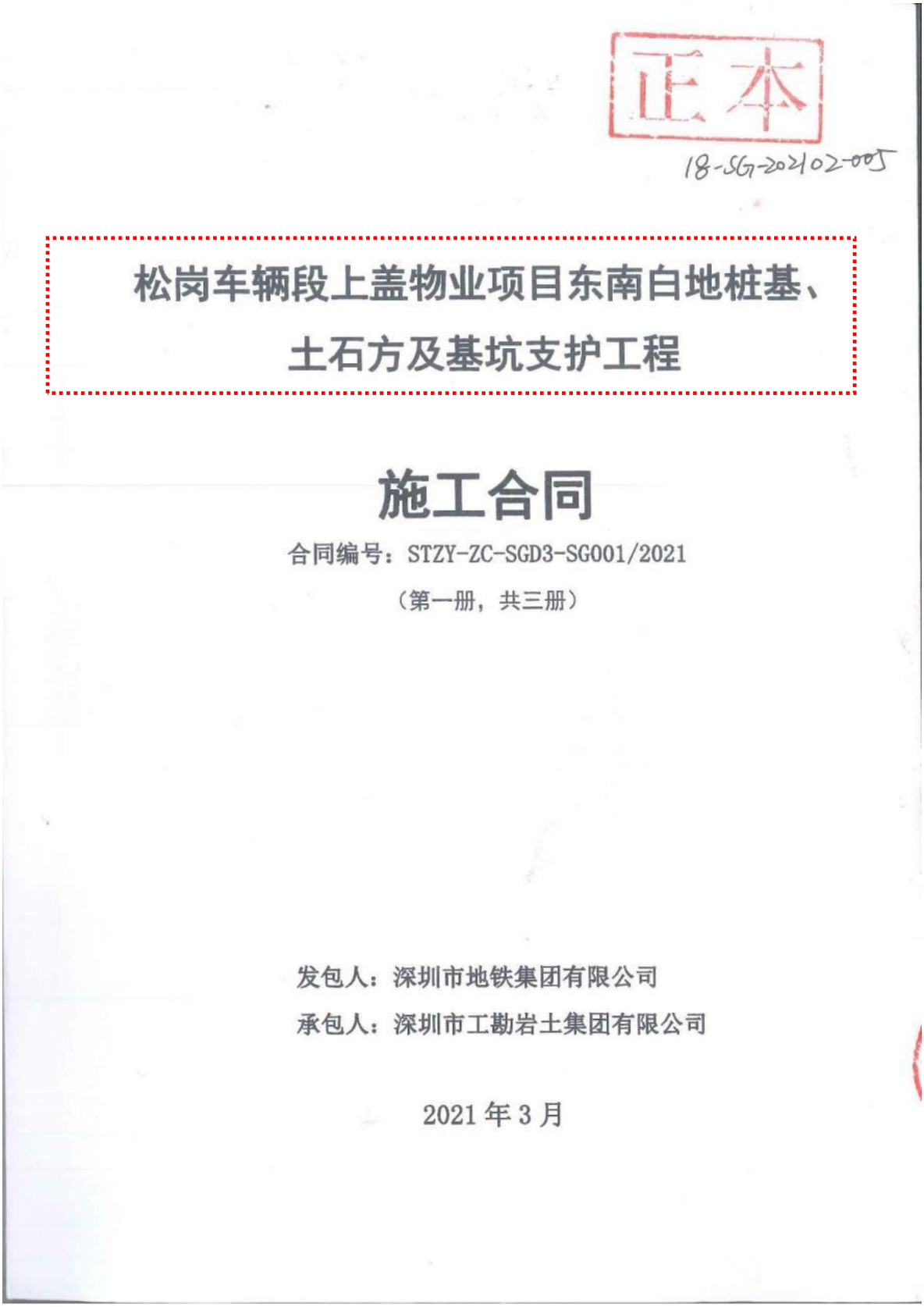

正本

18-SG-202102-005

松岗车辆段上盖物业项目东南白地桩基、
土石方及基坑支护工程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STZY-ZC-SGD3-SG001/2021

（第一册，共三册）

发包人：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松岗车辆段上盖物业项目东南白地桩基、土石方及基坑支护工程

工程地点：宝安区松岗街道北部，为地铁 11 号线碧头站上盖，东邻朗碧路，南接松福大道，西侧和北面是松岗车辆段。

核准（备案）证编号：深宝安发改备案【2020】0570 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次招标项目位于松岗车辆段上盖物业项目东南白地，用地面积约 61900 ㎡，计规定建筑面积约 323458.22 ㎡，计容积率建筑面积约 364630.81 ㎡，总建筑面积约 442569.26 ㎡，其中住宅建筑面积约 252136.7 ㎡，由 5 栋 33-34 层高层住宅（结构高度 107-110 米）、8 栋 44 层超高层住宅（结构高度 140 米）组成，共 13 座塔楼，2 层地下室，幼儿园建筑面积 3960 ㎡，商业建筑面积约 60000 ㎡。基坑周长约 982m，面积约 4.8 万㎡，开挖深度 9.3m～10m。基坑根据岩土形状及周边环境不一，分段采用桩+砼支撑、桩+锚索、桩+斜抛撑、双排桩支护方式。工程桩采用旋挖桩，预估桩长 25～38m。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____%；国有资本 100%；集体资本____%；民营资本____%；外商投资____%；混合经济____%；其他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土石方开挖外运、基坑边坡支护、桩基础等工程，具体如下：

1、基坑土石方开挖工程；

2、基坑边坡支护工程；

3、桩基础工程；

4、场内已有废弃构筑物、建筑垃圾拆除、外运工程；

彭亚永 刘胜军

5、市政管线的改迁施工（含原有废弃管线的拆除等），以及相关的报批报建工作；

6、绿化迁移及恢复工程，以及相关迁移手续办理；

7、三通一平，包括临时路口（施工出入口的开通修建及相关报批报建手续办理）、场外临时道路、临时给水工程、临时用电工程等；

8、本工程的工程一切险及第三者责任险。

具体范围以招标文件、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泵站工程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桥梁工程　　座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路灯照明工程　　座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燃气工程　　米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方　□其它_____）；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钢管混凝土　□型钢混凝土　□其它_____）；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管网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　庭院管：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

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 年 2 月 1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 年 1 月 31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65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_%（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叁亿陆仟壹佰零壹万叁仟捌佰叁拾伍元捌分（¥ 361,013,835.08 元）；

其中：不含税价 296,816,079.61 元，增值税税额 26,713,447.17 元，暂列金额为 37,484,308.30 元，增值税税率 9 %，合同的增值税率根据国家税收法规政策变动而调整，不含税价不随增值税率的变化进行调整。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仟零伍拾肆万伍仟叁佰壹拾捌元叁角陆分（¥ 10,545,318.36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4

彭亚永　刘晓丹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叁仟柒佰肆拾捌万肆仟叁佰零捌元叁角（¥37,484,308.30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2.1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

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 3 月 17 日；

订立地点：深圳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_____双方签字盖章_____后成立。

本合同本合同正本 2 份，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分别保存一份，副本一式 12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9 份，承包人执 3 份。

6

彭亚永 刘晓彦

发包人(盖章)：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1016号地铁大厦	
电　　话：	0755-23992674	传　　真：0755-23992555
开户银行：	招行益田支行	开户全名：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	755904924410506	邮政编码：518026
项目主管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祝增柱 18025499121	项目主管部门审核人：
合约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彭亚永 0755-23882856	合约部门审核人：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博泰工勘大厦1501	
电　　话：	0755-83695929	传　　真：+86-755-83695439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麒麟支行	开户全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
账　　号：	4000023119200700506	邮政编码：518000
承包商经办人：	刘晓宁	承包商经办人电话：0755-83695896
合同签署地点：	深　圳	
时　　间：	2021年5月17日	

彭亚永

（2）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松岗车辆段上盖物业开发项目东南白地土石方及基坑支护工程

验收日期：2023年12月12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松岗车辆段上盖物业开发项目东南白地土石方及基坑支护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松福大道与朗碧路交叉口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15685.5088万元
结构类型	咬合桩+一道钢筋砼支撑	层数	地上： / 层		
	/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2-0312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2月12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迪远工程审图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副组长	
组员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基坑支护）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屋面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智能建筑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完成设计施工图纸及施工合同约定的所有内容，有完整的技术档案、施工管理及质量控制资料，主要建筑材料构配件进场报审资料齐全，并按规范要求进行现场见证抽样送检，检验结果全部合格。

各检验批隐蔽验收、检验批验收、中间交接验收、分部及分项检验批验收合格，现场试验检测合格，各相关技术资料齐全、有效，符合要求。

经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总承包单位现场检查验收，一致认为各相关技术资料齐全、有效，符合要求，具备验收条件。

综上所述，本工程相关技术资料齐全、有效，工程质量符合合同约定及国家规范和设计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张 勇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1日	2023年12月12日	2023年12月12日	2023年12月1日	2023年12月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粤1442012201322707(00)
建筑
2024.12.19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GD-E1-914/6

工程名称变更说明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及各单位：

由于本项目规划调整，项目名称由“松岗车辆段上盖物业项目东南白地项目”变更为“深铁璟城二期项目”。现场施工、质量、安全等资料中出现的“松岗车辆段上盖物业项目东南白地桩基础工程”与“深铁璟城二期（1栋及地下室、2栋）桩基础工程”为同一工程，请知悉！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8月10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深铁璟城二期（1栋及地下室、2栋）桩基础工程

验收日期：2023 年 12 月 12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铁璟城二期（1栋及地下室、2栋）桩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松福大道与朗碧路交叉口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20415.8747万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 /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2-1475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 12 月 12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迪远工程审图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副组长	
组员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屋面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智能建筑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完成设计施工图纸及施工合同约定的所有内容，有完整的技术档案、施工管理及质量控制资料，主要建筑材料构配件进场报审资料齐全，并按规范要求进行现场见证抽样送检，检验结果全部合格。

各检验批隐蔽验收、检验批验收、中间交接验收、分部及分项检验批验收合格，现场试验检测合格，各相关技术资料齐全、有效，符合要求。

经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总承包单位现场检查验收，一致认为各相关技术资料齐全、有效，符合要求，具备验收条件。

综上所述，本工程相关技术资料齐全、有效，工程质量符合合同约定及国家规范和设计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12日	2023年12月12日	2023年12月12日	2023年12月12日	2023年12月12日

GD-E1-914/6

4、白石洲一期项目二标段（1-09，1-10 地块）基坑支护工程及桩基础工程

（1）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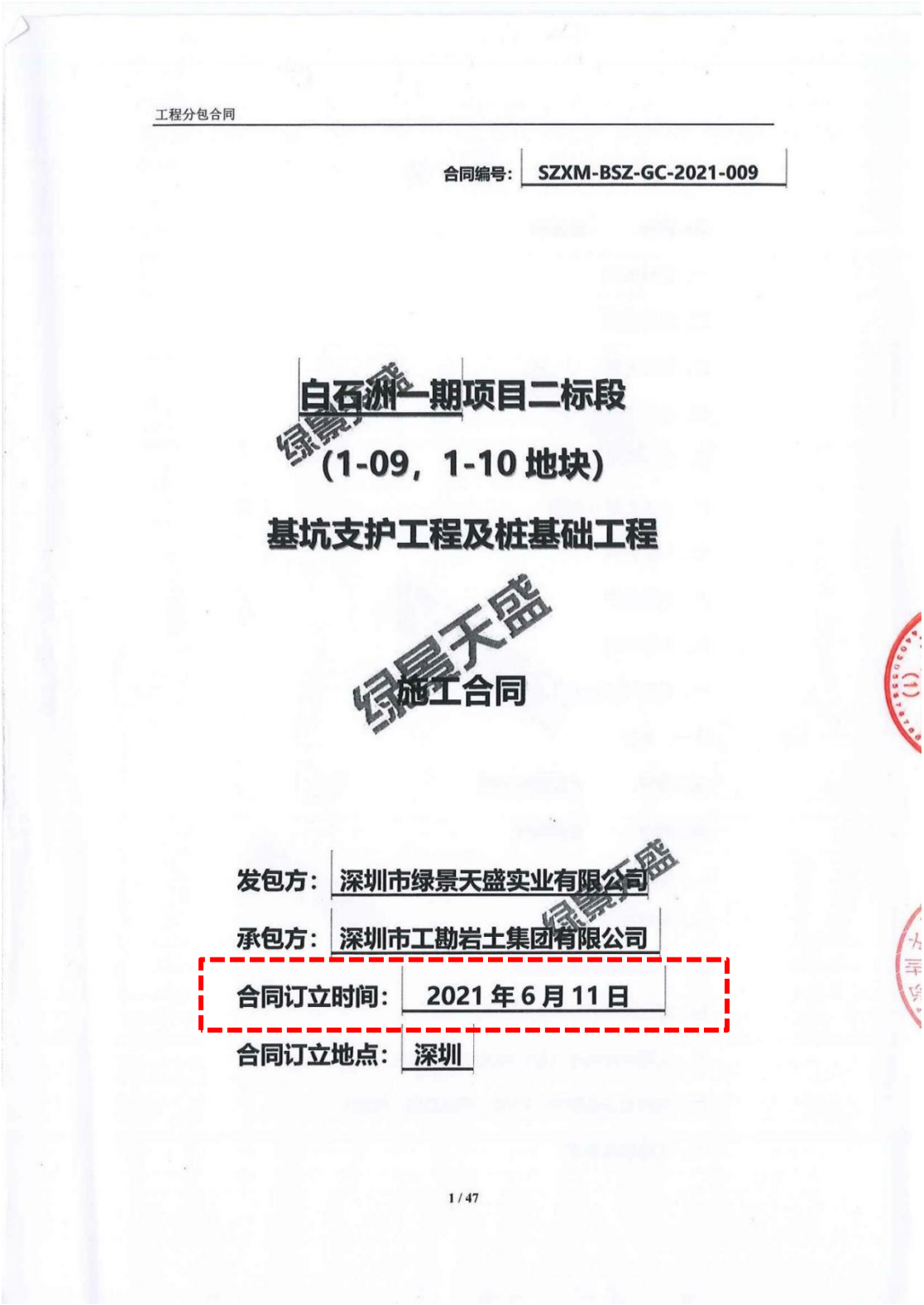

工程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SZXM-BSZ-GC-2021-009

白石洲一期项目二标段

（1-09，1-10 地块）

基坑支护工程及桩基础工程

施工合同

发包方：深圳市绿景天盛实业有限公司

承包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 6 月 11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

1 / 47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绿景天盛实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EWFWE2D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深南大道和泰然大道交汇处绿景纪元大厦 55A5 单元

法定代表人：李南鸿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034777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 8 号博泰工勘大厦 1501

法定代表人：李红波

甲方作为发包方将本项目的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发包给乙方进行施工。合作双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甲方已接受了乙方为完成本工程所收取的下述合同价款，乙方同意按照合同文件中约定责任和义务，经双方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合同如下条款，以兹共同遵守执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白石洲城市更新项目一期二标段（1-09，1-10 地块）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白石洲

工程规模、特征：项目一期占地 6.65 万平方米(一标段 01-08，二标段 01-09，01-10 地块)建筑面积约 100 万，4 层/5 层地下室，业态以商务公寓和住宅为主，由 11 栋塔楼组成，建筑高度 88m-245m（22F-75F）

二、承包范围：

1、合同承包范围内施工内容：

按甲方书面确认的由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设计的沙河街道沙河五村城市更新单元一期项目 01-08、01-09、01-10 地块基坑支护施工图（2021 年 5 月 A 版）进行施工（基坑支护及桩基施工图最终以甲方设计书面确认为准），桩基施工图纸按以后续甲方设计部书面确认为准。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施工内容（下述所描述的工程范围仅是概括性的，不能视为是完整无缺的。乙方应参阅施工图纸和招标文件中的具体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合同条件、工程规范、工程量清单、图纸、地勘资料等要求的实际范围与内容）：

基坑支护工程承包范围：

（1）基坑支护施工图纸所包括但不限于咬合桩、灌注排桩、型钢工法桩、钢管微型桩、水泥搅拌桩、高压旋喷桩、土钉、锚索、冠梁、腰梁、内支撑等工程实施内容。

（2）负责基坑顶排水沟及两侧 50CM 范围混凝土硬化、基坑底排水沟、集水井等的施工，负责基坑外的降排水工作及回灌工作，施工降水引起周边道路及建筑物沉降或损坏，由承包方负责维修及赔偿，台风、强降雨等气候下，承包方需做好防汛工作以确保基坑安全。必须增加的抽水设备，在总价中一并考虑，发包方不予额外补偿。如承包方采取应对措施不能满足现场降排水要求，发包方有权利安排第三方参与基坑降排水工作，由此产生的费用由承包方承担。

（3）负责基坑周边安全防护措施的实施，包括基坑边的安全防护栏杆、下基坑坡道边的防护栏杆以及其它需要做安全防护的地方。

（4）乙方负责组织深基坑施工方案的专家论证并承担相应费用；若在施工过程中出现基坑变形过大、渗漏水等质量安全问题从而需要进行专家论证的事项，专

家论证的组织工作及费用由乙方负责，后续针对质量、安全问题的处理费用由鉴定后的责任单位承担。

（5）负责配合基坑支护第三方监测和检测的现场准备工作，为现场监测和检测提供必备条件（包括但不限于监测和检测所需的水、电、道路、场地等）。

（6）负责基坑支护施工所使用材料的相关检验检测费用，选定的材料检测单位必须向甲方申报并征得甲方同意；同时根据基坑监测和检测方案负责相应的预留预埋（包括声测管等预埋件的采购安装）。

（7）负责施工临时用电、用水的的接驳（建设单位指定接驳点），并装表计量承担相关费用（包含箱变通电后产生的基本用电费）。

（8）配合建设单位完成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报批报建手续并承担相应费用；施工过程中承包单位负责与当地质安站、环保局、城管执法等周边外围关系协调处理，确保基坑支护工作顺利实施；

（9）乙方应按法律、行政法规要求购买工程保险及为自有现场管理人员购买意外伤害保险和第三方责任险，所有保险费用已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

（10）甲方提供现场工人生活区和办公区等临时住宿（项目周边待拆除现状民房），目前已通水，通电（进场后抄表计量）。乙方进场后续相应的装修及相关的设施设备安装及使用维修和水电使用等相关费用由乙方单位自行承担，**同时承包单位需对监理单位的办公及住宿房间（总计不超过 8 间）进行简装（包括水电重新复核布线、破损门窗更换、破损墙面天棚重新刷漆等，满足基本办公及住区需求）**，费用已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如甲方提前拆除，乙方需无条件配合，待甲方发出书面通知后乙方需在一周内完成搬迁事宜，不得以此为由向甲方提出索赔，费用已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

（11）乙方应充分考虑现场停水/停电对工程的影响，并采取必要的应对措施，相关费用已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

（12）工程量清单和招标答疑中明确的由乙方施工的其它施工内容。

（13）基坑坡道位置，乙方需考虑坡道挖除后机械、材料及人员进出基坑的措施及其费用，该费用已在综合单价中一并考虑，乙方不得以此为由提出额外费用的索赔。

桩基础工程承包范围：

（1）按图纸要求进行桩基施工，包括但不限于工程桩的空桩、送桩、接桩，抗浮锚杆等图纸要求的施工内容。

（2）甲方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只能作为桩施工过程的参考，施工期间遇到孤石、溶洞、流沙层、断裂带等不利地质条件，乙方应采取相应的施工措施，保证桩的施工质量。同时若在施工过程中出现实际施工桩长、入岩深度等与设计理论值有较大偏差，乙方需按甲方现场要求继续完成相应施工，不得以此为由提出单价调整或额外费用索赔，更不得以此停工。

（3）施工期间，为保证施工顺利进行所采取的措施（包括场地平整、砖渣换填、安全防护、加工场地硬化等），因此增加的费用已在合同报价中综合考虑，其中砖渣优先使用白石洲建筑物拆除产生的砖渣或绿景深圳其他项目的砖渣（由甲方指定拆除单位将砖渣运至场地内），砖渣换填厚度需控制在 300~500mm（具体由甲方监理现场核实），若超出该厚度仍无法满足施工需求，则由乙方自行考虑采取铺垫钢板等措施。（甲方不再支付费用）。

（4）桩基础施工产生的多余土方、淤泥（含桩芯土泥浆）等，需按要求进行清理，并清运出场地，换填的砖渣由甲方指定其他单位清运；桩基单位移交总包单

位场地标高为土方移交标高+铺垫砖渣厚度，场地标高移交误差为正负 100mm，土方量总误差不超 100 方。

（5）负责检测预埋管的制作安装及配合桩基检测（由总包配合的内容除外）及工程桩抽芯后砼回灌等相关工作；如一次检测不合格，增加扩大检测，扩大检测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因此引起的道路场地平整、压实、回填等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总包已进场，窝工引起的索赔由乙方承担。

（6）工程桩破桩头及钢筋调直（设计要求范围）由总包负责并外运，超过设计要求高度的桩头破除和外运由乙方负责。

（7）负责施工临时用电、用水的的接驳（建设单位指定接驳点），并承担相关费用。

（8）配合建设单位完成桩基础提前开工报批报建手续和质安监督手续并承担相应费用；施工过程中承包单位要主动积极与当地质安站、环保局、城管执法等政府相关部门沟通协调，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负责。

（9）负责桩基础施工资料的编制整理，完工后及时向总包单位移交符合要求的桩基工程档案资料。

（10）乙方应按法律、行政法规要求购买工程保险及为自有现场管理人员购买意外伤害保险和第三方责任险，所有保险费用已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

（11）甲方提供现场工人生活区和办公区等临时住宿（项目周边待拆除现状民房），目前已通水，通电（进场后抄表计量）。乙方进场后续相应的装修及相关的设施设备安装及使用维修和水电使用等相关费用由乙方单位自行承担，费用已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如甲方提前拆除，乙方需无条件配合，待甲方发出书面通知后乙方需在一周内完成搬迁事宜，不得以此为由向甲方提出索赔，费用已在投

标报价中综合考虑。

（12）承包单位应充分考虑现场停水/停电对工程的影响，并采取必要的应对措施，相关费用已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

（13）工程量清单和招标答疑中明确的由乙方施工的其它施工内容。

（14）本项目为坑底成桩，由于方案存在不确定性可能存在小部分地面成桩情况，请综合考虑。

（15）本项目已考虑设计变更等因素，总工期不予调整。

（16）空桩回填由桩基施工单位负责，并保证后续施工工序正常进行。

（17）基坑坡道位置可能存在桩基或者锚杆，乙方需考虑坡道挖除后机械、材料及人员进出基坑的措施及其费用，该费用已在综合单价中一并考虑，乙方不得以此为由提出额外费用的索赔。

2、工作界面划分：

（1）基坑支护工程与总承包单位的施工界面划分

①总包单位进场前现场以报建的乙方单位作为现场管理责任主体，总包单位进场后由总包单位负责现场统筹管理工作。

②根据设计需求乙方负责基坑支护进场到场地移交阶段的场地降排水实施（由土方单位负责的除外），总承包单位负责场地移交后到竣工验收合格阶段的场地降排水实施。

③乙方负责场地移交前的基坑安全防护工作，总承包单位负责场地移交后到基坑回填完成阶段的基坑安全防护工作。

④乙方负责基坑支护工程的质量和后期的返修、维护等工作，总承包单位负责场地移交后基坑日常的巡查和维护，出现基坑问题（比如基坑裂缝、地面沉

护单位负责清运。

(4) 土石方工程与桩基础工程的施工界面划分

①桩基础单位负责自身施工产生的土方、淤泥的清理及外运；

②为保证桩机正常施工采取的铺设砖渣由桩基单位自行负责（砖渣由甲方提供，外运由甲方指定单位负责）。

三、承包方式：

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设备、包质量、包工期、包验收、包安全文明施工、包保险、包风险等。

四、合同工期：

1、基坑支护工程

计划开工日期：2021 年 6 月 15 日（具体时间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1 年 12 月 15 日（完工日期以建设单位验收合格日期为准）

总工期为 183 个日历天。

2、桩基础工程：

计划开始日期：2021 年 9 月 15 日（具体时间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完工日期：2022 年 4 月 13 日（完工日期以建设单位验收合格日期为准）

总工期：210 日历天。

注：桩基工作面不排除分区域移交，每个工作面需于 80 天内完成（含检测合格）。

绿景天盛

3、乙方必须根据本项目整体的进度，合理安排工程施工，整体进度满足甲方要求。

4、每个标段要合理设置工作面，各工作面同时展开施工，每个工作面要配备足够数量的机械设备和相应劳动力，基坑支护施工的同时要与土方单位密切配合。其中各标段旋挖机不少于 12 台，锚索机不少于 15 台。桩基础施工中要按施工面积每 2000 ㎡-2500 ㎡至少配置 1 台旋挖机。其他辅助机械满足施工需求，如果甲方根据进度要求增加工作面，承包方应无条件配合，增加相应机械设备及人员。

5、主要机械设备（如旋挖机、锚索机等）需满足现场工作面要求，按投标要求进行配置在投标文件中注明，若现场不按要求配置，少一台设备（旋挖机功率不低于 360）处罚 5 万元，并要求 2 天内补充到位；现场出现机械故障，维修时间不能超过0.5天，未能及时修理好的机械，要求施工单位1天内及时调配补充设备，逾期一天未进设备，处罚 5 万元/天。

6、劳动力组织安排要满足现场进度要求，若因现场工人不足而影响现场进度，承包单位需在 1 天内将缺少相应工种的工人调配补充到位，逾期一天则处罚 5 万元/天。

7、根据总体进度计划，甲方制定每 10 天工程量完成任务单，按月为周期进行考核，具体处罚如下：

序号	偏差情况		处罚标准			
	实际完成量与计划偏差		警告	罚款 5 万元	罚款 10 万元	解除合同
1	偏差量＜10%	第一次	√			
2		连续两次		√		
3		连续三次			√	
4	10%≤偏差	第一次		√		

②乙方施工支护时要实时记录施工情况，支护桩实行“一桩一表一视频一验收”，每天一签，三方保存，以施工记录作为结算依据。施工现场要及时填写施工记录，甲方和监理有权在现场抽查施工记录表，发现未及时填写或者填写数据虚假的，甲方有权对承包方处 5000 元/次罚款。

③抗浮锚杆长度及灌浆等桩基子分部/分项工程施工质量均需满足设计及规范要求。

六、合同价款及调整：

1、合同价款

本项目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合同暂定含税总价合计为￥287,811,031.57 元(大写人民币 贰亿捌仟柒佰捌拾壹万壹仟零叁拾壹元伍角柒分)包含：

① 基坑支护工程合同含税总价暂定为￥ 154738003.91 元(大写人民币 壹亿伍仟肆佰柒拾叁万捌仟零叁元玖角壹分);其中基坑支护工程不含税总价为￥ 141961471.48 元（大写人民币 壹亿肆仟壹佰玖拾陆万壹仟肆佰柒拾壹元肆角捌分)；增值税税金为￥ 12776532.43 元（大写人民币 壹仟贰佰柒拾柒万陆仟伍佰叁拾贰元肆角叁分)，适用税率为 9 %。

② 桩基础工程合同含税总价暂定为￥ 133,073,027.66 元(大写人民币 壹亿叁仟叁佰零柒万叁仟零贰拾柒元陆角陆分);其中桩基础工程不含税总价为￥122085346.48 元（大写人民币 壹亿贰仟贰佰零捌万伍仟叁佰肆拾陆元肆角捌分)；增值税税金为￥ 10987681.18 元（大写人民币 壹仟零玖拾捌万柒仟陆佰捌拾壹元壹角捌分)，适用税率为 9 %。

如遇国家政策法规调整税率的，自税率调整日起，合同未经审定完工程量部分以调整后税率为准，合同未经审定完工程量部分不含税金额不变。涉及税率调整的按合同规定执行。

2、计价形式

综合单价包干形式

（1）本合同综合单价包干，合同工程量为暂定量，合同暂定总价根据模拟工程量招标的中标金额确定，待施工图设计完毕双方核算工程量，套取合同单价后签订补充协议，确定补充协议造价。结算时按实际完成工程量并结合最终施工

同等法律效力。

兹证明双方签订如下：

甲方：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_____

联系地址：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乙方：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_____

联系地址：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签署时间：2021 年 6 月 11 日

(以下无正文)

（2）工程名称变更说明

工程名称情况说明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贵司施工的合同名称为“白石洲一期项目二标段（1-09，1-10 地块）土石方、基坑支护工程”与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名称为“沙河街道沙河五村城市更新单元一期项目（01-10 地块）土石方、基坑支护工程”为同一工程，施工合同与现场施工、质量、安全等资料中出现的“白石洲一期项目二标段（1-09，1-10 地块）”均为“沙河街道沙河五村城市更新单元一期项目（01-10 地块）”。

特此说明！

深圳市绿景天盛实业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 08 日

（3）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沙河街道沙河五村城市更新单元一期项目（01-10地块）土石方、基坑支护工程

验收日期：2023 年 7 月 5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绿景天盛实业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沙河街道沙河五村城市更新单元一期项目（01-10地块）土石方、基坑支护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	建筑面积	531833.73㎡	工程造价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钢结构（主体）	层数	地上： 74 层		
	/		地下： 4~5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1-1159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 年 7 月 31 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 7 月 5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2021129		
建设单位	深圳市绿景天盛实业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GD-E1-914/2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3	邓仕权	深圳市绿景天盛实业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邓仕权
4	冯晓新	深圳市绿景天盛实业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高工	冯晓新
5	叶振标	深圳市绿景天盛实业有限公司	资料员		叶振标
6					
7	赵峰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赵峰
8	陆毅健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助工	陆毅健
9					
10	潘向东	深圳市环城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高工	潘向东
11	高文建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高文建
12	冯栋栋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工	冯栋栋
13	许国兵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许国兵
14	吴迪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主任	助工	吴迪
15	郝兴峰	深圳市环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郝兴峰
16	刘少侠	深圳市基尔岩土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	助工	刘少侠
17	马世飞	〃	设计负责人	高工	马世飞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完成设计施工图纸、变更及施工合同约定的所有内容，有完整的技术档案，施工管理及质量控制资料，主要建筑材料构配件进场报审资料齐全，并按规范要求进行现场见证抽样送检，检验结果全部合格。

各检验批隐蔽资料、检验批验收资料、中间交接验收资料、分部及分项检验批验收资料合格，现场试验检测合格，各相关技术资料齐全、有效，符合要求。

经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总承包单位现场检查验收，一致认为各相关技术资料齐全、有效，符合要求，具备验收条件，满足安全和使用功能，满足安全和使用功能，满足设计及规范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基坑支护结构在基坑开挖和回填的过程中是安全的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沙河街道沙河五村城市更新单元一期项目（01-10地块）桩基础工程

验收日期：2023 年 5 月 31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绿景天盛实业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沙河街道沙河五村城市更新单元一期项目（01-10地块）桩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	建筑面积	531600㎡	工程造价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钢结构（主体）	层数	地上： 74 层		
	/		地下： 4~5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1-2062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 5 月 31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2022027		
建设单位	深圳市绿景天盛实业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冯继新
副组长	马臣杰
组员	叶宗桥、谭向东、祁兴峰、高子建、张志勇、吴涵等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屋面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智能建筑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3	刘化权	深圳市鹏景天盛实业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刘化权
4	冯桂新	深圳市鹏景天盛实业有限公司	工程监理	高工	冯桂新
5	叶原标	深圳市鹏景天盛实业有限公司	资料员		叶原标
6					
7	袁人炜	深圳市东江源合基坑深化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袁人炜
8	陈勇强	深圳市东江源合基坑深化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助工	陈勇强
9					
10					
11	潘向东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高工	潘向东
12	高文建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高文建
13	冯栋栋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工	冯栋栋
14	许国兵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工程师	许国兵
15	吴汉飞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主任	助工	吴汉飞
16	郑兴峰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郑兴峰
17	谭志山	深圳市鹏顺环境设计股份公司	副总工	高工	谭志山
18	钟中峰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工程师		钟中峰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5、宝安区松岗街道沙浦围项目（宗地号 A407-1020）地基与基础工程

（1）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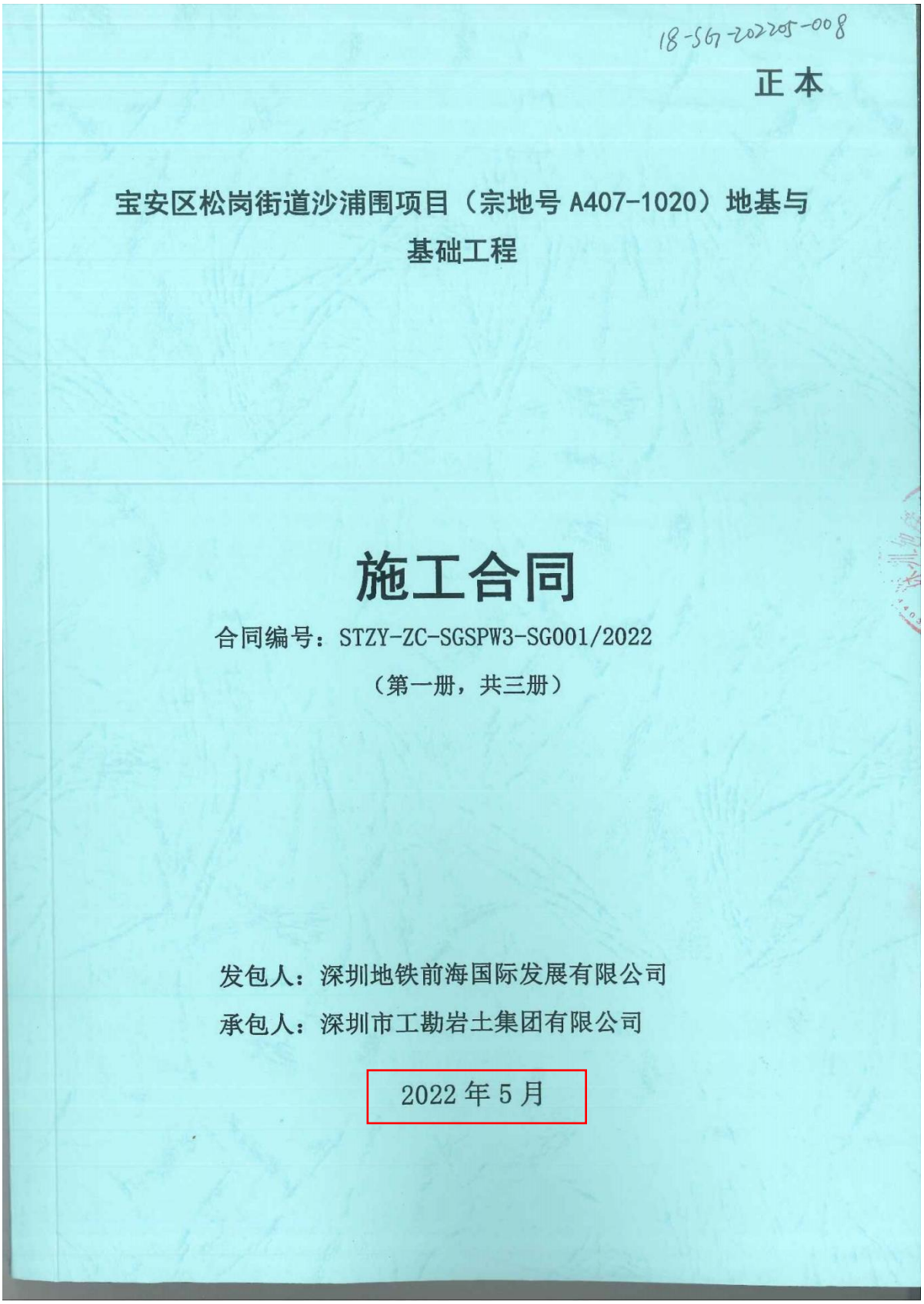

18-SG-202205-008

正本

宝安区松岗街道沙浦围项目（宗地号 A407-1020）地基与基础工程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STZY-ZC-SGSPW3-SG001/2022

（第一册，共三册）

发包人：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第一册　合同文字部分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宝安区松岗街道沙浦围项目（宗地号A407-1020）地基与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松岗街道沙浦围工业大道以西、沙江路以北、松兴路以南

核准（备案）证编号：2122-440306-04-01-938776

工程规模及特征：松岗沙浦围项目位于松岗街道沙浦围工业大道以西、沙江路以北、松兴路以南，用地面积32684㎡，01地块计规定总建筑面积172417㎡，包含办公56000㎡，商业6528㎡，酒店45000㎡，住宅59909㎡（商品房45734、物业350、公共住房13825），公交首末站2500㎡，6班幼儿园1980㎡，社区管理用房300㎡，社区警务室100㎡，社区体育活动场地。02地块容积率≥1.9，总建筑面积≥13676平方米，为18班小学。项目（含地下室）总建筑面积约26万㎡，酒店和写字楼为超高层建筑，建筑高度以规划和航空限高审批为准。用地南部在地铁安保区，图纸以业主批准的施工图为准。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____%；国有资本100%；集体资本____%；民营资本____%；外商投资____%；混合经济____%；其他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1.支护工程：支护桩（含桩头破除）、旋喷桩、桩间喷锚、立柱桩及钢管立柱、锚索，

支撑梁及支撑板、坡顶及坑底排水沟、集水井、沉砂池、防护栏杆等所有图纸所含内容（具体以施工图为准）；

2. 基坑土石方工程：从场地现状标高开挖至地下室底板垫层底以上 300mm。

3. 桩基础工程：包含成孔（含桩芯土外运、空桩）、超前钻、固（护）壁、钢筋（供应、制作、运输、检测及安装）、混凝土（制作、运输、灌注、振捣、养护）及其必须的超灌、钢护筒、声测管的预埋、界面钻芯管的预埋、泥浆制作及运输、废料外运、现场清理恢复、按规范必需的桩顶浮浆或软弱混凝土（桩顶标高至少要比设计标高高出0.5m，桩底清孔质量按规范要求执行）等的全部工序；

4. 红线范围内给水排水、电力、通讯等各专业管线改迁及其引起的红线外的管线改迁工程（含设计）；

5. 苗木迁移工程；

6. 临水临电工程、市政道路临时开口工程、场外临时道路；

7. 场地内现有旧围挡拆除及为满足场地内安全文明施工需要，按照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围挡图集（试行版）和深圳地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图集标准搭设的新围挡，并满足政府及地铁集团等要求的广告维护；

8. 配合第三方基坑监测、基坑支护及地基基础检测，配合及协调基坑施工许可证、桩基础施工许可证及临时排水排污证等报批报审手续办理；

9. 本工程的建筑、安装工程一切险、第三者责任险；

10. 为完成上述内容而有必要采取的隐含的所有施工、协调及安全等方面的措施。

11. 工程承包范围表格如下：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泵站工程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桥梁工程　　座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5 月 30 日（具体开工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4 月 3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35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_%（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贰亿伍仟叁佰叁拾陆万玖仟陆佰壹拾伍元伍角（¥253369615.50 元）；

其中：扣除暂列金额不含税价 208926252.75 元，增值税金额 18803362.75 元（最终以税务局实际开票金额为准），暂列金额 25640000.00 元。合同的增值税税率为 9%，增值税税率根据国家税收法规政策变动而调整，不含税价不随增值税税率的变化进行调整。

⑴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陆佰玖拾壹万零捌佰捌拾伍元叁角（¥6910885.30 元）；

⑵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⑶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⑷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仟伍佰陆拾肆万元整（¥25640000.00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⑴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⑵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⑶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⑷本合同第五部分的补充条款；

⑸本合同第四部分的专用条款；

⑹本合同第三部分的通用条款；

⑺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⑻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⑼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⑽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⑾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⑿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 年 ___ 月 ____ 日；　订立地点：深圳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16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12 份，承包人执 4 份。

发包人(公章)：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刘宇峰

住　　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鲤鱼门街 1 号前海深港合作区管理局综合办公楼 A201 室	
电　　话：	0755-89987550	传　　真：
开户银行：	建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开户全名：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账　　号：	44201501100052560514	邮政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曲艳明　13686802114	项目主管部门审核人：
合约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舒楠楠　0755-89986573	合约部门审核人：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李红波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 8 号博泰工勘大厦 1501	
电　　话：	0755-83695929	传　　真：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新安支行	开户全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	755901512510904	邮政编码：518000
承包人经办人：	刘晓宁	承包人经办人电话：0755-83695896
合同签署地点：	深　圳	时　间：2022 年 6 月 1 日

（2）工程名称变更说明

工程名称情况说明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贵司承接的合同名称为“宝安区松岗街道沙浦围项目（宗地号 A407-1020）地基与基础工程”的项目包含以下两部分施工内容：

1. 宝安区松岗沙浦围铭著坊项目(宗地号 A407-1020)地基与基础工程

2. 宝安区松岗沙浦围学校项目(宗地号 A407-1021)地基与基础工程

因此，在施工合同与现场施工、质量、安全、竣工验收报告、施工许可证等资料中出现的“宝安区松岗沙浦围铭著坊项目(宗地号 A407-1020)地基与基础工程”与“宝安区松岗沙浦围学校项目(宗地号 A407-1021)地基与基础工程”均属于“宝安区松岗街道沙浦围项目（宗地号 A407-1020）地基与基础工程”。

特此说明！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2024年07月15日

（3）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宝安区松岗沙浦围铭著坊项目（宗地号A407-1020）地基与基础工程

验收日期：2024 年 6 月 14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宝安区松岗沙浦围铭著坊项目（宗地号A407-1020）地基与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松福大道与朗碧路交叉口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25336.96155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框架结构、框架-核心筒结构	层数	地上： / 层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2-1924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验收日期	2024年6月14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李权
副组长	张文军 、邓子修、王振威、张勇、那琪、冯响
组员	黄俊琪、张舒、刘跃、周梅峰、赵蔺、饶玉秋、陈列军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屋面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智能建筑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GD-E1-914/4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完成设计施工图纸及施工合同约定的所有内容。

经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施工单位现场检查验收，一致认为本工程的工程资料齐全、完整、有效，工程质量符合合同约定及设计、规范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6月14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6月1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6月1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6月1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6月14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宝安区松岗沙浦围学校项目（宗地号A407-1021）地基与基础工程

验收日期：2014 年 6 月 14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宝安区松岗沙浦围学校项目（宗地号A407-1021）地基与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松福大道与朗碧路交叉口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 层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3-1906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验收日期	2024 年 6月14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李权
副组长	张文军 、邓子修、王振威、张勇、那琪、冯响
组员	黄俊琪、张舒、刘跃、周梅峰、赵蔺、饶玉秋、陈列军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屋面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智能建筑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完成设计施工图纸及施工合同约定的所有内容。

经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总承包单位现场检查验收，一致认为本工程的工程资料齐全、完整、有效，工程质量符合合同约定及设计、规范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6月14日	2024年6月14日	2024年6月14日	2024年6月14日	2024年6月14日

^GD-E1-914/6^

6、深圳-前海嘉里中心（T102-0261）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1）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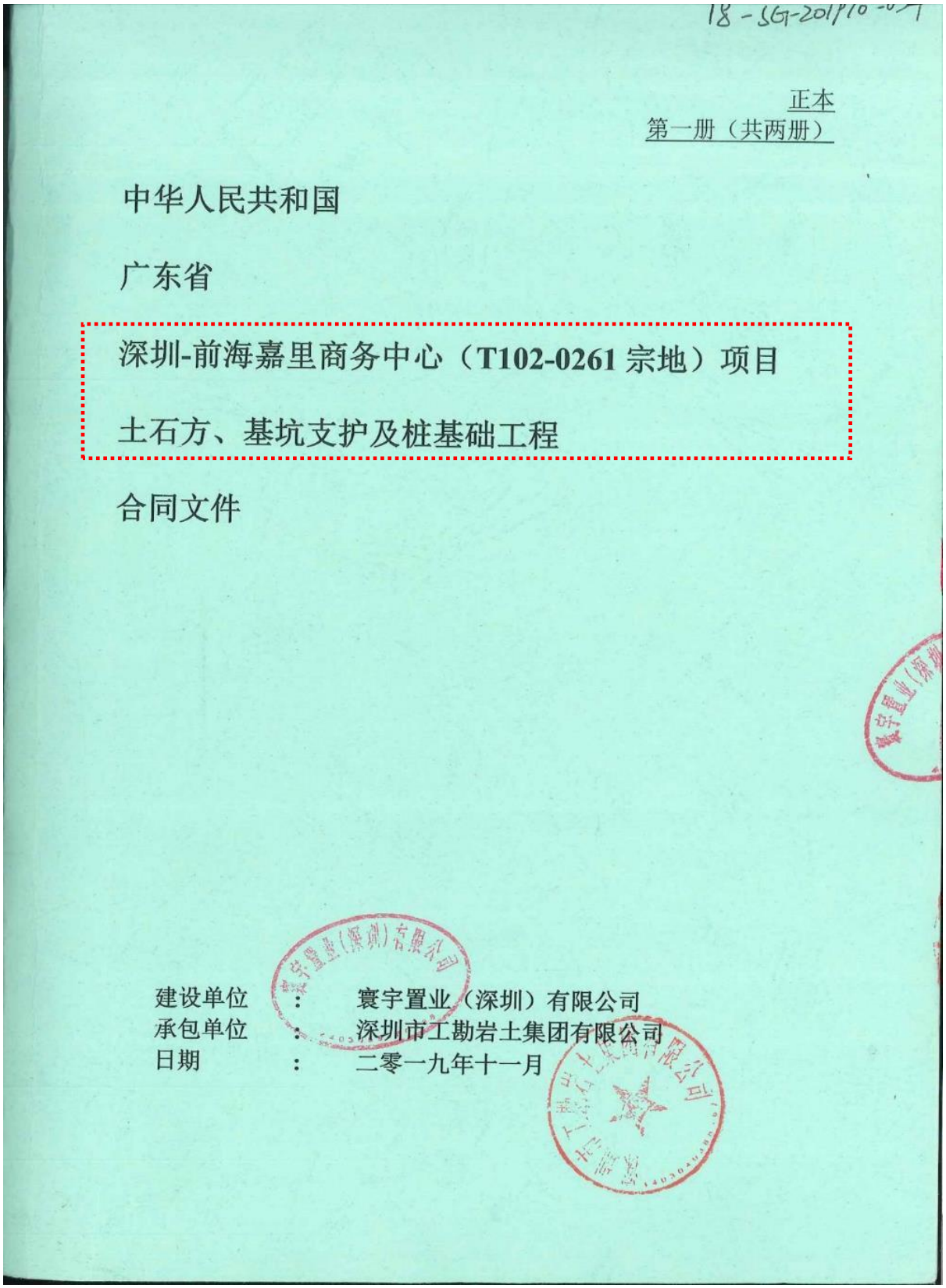

18-SG-201910-07

正本
第一册（共两册）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深圳-前海嘉里商务中心（T102-0261 宗地）项目

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合同文件

建设单位 ： 寰宇置业（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 ：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

广东省

深圳-前海嘉里商务中心（T102-0261 宗地）项目

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合同协议书

本合同协议书条款由 寰宇置业（深圳）有限公司 （在下文简称“雇主”）为一方与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在下文简称“承包商”）为另一方共同签订。

鉴于雇主欲委托承包商于工地执行及完成 广东省深圳-前海嘉里商务中心（T102-0261宗地）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在下文简称“工程”），

并向承包商提供雇主代表绘述和说明拟建工程的工程规范及图纸（在下文简称“合同图纸”），又鉴于承包商已经提供给雇主一套附有单价及价款的列明全部工程项目的工程量清单；

兹特此达成协议如下：

1. 按下述的价款，承包商应按照合同图纸、工程规范的描述和单价细目表所显示，以及合同专用条件、合同通用条件和招标期间往来函件所要求的工期和工作内容进行施工、完工及修补缺陷，并且达到相关安全及文明施工及质量要求。

2. 雇主应付给承包商人民币贰亿壹仟叁佰贰拾伍万壹仟叁佰伍拾伍元叁角叁分的金额（RMB￥ 213,251,355.33 ） （在下文简称“合同金额”）及根据上述合同专用条件、合同通用条件的约定可支付予承包商的其它价款和相关的支付方法及时间内支付予承包商，作其对完成上述合同工程的价款。

上述合同总价计算公式如下：合同总价=不含税金额+增值税金额
不含税金额=含税金额/(1+增值税税率(9 %))
增值税=合同总价不含税金额*增值税税率(增值税税率为 9 %)

在合同签订后任何时间，如增值税率因国家政策法规调整而发生变化，承包商同意上述计算公式中的增值税应按调整后的税率计算并相应调整含税金额。自“增值税税率调整之日”起未支付工程额部分，承包商按调整后的含税金额支付和结算。

合同协议书(续)

5. 在工程师就以下各工程内容发出开工指令（不包括签发指令的当天）的第 3 个日历天承包商开始为本工程各工程内容展开始施工，并按下述各工期或按合同专用条件、合同通用条件允许的延长时间内完成本工程并通过政府部门验收合格及交付雇主，不致令本工程有所延误。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工期（日历天，由开工日期起计）	误期损害赔偿费（人民币/日历天）
1	深圳-前海嘉里商务中心（T102-0261 宗地）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总工期为 420 日历天）	围护结构（含立柱桩）工程，下达开工指令后至完成最后一批的支护（含立柱桩）的施工	150	按每天 50,000.00 元/天，不足一天亦按一天计算
2		基坑土石方工程（含坑中坑土），下达开工指令后至完成界面内的土石方挖运	360	按每天 50,000.00 元/天，不足一天亦按一天计算
3		工程桩基础工程（含破桩头），下达开工指令后至完成最终的桩基自检工作	390	按每天 50,000.00 元/天，不足一天亦按一天计算
4		开工指令下达后 420 日历天内完成最终的桩基验收	420	按每天 200,000.00 元/天，不足一天亦按一天计算

*误期损害赔偿费不足一天亦按一天计算，不设上限。

6. 本合同一式四份，雇主执两份，承包商执两份，双方签字盖章生效，合同中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如经协商后，纠纷亦未能解决，将按合同专用条件 S20.9 的方法解决。

合同协议书(续)

兹证明双方签订如下：

雇主 ： 寰宇置业（深圳）有限公司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人或授权代表姓名：

法人或授权代表职务 ：

见证人签字 ：

见证人姓名 ：

见证人职务 ：

公章及法人章 ：

承包商 ：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人或授权代表姓名： 刘智明

法人或授权代表职务： 市场营销部经理

见证人签字 ： 洪雨娇

见证人姓名 ： 洪雨娇

见证人职务 ： 预算员

公章及法人章 ：

年 月 日

（2）竣工验收报告

档　　号	序号
GL-007、380-002	13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前海嘉里（T102-0261宗地）项目土石方及基坑支护工程

验收日期：2021.08.19

建设单位(盖章)：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前海嘉里（T102-0261宗地）项目土石方及基坑支护工程					
工程地点	前海前海片区七开发单元03街坊		建筑面积	15800㎡	工程造价	21325万元
结构类型		层 数	地上：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深前海施许字QH-2019-0101号	监理许可证号	914403001921930160			
开工日期	2020.5.20	验收日期	2021.8.19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90143			
建设单位	赛宇置业（深圳）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鼎强土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张静
副组长	梁玉家
组员	王俊杰、黄科科、赵少龙、方晓亮、孙进、黄旭亚、罗敏、唐有志、韩梦好、郑磊、梁仲卿、彭管辉、刘立良、郑科杰、徐校林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梁玉家	王俊杰、黄科科、方晓亮、孙进、黄旭亚、郑磊、梁仲卿、彭管辉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赵少龙	韩梦好、刘立良、徐校林、郑科杰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
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主体结构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屋面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通风与空调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电气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智能建筑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节能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电梯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静	寰宇置业（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	王俊杰	寰宇置业（深圳）有限公司	土建经理		
3	黄科科	寰宇置业（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经理		
4	赵少龙	寰宇置业（深圳）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5	方晓亮	寰宇置业（深圳）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6	龚旭亚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7	孙溢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8	梁玉家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总监	
9	唐有志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代	总代	
10	罗敏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11	韩梦好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资料员	
12	郑磊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二级建造师	
13	梁伸辉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14	彭管辉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15	郑科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员	测绘助理工程师	
16	徐校林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员		
17	刘立良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根据设计及相关验收规范规定，本工程各责任主体对该工程进行竣工验收，验收结论如下：

1、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所有内容。

2、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相关规范和建设单位合同约定的要求。

3、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完整，有效及符合要求。

4、安全和使用功能检查及抽检合格。

5、各方责任主体同意验收，评定质量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19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8月1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1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1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19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前海嘉里（T102-0261宗地）项目桩基础工程

验收日期：2021.08.19

建设单位(盖章)：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GS-814/E□□□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应备案的关附文。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晰。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前海嘉里（T102-0261宗地）项目桩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	前海依湾片区七开发单元03街坊		建筑面积	158000㎡	工程造价	21325万
结构类型		层 数	地上：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深前海施许字QH-2020-0003号	监理许可证号	91440300192193061Q			
开工日期	2020.05.20	验收日期	2021.08.19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9014 3			
建设单位	震宇置业（深圳）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鼎强土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张静
副组长	梁玉家
组员	王俊杰、黄科科、赵少龙、方晓亮、孙进、黄旭亚、罗敏、唐有志、韩梦好、郑磊、梁仲尊、彭管辉、刘立良、郑科杰、徐校林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梁玉家	王俊杰、黄科科、方晓亮、孙进、黄旭亚、郑磊、梁仲尊、彭管辉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赵少龙	韩梦好、刘立良、徐校林、郑科杰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屋面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智能建筑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静	赛宇置业（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	王俊杰	赛宇置业（深圳）有限公司	土建经理		
3	黄科林	赛宇置业（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经理		
4	赵少龙	赛宇置业（深圳）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5	方晓亮	赛宇置业（深圳）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6	龚旭亚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7	孙进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8	梁玉家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9	唐有志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代		
10	罗敏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11	韩梦好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12	郑磊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3	梁仲卿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14	彭管辉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15	郑科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员		
16	徐悦林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员		
17	刘立良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GI-014/6

根据设计文件及相关验收规范规定，本工程完成责任主体对施工质量进行检查评估，现验收结论如下：

1、本工程已完成设计文件设计内容及合同约定的所有内容。

2、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相关规范及建设单位合同约定的要求。

3、质量资料齐全完整，满足验收备案要求。

4、安全和使用功能满足相关规范要求。

5、参与责任主体单位同意验收，验收质量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4 年 8 月 9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4 年 8 月 9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GD-GI-014/6

7、南山区中医院建设项目地基与基础工程

（1）合同

工程编号：44030520190016011001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南山区中医院项目地基与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发 包 人：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 月

合同文件格式

第一章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南山区中医院项目地基与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位于深圳市南山区同乐片区，南博二路与南博三路交叉口，深圳市艺术学校南山学校东侧，深圳市博伦职业技术学校南侧，深圳市公物仓西侧。项目总用地面积约 18265.9 平方米（后期本项目用地将包括场地西南侧深圳市绿化管理处绿化管理北环管理站、场地东南侧南山区环卫配套中心项目用地，总用地面积将达到 21660.38 平方米），四层地下室，用地红线南侧 108 米、125 米、126 米分别有中石化成品油管道、深圳燃气集团高压燃气管道、广东大鹏公司天燃气管道。

注：本项目投资额是特指项目估算金额，建筑面积最终以施工图纸为准。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土石方工程、基坑支护工程、桩基础工程（坑底打桩）、永久支护（如需）、水保工程、管线改迁工程、附属建筑物拆除清理外运工程（如需）、场地现有

垃圾清理外运、工地围挡、大门、保安室装配、三通一平、临水临电、配合检测单位预埋，与工程相关的报建统筹协调工作等。本次招标为模拟清单招标，具体范围以施工图、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为准，招标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

1.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泵站工程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桥梁工程　　座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路灯照明工程　　座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燃气工程　　米
□其它：	

2.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方　☑其它**具体以工程承包范围为准**）；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钢管混凝土　□型钢混凝土 □其它 ____）；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室外环境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庭院管：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具体以工程承包范围为准。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暂定 2021 年 5 月 1 日(具体开工时间以开工令为准)

竣工日期：暂定 2022 年 8 月 18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暂定 475 日历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上述标准约定不一致的，以要求较高者为准。

五、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本项目合同总价暂定人民币（大写）：壹亿柒仟叁佰万零陆仟捌佰肆拾玖元捌角

（小写）：¥173006849.8 元

（建安工程费下浮率 14.12 %，其中不可竞争费用不下浮）。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如下：

1.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2. 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

4. 补充条款；

5. 专用条款；

6. 本合同附件；

7. 通用条款；

8. 招标文件（含招标答疑、补遗澄清文件等补充文件）；

9. 经双方认可的投标文件；

10.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11. 图纸；

12. 工程量清单；

13.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4.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及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同一次序文件有多份不同文件的，以后签署的为准。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 5 月 8 日

订立地点：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创科路与打石二路交汇处万科云设计公社 B600	地　　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博泰工勘大厦 1501
法定代表人：	陆秀荣	法定代表人：	李红波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0755-83695929
传　　真：		传　　真：	+86-755-83695439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麒麟支行
账　　号：		账　　号：	4000023119200700506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	518000

年 2021年05月13日

（2）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南山区中医院项目地基与基础工程

验收日期：2024年7月26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代建）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南山区中医院项目地基与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同乐片区，南博二路与南博三路交叉口		建筑面积	10383平方米	工程造价	17300.68498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 数	地上：			层
			地下：	4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3-440305-84-01-701377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6.9	验收日期	2024年7月26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代建）					
勘察单位	中基发展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工程桩）/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基坑支护）					
总包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装修）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王巍
副组长	张志向、陈潇聪、宗德彪、刘智明、张帆、林国威、孙站住
组员	毕远涛、吴凯. 姚壮标、欧阳学平、林海鑫、庄乔楠、周元奇、陈亮、刘加涛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王巍	张志向、陈潇聪、宗德彪、刘智明、张帆、林国威、孙站住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庄乔楠	周元奇、陈亮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 8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屋面	/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建筑电气	/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电梯	/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GD-E1-914/4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本工程严格按照设计图纸及设计变更进行施工，已完成设计文件及合同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及有关国家现行的建设法规和建设强制性要求，资料齐全完整，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具备竣工验收条件，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GD-E1-914/6

8、太子湾 DY03-08 地块综合开发项目基坑支护、桩基础、土石方工程

（1）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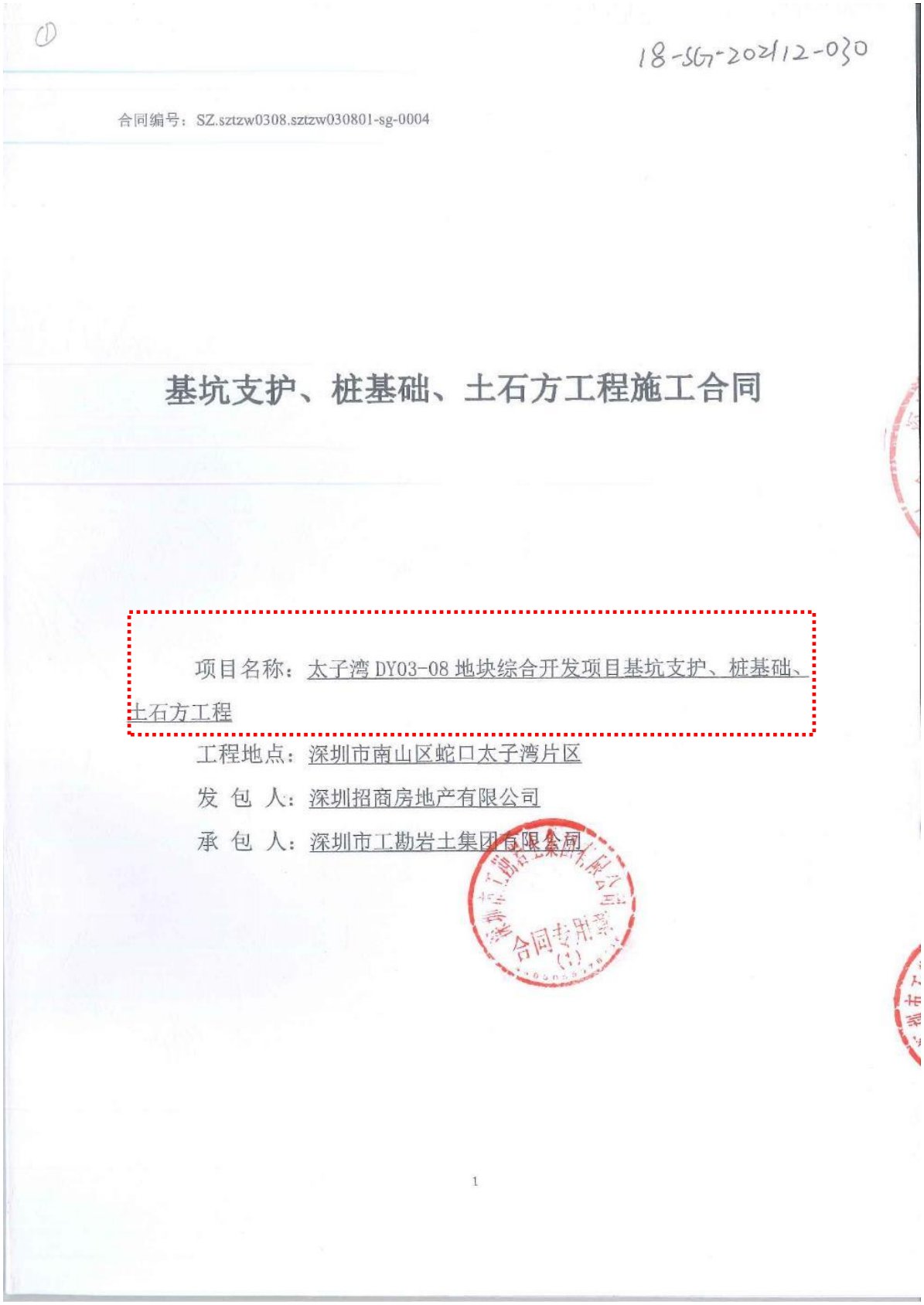

18-SG-202112-030

合同编号：SZ.sztzw0308.sztzw030801-sg-0004

基坑支护、桩基础、土石方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太子湾 DY03-08 地块综合开发项目基坑支护、桩基础、土石方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太子湾片区

发 包 人：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1

委托人（以下简称委托人）：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承包人（以下简称承包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了明确工程内容及双方权利义务，本着互相协作，紧密配合的原则，经过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太子湾 DY03-08 地块综合开发项目基坑支护、桩基础、土石方工程

1.2 工程建设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太子湾片区

1.3 工程规模、特征：本项目位于望海路、居海路、源海路环圈范围内，用地面积 51656.15 ㎡，容积率 2.09，建筑面积约 111000 ㎡。商业 11000 ㎡，住宅 100000 ㎡，地下 2 层，地上 43 层，建筑高度 150 米，基坑深度约 10.0 米。

1.4 场地情况：自行现场踏勘，地块周边存在正在施工或将要施工的市政道路及地铁。

1.5 地质资料情况：见地质勘察报告

1.6 施工方式：/

1.7 工程其他概况：/

二、承包范围、工程内容和承包方式

2.1 承包范围：招标文件(包括招标补遗、标前答疑会议纪要、招标期间发放的全部相关文件)所涉及的内容、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图纸内容及合同文件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基坑支护、桩基础、土石方等内容：

一、基坑支护、桩基础工程

1、由于施工需要需破除现有混凝土地面、围墙等所有构筑物，平整、硬化现有场地及道路，清理及外运临时道路铺设所用的砖渣等，集水井及排水沟、施工期间的降排水（负责至总包进场前），临时施工出入口的沉砂池、截水沟、冲洗设备、噪声监测设备、炮雾机等，按照政府最新要求标准施工围挡、基础、喷绘及

施工期间的维护及后期拆除，以上内容均包含在本次招标范围内，具体以现场踏勘为准，费用含在本次投标报价内。

2、中标人负责场地范围内所有即有的地上构筑物及其附属基础的拆除及外运，包括但不限于房屋建筑、原有围挡、花池、乔木等，具体以现场踏勘为准，费用包含在在本次投标报价内。

3、招标人在地块内设有两台相变（具体以现场踏勘为准），由中标单位自行接驳及向供电部门办理手续，施工过程中产生的电费、需量费及自行发电所产生的费用等一切费用均由中标单位负责，所有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结算时不另行支付。中标单位在施工过程中需做好对箱变的保护，若因中标人现场施工问题需对箱变进行迁移的，由中标人负责保护及迁移，费用包含在本次投标报价内。

4、本工程工期非常紧张，若招标人提供的箱变尚未开通或电量不足或偶然停电等因素造成无法满足本工程进度、质量及安全等相关要求，中标人须自行增容（包含不限于采用柴油发电机组或变压器设备等措施），所有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包括但不限于柴油费、发电机租赁费等），投票人须部署备用设备以保证正常施工。

5、由于基坑支护、桩基施工所产生的所有泥浆、挖出的土石方等必须弃运至政府许可的弃土场所，运距由投标人自行考虑，所有弃土费用在报价中已经考虑。

6、投标单位应认真查阅发标人提供的地勘资料，应充分了解可能因地质情况对施工造成的不利影响，施工过程中如遇地下孤石、填石、毛石砌体、原钢筋混凝土结构基础、钢管桩及钢板桩等阻碍支护桩及工程桩施工情况的处理（包括开槽换填等），施工过程中出现的偏孔回填、漏浆超灌等的处理，费用含在本次投标报价内。

7、,本工程采取先挖后打的施工工艺，即工程桩在基坑支护和土石方开挖完成后，在基坑底部实施工程桩施工；需整体考虑工程桩设备的进退场措施，包括坡道预留等；费用含在本次投标报价内；支护冠梁标高位于原始地面标高-2.0~-3.0米，是否采取空桩施工由中标单位自行考虑，中标单位负责空桩的回填，承包人需考虑相应空桩费用，费用含在本次投标报价内。

8、声测管及界面钻芯管安装。按图纸及规范要求埋设的声测管及界面钻芯管由中标单位负责，费用包含在投保总价中。特别提示：严格按照《深圳市建筑基桩检测规程》SJG 09-2015规定进行桩基检测及检测配合，桩径大于1600mm的桩

基础应按照规程规定全部安装声测管，长径比大于 35 的桩基础应按照规程规定全部安装声测管；长径比大于 35 且桩径大于或等于 800mm 的桩基础，应按 50%的比例安装界面钻芯管，界面钻芯检测比例不小于 25%。

9、桩基检测，由承包人委托质监站认可的检测单位检测，检测单位需经得监理公司及发包人认可，费用由承包人负责，在投标报价措施费中进行报价，不报或少报视为让利。为配合桩基检测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坡道修整、道路平整、开挖回填、抗拔桩静载试验基础等）均包含在此次招标报价内。因检测不合格造成的返工、加桩、设计费增加、检测费增加等全部由承包人负责，上述费用均包含在本次投标报价内。

10、桩基在施工过程中发生移位所产生的费用增加由中标单位负责，由此产生的承台加大由总承包单位负责施工，但费用由中标单位承担。

11、工程桩未施工至设计标高且超出相关规范允许偏差，修补桩头的费用和工作由桩基单位负责，如过低需接桩和垫层、基础混凝土、钢筋、土方量增加的工作由总承包单位施工，相关费用由桩基单位承担。

二、土石方挖运工程

1、负责场地范围图（或现场地形图）标定的地下室开挖范围内和开挖深度范围内的所有附着物清除、硬地面破除、土方开挖、地下孤石、填石、毛石砌体、钢板桩、钢管桩、原钢筋混凝土结构基础、石方爆破、外运等；场地范围图上围墙与基坑支护设计图坡顶边界间的范围开挖至坡顶设计标高，包含该标高以上所有土石方（含围墙施工留余的土石方）外运、附构筑物挖运。

2、中标人淤泥渣土运输车辆要求：承担本工程淤泥渣土运输任务的专业运输单位及其营运的余泥渣土运输车辆应当具备相关职能部门核发的相应证件，所有运输车辆均须满足政府关于新型车辆的最新要求。

3、中标人安全文明运输要求与车辆保险：承包人对余泥渣土运输车辆在离开施工现场前核查是否存在超载、车盖密封不严等违反城市道路管理、环境保护等相关规定及安全隐患的问题。承担工程余泥渣土运输任务的车辆应当向有关保险公司投保，并取得车辆保险单。

4、中标人在开挖过程中，原房屋基础、孤石、挡土墙、化粪池等构筑物要一并完全清除，所含费用包含在本次投标报价中。

三、沟通协调工作

均包含在本次投标报价中。

中标人需为发包人提供两名全职工程师供发包人工作需要专职使用，包括但不限于计划编制、跟踪、落实、现场管理、内业工作、工作软件操作等，使用期限为本工程的开工日期至竣工日期，所有费用包含在本次投标报价中。

中标人在施工现场的出入口地面应做硬化处理，对出入口路面下管线要加固保护，保证路面在重型车辆通过时不致损坏，并设置洗车池，沉淀池，接通市政排污井，满足文明施工需要。洗车池及坡顶截水沟与市政排水系统衔接以及施工现场与市政道路衔接的土石方开挖及外运在承包范围内。所有土石方外运弃土地点由承包人自行解决，运输费用已经包含在本次投标报价中。

中标人负责市政道路及施工区域的道路保护，如有破坏需负责修复并满足发包方及相关政府主管部门要求；负责自行解决临时施工用水、用电接驳；负责城管等周边外围关系协调并确保基坑土石方工作顺利实施；负责施工作业范围内市政地下管线设施保护等等与项目相关的保护工作、修护工作、协调工作。

本工程实际总工期：一期 192 个日历天，二期 278 个日历天；包括开工至竣工期间的节假日及非不可抗力造成的风雨天，正式的开工日期以开工通知为准。质量要求为合格，其中工程桩一类桩比例高于 95%，不能有三类及以下桩。

一期 192 个日历天，二期 278 个日历天（一期塔楼及 3 栋多层洋房范围内的支护、土石方和工程桩优先施工）。

其中：

2021 年 11 月 15 日至 2022 年 2 月 5 日完成一期南区范围支护桩和冠梁的施工；

2022 年 2 月 6 日至 2022 年 3 月 21 日完成一期南区范围土石方开挖工作；

2022 年 3 月 22 日至 2022 年 5 月 15 日完成北一期南区范围桩基施工及检测工作并移交场地给总包单位；

2021 年 11 月 10 日至 2022 年 2 月 15 日完成一期北区范围支护桩和冠梁的施工；

2022 年 2 月 16 日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完成一期北区范围土石方开挖工作；

2022 年 4 月 1 日至 2022 年 5 月 25 日完成北一期北区范围桩基施工及检测工作并移交场地给总包单位；

2021 年 11 月 10 日至 2022 年 2 月 25 日完成所有支护桩和和冠梁的施工；

三、合同价款及工程量结算办法等

3.1 合同价款：

[√] 基坑支护暂定合同金额

（小写）不含税价人民币：38436688.60 元，增值税人民币：3459301.97 元，增值税率：9%，含税价人民币： 41895990.57 元。

（大写）不含税价人民币： 叁仟捌佰肆拾叁万陆仟陆佰捌拾捌元陆角 ，增值税人民币： 叁佰肆拾伍万玖仟叁佰零壹元玖角柒分 ，含税价人民币：肆仟壹佰捌拾玖万伍仟玖佰玖拾元伍角柒分 。

[√] 工程桩暂定合同金额

（小写）不含税价人民币：61636904.32 元，增值税人民币：5547321.39 元，增值税率：9%，含税价人民币： 67184225.71 元。

（大写）不含税价人民币： 陆仟壹佰陆拾叁万陆仟玖佰零肆元叁角贰分，增值税人民币： 伍佰伍拾肆万柒仟叁佰贰拾壹元叁角玖分 ，含税价人民币：陆仟柒佰壹拾捌万肆仟贰佰贰拾伍元柒角壹分 。

[√] 土石方工程合同金额（固定总价）

（小写）不含税价人民币： 33720719.29 元，增值税人民币： 3034864.74 元，增值税率：9%，含税价人民币： 36755584.03 元。

（大写）不含税价人民币： 叁仟叁佰柒拾贰万零柒佰壹拾玖元贰角玖分 ，增值税人民币： 叁佰零叁万肆仟捌佰陆拾肆元柒角肆分 ，含税价人民币：叁仟陆佰柒拾伍万伍仟伍佰捌拾肆元零叁分 。

3.2 合同价款（总价或单价）已充分考虑了合同执行期间任何人工、材料（钢筋（钢结构）、混凝土的材料调差按下述 3.2.1 条执行）、设备、机械价格涨跌的可能和相关因素，承包人承诺该市场风险完全由其承担，风险包干内的费用已包括在合同价款中。承包人承诺合同价款不低于其成本价。

3.2.1 合同价款中材料调差约定：

（1）调差范围：钢筋（钢结构）、混凝土，有预制桩成品信息价的调差直接取其

11、承包人必须严格执行政府有关部门颁布的关于建设工程现场安全生存及文明施工管理的有关规定，若被主管部门检查，评为不合格工地（包括挂黄牌、黑牌），或被监督站或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通报批评、或被新闻媒体曝光，造成不良社会影响，委托人有权对承包人予以罚款，罚款数额为不少于 5 万元/次。若项目发生重大安全事故，除承包人承担赔偿责任外，委托人要对承包人处罚：特别重大事故罚款 50 万元；重大事故罚款 30 万元；较大事故，罚款 20 万元；一般事故罚款 10 万元。罚款将于当月工程款中扣除；

12、承包人要指派 2 名以上具有安全员资质的安全员，监督工地上的施工，确保与合同的安全要求相符。安全员至少有 2 年的安全监督工作经验，直接和监理的安全员联络，负责每个星期的安全状况报告并参加每周安全工作例会；

13、所有车辆经清洗后方可出工地，严禁污染市政道路，否则除将污染路面清理干净以外，还要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每发生一次车辆未经清洗出工地的情况，承包方应交纳给发包方违约金人民币 1000 元。

四、合同履约保函格式按附件 4 格式。

发包人：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注册地址：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 12 月 2 日

（2）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太子湾DY03-08地块综合开发项目基坑支护、土石方工程

验收日期：2022 年 12 月 16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太子湾DY03-08地块综合开发项目基坑支护、土石方工程				
工程地点	太子湾片区望海路南侧、居海路东侧、源海路西南侧	建筑面积	51656.15㎡	工程造价	7865.15746万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		层
	/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108-440305-04-01-75639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年01月17日	验收日期	2024 年 12 月 16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200007-01		
建设单位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黎烈炽
副组长	崔凤山
组员	曾德清、鲍万伟、王志权、蔡伟杰、朱静静、唐亚军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屋面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电气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智能建筑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节能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电梯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黎烈炽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	石义维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工程师		
3	崔风山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4	曾德清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5	张惠文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专业负责人		
6	鲍万伟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7	翁伟杰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监		
8	王志权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9	朱静静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10	唐亚军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主任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已按要求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范围内的施工内容，验收程序有效且符合规定要求，同意验收。
工程资料齐全，本工程质量综合评定为“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曾德清
注册号：5100014-AY022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曾德清
注册号：5100014-AY022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鲍万伟
粤144151531747(00)
建筑
2018.12.29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崔凤山
注册号42006127
有效期2024.12.12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26日	2021年12月26日	2021年12月26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太子湾DY03-08地块综合开发项目桩基础工程

验收日期：2022年12月26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太子湾DY03-08地块综合开发项目桩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育才路东侧空地内、招商大厦北侧	建筑面积	18465.07㎡	工程造价	889.597813万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　　层		
	/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108-440305-04-01-75639103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年04月29日	验收日期	2022 年 12 月 26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100 70-01		
建设单位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黎烈炽
副组长	崔风山
组员	彭林、黄小明、曾德清、鲍万伟、王志权、翁伟杰、朱静静、唐亚军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屋面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电气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智能建筑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节能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电梯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黎烈炽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	石义维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工程师		
3	崔风山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4	彭林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5	黄小明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负责人		
6	曾德清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7	鲍万伟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8	翁伟杰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监		
9	王志权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10	朱静静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11	唐亚军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主任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已按要求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范围内的施工内容，验收程序有效且符合规定要求，同意验收。
工程资料齐全，本工程质量综合评定为“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姓　名：黄小明
注册号：4401870-S127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曾德清
注册号：5100014-AY022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鲍万锦
粤1441515317747(00)
建筑
2018.12.29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崔凤山
注册号42006127
有效期2024.12.12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26日	2022年12月26日	2022年12月26日	2022年12月26日	2022年12月26日

GD-E1-914/6

9、汕头华润海湾中心项目三期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1）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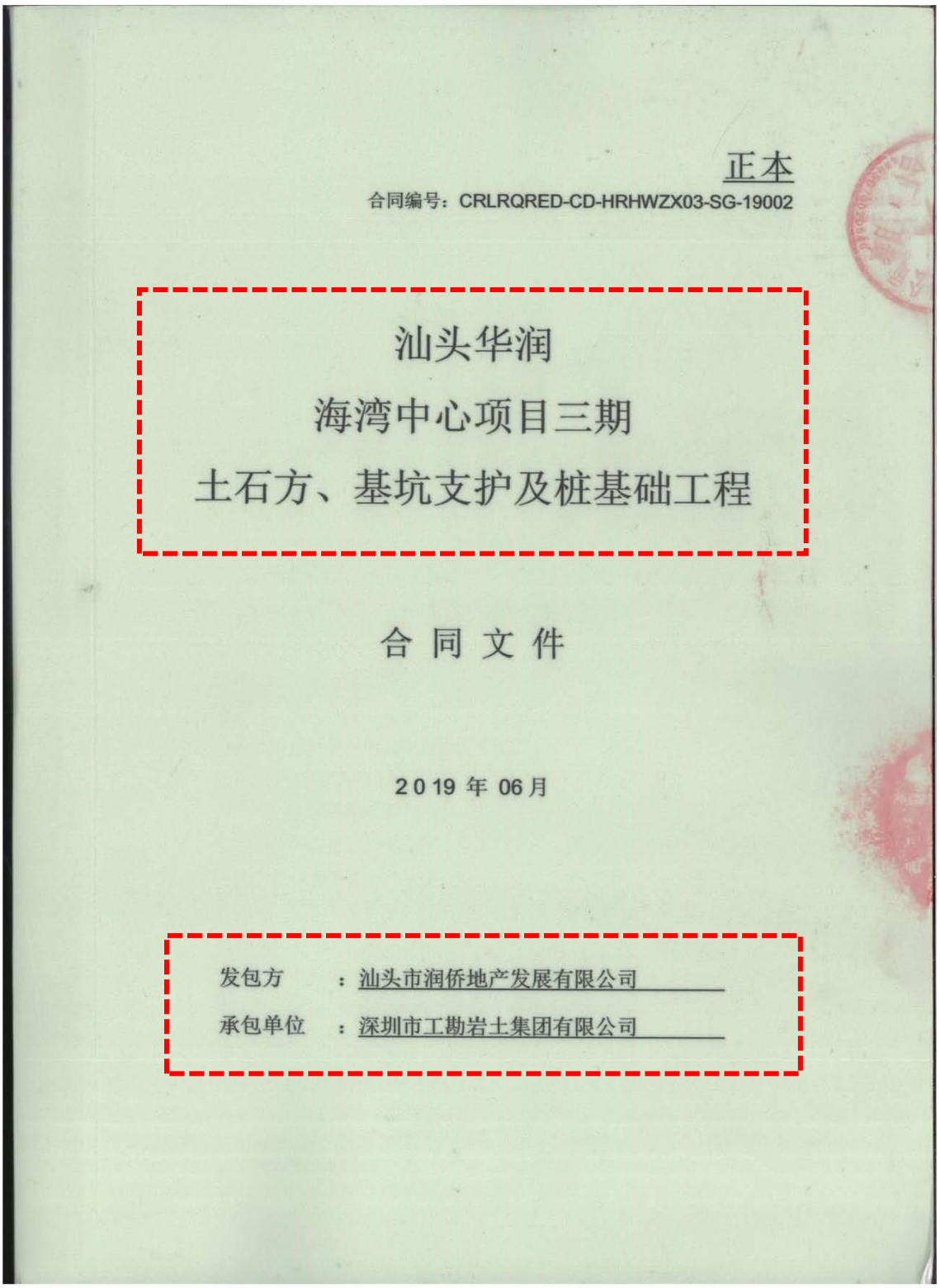

正本

合同编号：CRLRQRED-CD-HRHWZX03-SG-19002

汕头华润

海湾中心项目三期

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合 同 文 件

2019 年 06 月

发包方 ：汕头市润侨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本合同书

订于二零_____年____月____日，由 汕头市润侨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为）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长平路95号华润大厦北塔5楼02，（此后称为“发包方”）

及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博泰工勘大厦1501（此后称为“承包单位”）。

兹发包方欲汕头华润海湾中心项目三期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此后称为“工程”）位于 汕头海湾中心项目三期万象汇位于汕头市华侨试验区，阿里山路与华侨大道交叉口的东北，北侧紧邻九里怡园二期，南邻正在施工中的津湾东五街

发包方并已向承包单位提供了绘述全部工程的图纸及工料规范/工程量清单。

列举在图纸目录内的图纸（此后称“合同图纸”）已获双方另行签署；而承包单位亦已提供了执行及完成本工程所须的总价。

双方兹同意如下：

1. 承包单位将执行及完成合同图纸所示及工料规范/工程量清单所说明及合同条件所绘述的工程。

2. 发包方将按合同文件的规定支付予承包单位人民币壹亿叁仟玖佰捌拾捌万捌仟捌佰捌拾捌元捌角玖分(RMB139,888,888.89)(含增值税，此后称为“合同总价”)和按合同条件规定的时间和方式之应支付款项，作为承包单位承担本工程的代价，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金额为RMB128,338,430.17；按 9% 税率计算的增值税税金总额为RMB11,550,458.72。

3. 合同文件内的来往文件均是合同的一部份。

4. 下列各文件(以下简称“合同文件”)应被视为组成并理解和解释合同文件的一部分：

(a) 合同书
(b) 中标通知书
(c) 回标后中之来往文件
(d) 投标书
(e) 招标文件答疑(如有)
(f) 独立施工合同条件
(g) 工程量清单和工程量计算规则
(h) 工料规范，包括基本要求及技术要求
(i) 合同图纸
(j) 合同附件(包括单价明细组成表和品牌响应表等，如有)
(k) 投标须知

上述(e)项“招标文件答疑”内所述问题及回复中，具体答疑问题之解释顺序仅优先该问题所述内容(如合同条件、工程量清单、工料规范、合同图纸、合同附录、投标须知)在上述顺序中所处位置，不因“招标文件答疑”所处解释位置而改变其具体所述内容在合同文件中所述解释顺序。

4. 下列各文件（以下简称“合同文件”）应被视为组成并理解和解释合同文件的一部分：（续）

若需调整合同金额，工程量清单对合同意义解释的次序将较合同图纸和工料规范优先；除调整合同金额外，如关于工程的施工及完工，合同图纸和工料规范对合同意义的解释将较工程量清单优先。

任何不列在以上的文件均不成为本合同文件的一部分，其内容不能影响合同文件的含意，除非所有单位同意签认作为本合同的补充；上述所提及的文件应视为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含糊或矛盾之处，除另有说明或协议外，一切解释以上述顺序解释（顺序较上者优先），同一顺序中如有矛盾的则以日期较后或要求较高的文件优先解释，发包方将保留最终的解释权。此外，承包单位在投标时交回的所有技术资料（如进度表、施工组织等）只供参考而不作为合同文件的一部分，但是作为承包单位于投标期间提供给发包方的最低标准承诺，对承包单位具有约束力，此等资料须按合同文件的规定重新提交予发包方/监理审批，且标准、规格、要求不低于上述于投标期间的承诺。即使发包方同意或接受这些资料，亦不会因此而减免承包单位于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在见证人前，立约人双方在此签署及盖章：

发包方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_____ 盖章 _____

法人姓名 _____

注册地址 _____

见证人签署 _____

见证人姓名 _____ 职务 _____

承包单位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_____ 盖章 _____

法人姓名 _____

注册地址 _____

见证人签署 _____

见证人姓名 _____ 职务 _____

*见证人乃纯为见证双方代表签署本合同书，并不包含其他身份和责任。

（2）工程名称变更说明

工程名称变更说明

原项目名称：汕头华润海湾中心项目三期

变更后项目名称：置地公馆

注：即“汕头华润海湾中心项目三期”与“置地公馆”为同一项目，所有文件中凡是涉及到的项目名称以本次变更的内容为准。

特此说明。

汕头市润侨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2020 年 06 月 24 日

（2）竣工验收报告

档　　号	序　号
GS-0507.392-059	6

基础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置地公馆						
施工单位	福建六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林振辉	项目负责人	吴华希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李峻
分包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冯栋栋	项目负责人	郑磊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王贤能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泥浆护壁成孔灌注桩（工程桩）	1838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				
3				
4				
5				
6				
7				
8				
9				
10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1，检验批数：1838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同意验收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1年1月22日	2021年1月22日	2021年1月22日	2021年1月22日	2021年1月22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GD-C5-7311

基坑支护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置地公馆						
施工单位	福建六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林振辉	项目负责人	吴华希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李峻
分包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冯栋栋	项目负责人	郑磊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王贤能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旋挖灌注桩（支护桩）	872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	冲孔灌注桩（立柱桩）	242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3	旋挖灌注桩（栈桥桩）	68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4	水泥土搅拌桩	270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5	内支撑工程	64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6				
7				
8				
9				
10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5，检验批数：1516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同意验收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0年10月10日	2020年10月10日	2020年10月10日	2020年10月10日	2020年10月10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GD-C5-7311

边坡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置地公馆						
施工单位	福建六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林振辉	项目负责人	吴华希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李峻
分包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冯栋栋	项目负责人	郑磊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王贤能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锚喷支护	4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				
3				
4				
5				
6				
7				
8				
9				
10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1，检验批数：4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同意验收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0年10月10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0年10月10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0年10月10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0年10月10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0年10月10日 （盖章）

GD-C5-7311

地下水控制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置地公馆						
施工单位	福建六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林振辉	项目负责人	吴华希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李峻
分包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冯栋栋	项目负责人	郑磊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王贤能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降水与排水	14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				
3				
4				
5				
6				
7				
8				
9				
10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1，检验批数：14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同意验收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0年10月10日	2020年10月10日	2020年10月10日	2020年10月10日	2020年10月10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GD-C5-7311

10、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鑫荣懋滨海大厦 -基坑土石方、基坑支护和桩基工程

（1）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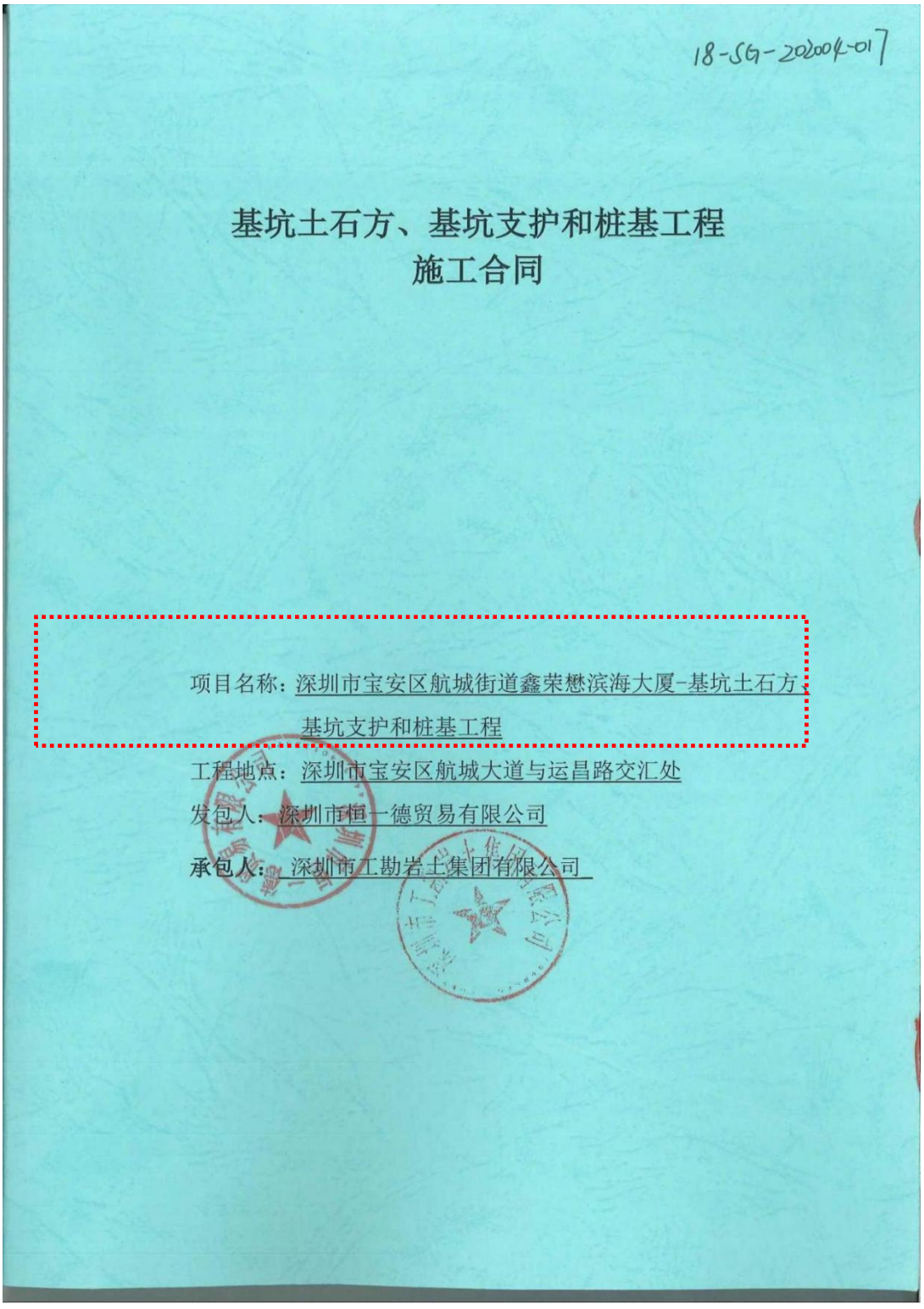

18-SG-202004-01

基坑土石方、基坑支护和桩基工程
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鑫荣懋滨海大厦-基坑土石方、基坑支护和桩基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航城大道与运昌路交汇处

发包人：深圳市恒一德贸易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恒一德贸易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鑫荣懋滨海大厦-基坑土石方、基坑支护和桩基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航城大道与运昌路交汇处

核准（备案）证编号：___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位于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 东临运昌路、南临航城大道，西至规划盛康西路、北至规划一路，距离宝安机场约 3km，距离固戍地铁站约 0.7km。

1.工程规模：本工程由产业生产用房(含冷链生产车间）、综合公寓楼、公共配套用房及地下车库组成，总占地面积 20196.60 ㎡，总建筑面积 119590.11 ㎡ ，地上 80876.13 ㎡，其中产业生产用房 56550 ㎡（含冷链生产车间），产业配套用房 17525 ㎡，商业建筑 1000 ㎡，公共配套设施 5710 ㎡，公共架空空间 91.13 ㎡），地下 38713.98 ㎡（共用停车库 35513.98 ㎡，地下公共充电站 700 ㎡，公共设备用房 2500 ㎡）。2.基坑规模:基坑开挖面积约 18260.50 ㎡，基坑周边延长约 567.60 m。

3.基坑开挖深度：本项目基坑挖深约为 -11.9 米（相对标高，底板垫层以上 300mm）。

4.桩基础：本项目桩基础采用旋挖成孔灌注桩（自然地面施工）。

5.支护形式：本工程主体基坑采用三轴搅拌桩+灌注桩+支护桩支护，竖向设置二道水平钢筋混凝土支撑。

6.具体内容及参数详见图纸。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1、承包方式：本合同价款确定方式为固定单价方式，合同约定后，任何一方不得擅自改变，除

工程量按实结算（计算规则按招标文件）外，措施费用等其他费用全部包干（除合同约定可调整的措施费用外），结算时一律不予调整。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设计变更或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有效现场签证可按相应的合同计价条款结算。

2、工程承包范围：包括招标文件、答疑文件、澄清文件规定的内容、招标人提供的《项目基坑支护设计》相关文件、桩基础设计文件、合同文件规定的内容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以及包括依据合同文件、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合同项下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主要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⑴、基坑支护工程（工作内容详见设计图纸）；

⑵、土石方工程：基坑土石方开挖及外运，地下建构筑物、管线管沟、障碍物及一切淤泥和流沙挖运、清除等；

⑶、桩基础工程；

⑷、其它工作：

1）临时路口开设（含手续办理）；工地大门及附属设施新建；施工围挡的施工、维护和修复；

2）临时水、电等、通讯设施的设计、开通、使用管理、维护维修等；

3）移交给工程总承包方前，施工场地的降排水、回灌水、安保、安全文明施工等管理工作等内容；

4）根据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意见完成相关措施施工；

5）对红线内及毗邻建筑物、构筑物、地上地下管线管沟（包含但不限于燃气管、电缆、给排水管、电信线）、设备（包含但不限于户外通讯柜、户外环网柜、配电室）、市政绿化、市政设施设备等的保护工作及相关手续的办理；

6）根据本项目工程性质和技术要求，现场踏勘，收集分析已有资料，调查周边建构筑物及地上地下管线情况；

7）本项目地下室土方回填完成前，土石方、基坑支护相关的施工检验、检测、监测及周边环境保护等内容；

8）场地内树木砍伐及相关行政许可办理等事项；

9）承包人负责完成临建以及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施工阶段 BIM 信息化设计及管理；

10）地下水排水与降水；

11）配合开工仪式的举办等；

12）发包人要求的其他相关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承包范围内全部工作，以及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_____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_____米
□挡墙护坡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电力管道工程_____米
□软基处理工程_____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_____米	□泵站工程_____平方米
□道路工程长：__米宽：__米	□隧道工程长：__米宽：__米高：_米
□桥梁工程_____座	□道路改造工程长：__米宽：__米
□排水箱涵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路灯照明工程_____座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_____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_____米	□燃气工程_____米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基础☑基坑支护☑边坡☑土方☑其它_____）；		
□主体结构工程（□钢筋混凝土□钢结构□钢管混凝土□型钢混凝土□其它_____）；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门窗□幕墙：平方米□其它_____）；		
□通风与空调(□通风□空调□其它）；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室外给、排水管网□其它）；		
□建筑电气工程(□室外电气□电气照明□其它）；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其它）；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室外工程（□室外设施□附属建筑 □室外环境）。
□燃气工程（户数：____;庭院管：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通风□空调□其它)；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其它）；				
□智能建筑(□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其它）；				
□其它：				

4. 其他工程：无。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 年 5 月 26 日（具体开工时间以监理发出的开工令中确定的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1 年 3 月 6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8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_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质量目标：争创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工程金匠奖

五、签约合同价

暂定合同金额：

人民币（大写）_壹亿壹仟伍佰万元整_(¥_115000000_元)（含增值税），其中增值税税率，按现行相关标准计取；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叁佰叁拾贰万零贰佰伍拾柒元壹角陆分_(¥_3320257.16_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陆佰零玖万元_(¥_6090000.00_元)。

本项目招标控制价为：招标预算价人民币（大写）壹亿叁仟玖佰肆拾肆万陆仟肆佰零捌元贰角_(¥139446408.2_元)下浮 12%为 1.237 亿元人民币（含增值税）。

本项目不可竞争费=安全文明措施费+暂列金=3320257.16+6090000.00（元）=9410257.16（元）。

本项目中标净下浮率=1-（中标价-不可竞争费）/（招标预算价-不可竞争费）=1-（115000000-9410257.16）/（139446408.2-9410257.16）=18.80%。

前述合同价款为暂定合同总价，结算合同价款按实际完成工程量及中标确定的固定综合单价确定。基于承包人已对本工程所在地环境、交通道路、现场地质条件、地下管线等情况已充分研究了解并已在合同综合单价中充分考虑。合同价款除因合同约定而进行的调整、工程变更或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而调整外，一概不予调整。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0 年 5 月 18 日；

订立地点：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拾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192203477 7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 8 号博泰工勘大厦 1501

邮政编码：518057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3695849

传真：0755-83695439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皇岗支行

账号：338050100100014729

（2）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鑫荣懋滨海大厦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

验收日期：2021年12月22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恒一德贸易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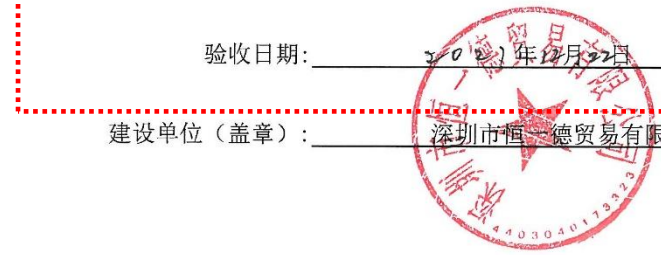

* GD - E1 -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鑫荣懋滨海大厦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大道与运昌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工程造价	7812万元
结构类型	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	层数	地上：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9-440306-70-03-10714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0年06月23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19-440306-70-03-107141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恒一德贸易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陕西工程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鼎强土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方永辉、王自强
副组长	陈建国
组员	左人序、于志新、李超、滕淑英、汤秋云、杨及、徐超、郑治和、王荣发、陈丽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方永辉	王自强、陈建国、左人序、于志新、汤秋云、徐超、郑治和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滕淑英	杨及、王荣发、陈丽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主体结构	/	共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屋面	/	共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通风与空调	/	共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建筑电气	/	共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智能建筑	/	共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建筑节能	/	共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电梯	/	共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	/	共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	/	共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	/	共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方承辉	深圳市恒一德贸易有限公司	项目管理	工程师	
2	王自强	深圳市恒一德贸易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3	陈建国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高工	
4	滕淑英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	工程师	
5	汤秋云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	工程师	
6	杨飞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		
7	左人宇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项目负责人		
8	徐超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	工程师	
9	于志新	陕西工程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10	李超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11	郑洽和	深圳市工勘集团	执行经理	工程师	
12	王荣发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13	陈雄	深圳市工勘集团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验收结论：合格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该工程符合设计要求和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工程质量符合要求，经验收组验收为合格工程，同意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于志新
注册号：6101221-AY007
有效期：至2022年0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左人宇
注册号：4404304-AY004
有效期：至2021年12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24日	2021年12月22日	2021年12月22日	2021年12月23日	2021年12月22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鑫荣懋滨海大厦桩基工程

验收日期：2021年10月18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恒一德贸易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鑫荣懋滨海大厦桩基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大道与运昌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工程造价	3688万元
结构类型	钻孔灌注桩桩基础	层数	地上：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9-440306-70-03-10714102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年06月23日	验收日期	2021年10月18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19-440306-70-03-10714102		
建设单位	深圳市恒一德贸易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陕西工程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华商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方承辉、王自强
副组长	陈建国
组员	张景超、白文荟、黄丛兵、冯九龙、李超、于志新、腾淑英、谢锦林、杨飞、王荣发、郑洽和、陈雄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建国	方承辉、王自强、白文荟、黄丛兵、冯九龙、李超、于志新、郑洽和、谢锦林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腾淑英	张景超、王荣发、杨飞、陈雄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屋面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电气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电梯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曲峰	华南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曲峰
3	黄从兵	华南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结构负责人	高工	黄从兵
4	冯九龙	华南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负责人	工程师	冯九龙
5	李东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李东
6	[illegible]	深圳市世纪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高工	[illegible]
7	王自强	深圳市恒一德贸易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王自强
8	古永刚	深圳市恒一德贸易有限公司	项目管理	工程师	古永刚
9	王志伟	广东正合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工地代表	工程师	王志伟
10	滕瀚荣	深圳市世纪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监	工程师	滕瀚荣
11	钟飞	深圳市世纪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钟飞
12	王荣发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工	王荣发
13	李建华	深圳市恒一德贸易有限公司	工程师		李建华
14	谢锦明	深圳市世纪城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员		谢锦明
15	郭宗和	深圳市工勘集团	执行经理	工程师	郭宗和
16	陈旭	深圳市工勘集团			陈旭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验收结论：合格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该工程符合设计要求和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工程质量符合要求，经验收组验收为合格工程，同意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于志新
注册号：6101221-AY007
有效期：至2022年0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姓 名：黄从兵
注册号：1100892-S021
有效期：至2021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白文荟
注册号：1100892-023
有效期：至2022年12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0月18日	2021年10月18日	2021年10月18日	2021年10月18日	2021年10月18日

GD-E1-914/6

11、微众银行大厦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桩基础工程

（1）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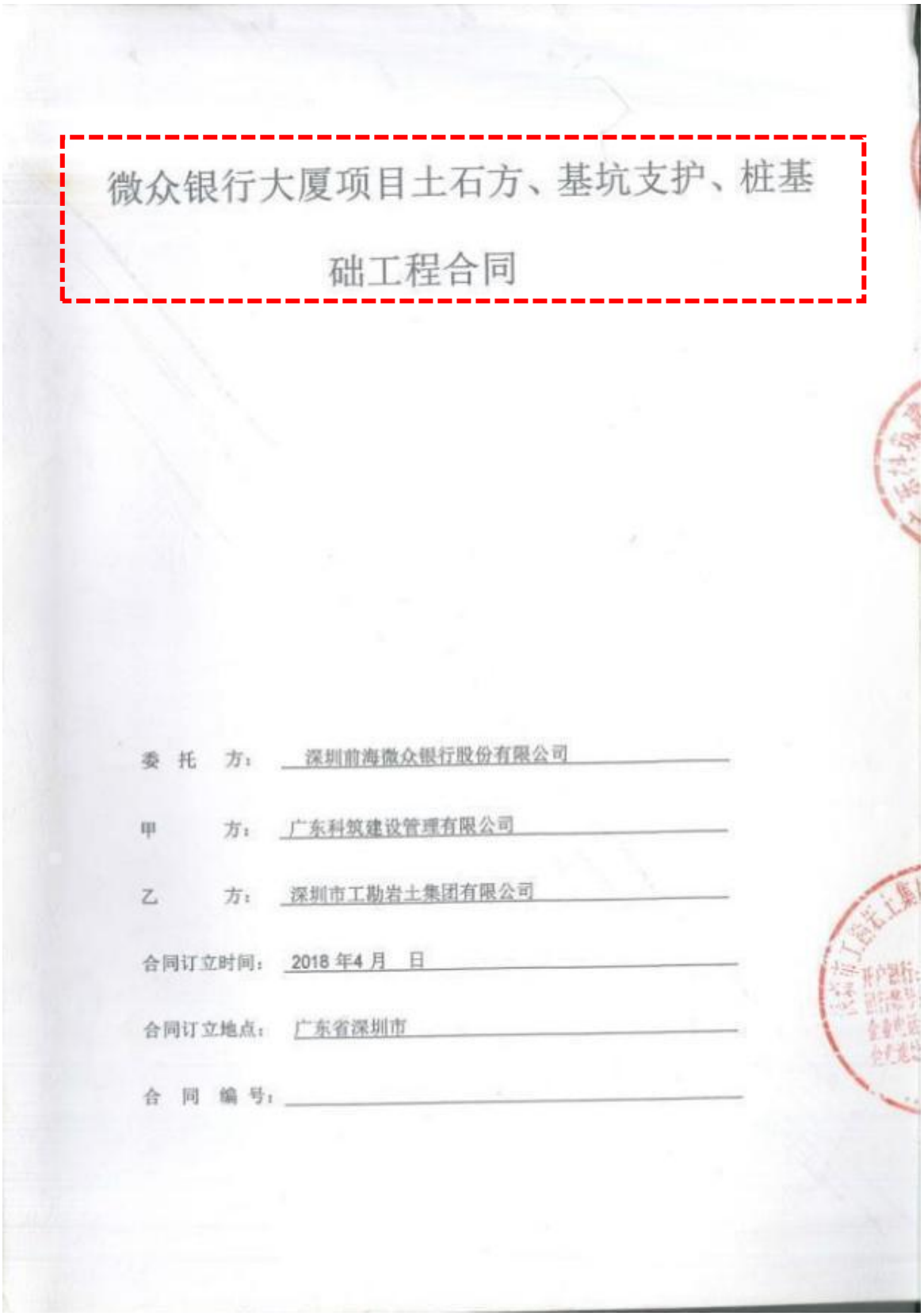

微众银行大厦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桩基础工程合同

委 托 方：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甲 方：广东科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乙 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时间：2018 年4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

合 同 编 号：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方：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甲　方：广东科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乙　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明确责任，保障委托方、甲方及乙方三方的利益，保证工程顺利进行，经三方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本合同构成委托方、甲方及乙方三方签订的关于土石方、基坑支护、桩基础工程的全部合同，并取代在本合同签订之前各方之间就土石方、基坑支护、桩基础工程的全部讨论、谈判和合同、协议及备忘录等所有法律文件。

委托人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仅为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工程款。除委托人未按合同约定付款产生的违约责任由委托人承担外，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纠纷由甲乙双方自行处理。

一、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微众银行大厦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桩基础工程

2、 开放区说明：无

二、 承包范围：详见图纸

详见第四部分——合同计价清单。

三、 工期：

暂定施工总工期：2018 年 4 月 20 日-2018 年 11 月 15 日【合计 209 日历天】，所有支护、土方、桩基施工内容全部完成；

暂定支护桩工期：2018 年 4 月 20 日-2018 年 5 月 31 日，所有支护桩施工完成；

暂定桩基础工期：2018 年 6 月 1 日-2018 年 8 月 31 日，所有工程桩施工完成（原地面施工）；

暂定土方开挖及支撑工期：2018 年 9 月 1 日-2018 年 10 月 20 日，完成大土方开挖、角撑及斜撑施工；

暂定桩基检测工期：2018 年 10 月 21 日-2018 年 11 月 15 日，所有桩基检测完成，工作面移交总包；

具体工期以项目部实际通知为准。

四、 本工程质量标准为：本工程质量标准为：**合格**，详见附件《工程采购技术及质量要求》。

五、 乙方税务资质

增值纳税人类型及计税方法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一般计税方法□简易计税方法

□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简易计税方法

开具发票类型及适用税率或征收率

□增值税专用发票 （□17%/■10%/□6%/□3%）

□增值税普通发票 （□17%/□10%/□6%/□3%）

□除增值税专用发票以外的其他增税扣税凭证 （□13%/□5%/□3%□0%）

六、 合同总价：三方约定的合同总价为合同价款及税款总金额。

合同计价模式为：□ 固定总价 ■综合单价包干

6.1 综合单价包干条款：

6.1.1 合同暂定总价：￥ 92,998,751.32 元，大写：人民币 玖仟贰佰玖拾玖万捌仟柒佰伍拾壹元叁角贰分；其中不含税合同价款：￥ 84,544,319.39 元，大写：人民币 捌仟肆佰伍拾肆万肆仟叁佰壹拾玖元叁角玖分；税款￥ 8,454,431.94 元，大写：人民币 捌佰肆拾伍万肆仟肆佰叁拾壹元玖角肆分。

6.1.2 本合同基坑支护工程对设计变更限额控制，因非委托方及甲方原因导致的基坑支护设计变更不得超过 300 万元，超过 300 万元以上的变更工程费用不予以付款。甲方及委托方原因解释为：因甲方及委托方对方案的调整带来的基坑边线、开挖深度等调整。

七、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本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本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解释次序如下：

1、 本合同签订后三方约定并共同签署的有关工程的约谈记录、变更等书面协议；

2、 本合同的协议书；

3、 本合同的专用条款；

4、 本合同的通用条款；

5、 本合同的附件；

6、 现行标准、规范、技术要求和有关技术资料；

7、 图纸或材料样板；

8、 本合同的合同计价清单；

9、 经三方认可的投标书；

10、 招标文件及招标文件补遗。

八、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合同条款》中定义相同。

九、 本合同及其附件是委托方、甲方及乙方三方经过平等协商拟定，三方对有疑义之条款已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说明，乙方已充分约定和理解其全部条款的内容，并对其无异议。

十、 本合同经三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下面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通用和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加盖骑缝章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同样有效）。

委托方：

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 -07- 05

地址：

法定代表人：

2018 -07- 05

或 委托代理人：

甲方：

广东科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或 委托代理人：

乙方：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或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帐号：

18-SG-20180S-022(2)

《微众银行大厦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桩基础工程合同》

补充合同（二）

委托方：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甲　方：广东科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乙　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鉴于：

1、2018 年 7 月 5 日，三方签署《微众银行大厦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桩基础工程合同》（简称"主合同"）约定乙方提供本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桩基础工程施工并自行负责污泥及砖渣清运等。

2、2018 年 8 月 24 日，深圳市人居环境委、住房建设局及交通运输委三部门联合印发了《深圳市泥头车、搅拌车和非道路移动工程机械更新改造工作方案》（深建废管[2018]23 号，以下简称"0824《方案》"）。0824《方案》规定，自 2018 年 11 月 1 日起，原特区内所有工地必须使用新型泥头车，范围内禁止传统泥头车使用及通行。

新型泥头车车厢容积较传统泥头车车厢容积和运输量减少一半，导致运输同样工程量的土方所需运次增加。0824《方案》公布后，深圳市土方挖运市场价格大幅上涨，真实成本已远远高于原合同单价。由此，乙方多次提出请求重新协商合同土方价格。

3、0824《方案》规定：对已签订的土石方运输合同，各建设单位、施工总承包单位应根据新旧泥头车装载量不同的实际情况，合理调整工程造价及合同内容，避免引发合同纠纷和维稳事件，所需费用由建设单位统筹。

为响应政策要求，切实解决争议事项，委托方、甲方、乙方经多次约谈，友好协商，现达成一致意见，签订补充协议如下，以共同遵守：

一、仅针对主合同中微众银行大厦项目土石方工程清单表中第一项土石方挖运（包括大基坑土石方开挖、基础土石方开挖、边坡开挖等）的单价进行调整，不含增值税综合单价由 87 元/ m^3 调整为 158 元/m^3（其余均按主合同执行）；调整范围为乙方在 2018 年 11 月 1 日之后（含当日）的土石方挖运量。双方明确：仅针对大土方开挖及外运进行调差，桩芯土不纳入调差范围，按原合同结算。

二、本次调整金额暂定人民币（小写）：10,551,567.73 元，大写：壹仟零伍拾伍万壹仟伍佰陆拾柒元柒角叁分。

	补充协议一工程量（暂定）	单价（不含税）	单价（含税 10%）	金额（不含税）（暂定）	金额（含税 10%）（暂定）
土石方挖运(合同)	135,103.30	87.00	95.70	11,753,987.10	12,929,385.81
土石方挖运(变更)	135,103.30	158.00	173.80	21,346,321.40	23,480,953.54
补充合同（二）净增减金额				9,592,334.30	10,551,567.73

三、乙方保证在 2019 年 9 月 8 日前出土完毕，除本协议约定事项外该日期不可顺延（由于不可抗力原因，或造成泥头车无法通行的政府管制、特大暴雨、码头停运时，须甲乙双方共同见证并记录，甲方及委托方审批通过后方可顺延）。如乙方未能按本条约定期限出土完毕，每逾期一天，应向委托方支付人民币贰万元（20,000 元）的逾期违约金。

四、本协议签订后，委托方每半月支付一次进度款，在乙方申请并经甲方审核确定后支付（乙方申请付款时需提供等额增值税发票），支付比例及其他要求

仍按主合同约定执行。

五、各方一致同意，本补充合同为主合同之有效组成部分，与主合同具同等法律效力。本补充合同与主合同有冲突的，以本补充合同为准；本补充合同未有约定的，概按主合同执行。

六、本补充合同自各方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三方各执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以下各方关于《<微众银行大厦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桩基础工程合同>补充合同（二）》的签字页，无正文）

委托方：

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或 委托代理人：

2019-07-18

甲方：

广东科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或 委托代理人：

乙方：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或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帐号：

（2）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微众银行大厦基坑支护和土石方工程

验收日期：2021 年 1 月 19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GD-E1-914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 /

工程名称	徽众银行大厦基坑支护和土石方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前海桂湾片区四开发单元06街坊	建筑面积	/平方米	工程造价	5500万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 /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深前海施许字QH-2018-0058号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8年 11月 14日	验收日期	2021 年 1 月 19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80075		
建设单位	深圳前海徽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杨程 /
副组长	/
组员	李勃、[illegible]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	/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	/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5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19 项	共 51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1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19 项	共 51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1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屋面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智能建筑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玉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	李玉
2	左旭明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基坑设计	高工	左旭明
3	龚北飞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	/	龚北飞
4	刘宇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高工	刘宇
5	杨志军	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工程师	杨志军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承建的微众银行大厦基坑支护和土石方工程项目已按施工合同、设计要求完成支护桩及内支撑施工；在施工过程中质量保证措施到位，519个检验批，质量全部合格，质量保证资料完整，主要功能和安全项目经抽查符合要求，有关安全和功能性检测资料齐全有效，质量、外观良好，达到设计和规范要求，各方同意验收，结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微众银行大厦桩基础工程

验收日期：2020年3月5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GD-E1-914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1 1

工程名称	微众银行大厦桩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前海桂湾片区四开发单元06街坊	建筑面积	/平方米	工程造价	5500万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 /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深前海施许字QH-2019-0036号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9 年 5 月 17 日	验收日期	2020 年 3 月 5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80075		
建设单位	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副组长	
组员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	/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	/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2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9 项	共 12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9 项	共 12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屋面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智能建筑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承建的微众银行大厦桩基础工程项目已按施工合同、设计要求完成工程桩施工；在施工过程中质量保证措施到位，129个检验批，质量全部合格，质量保证资料完整，主要功能和安全项目经抽查符合要求，有关安全和功能性检测资料齐全有效，质量、外观良好，达到设计和规范要求，各方同意验收，结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2020年3月5日	2020年3月5日	2020年3月5日	2020年3月5日

GD-E1-914/6

12、普联技术有限公司下一代互联网设备总部项目基坑支护与土石方工程

（1）合同

①

18-SG-202105-011

编号：PLLXD-JKHT-001

普联技术有限公司
下一代互联网设备总部项目
基坑支护与土石方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普联技术有限公司下一代互联网设备总部项目基坑支护与土石方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留仙洞总部基地同发路和仙洞路交汇处西南地块

发 包 人：普联技术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五月

第一章　协议书

发包人：普联技术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普联技术有限公司下一代互联网设备总部项目基坑支护与土石方工程。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留仙洞总部基地同发路和仙洞路交汇处西南地块。

3　工程规模及特征：规划用地面积：11,390.73 m^2，拟建设塔楼高度不高于150m，地下4层。工程规模及特征具体详见施工图纸。

4　资金来源：自筹。

二、　承包方式

1　实行总价包干方式（图纸大包干）：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施工措施、包各项检测（包括材料设备检测检验、工程功能性检测检验等）、包各项监测（包括施工监测、基坑监测等）、包竣工验收、包全程维护和后期维护直至总承包施工单位土建工程和基坑土方回填工程完成至建筑高度±0、包报建、包资料、包规费、包税等全部与本项目基坑支护工程、土石方工程相关的费用。

三、　承包范围

1　基坑支护工程，土石方工程。

四、　合同工期

1　开工日期以发包人出具的书面开工令要求的日期为准。

计划开工日期为：2021 年 5 月 26 日。

计划竣工日期为：2022 年 5 月 20 日。

2 基坑支护与土石方工程总工期为 360 日历天。

自开工，至咬合桩、支护桩、搅拌桩、立柱桩工程（含桩检测通过）完成，工期不超过 90 日历天。

咬合桩、支护桩、搅拌桩、立柱桩工程（含桩检测通过）完成，至土石方工程完成，工期不超过 240 日历天。

土石方工程完成，至基坑支护工程验收完成，工期不超过 30 日历天。

五、 质量标准

1 本工程质量标准：符合国家规范要求的合格工程。

2 具体标准参见招标文件第四章“标准、规范、技术要求”及第五章“图纸”中规定的要求。

六、 合同价款

1 合同总价

(大写)：人民币玖仟陆佰万元整。

(小写)：￥96,000,000.00。

本合同不含税总价：￥88,073,394.50（人民币捌仟捌佰零柒万叁仟叁佰玖拾肆元伍角）。

本合同增值税税率：9%。

本合同增值税税额：￥7,926,605.50（人民币柒佰玖拾贰万陆仟陆佰零伍元伍角）。

本合同含税总价：￥96,000,000.00（人民币玖仟陆佰万元整）。

2 岩石爆破处理挖运费综合单价为每立方米：￥155.00（大写：人民币壹佰伍拾伍元整）。

3 承包人未施工项目的价款将从工程合同总价款中扣除。

七、 词语含义

1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 双方承诺

1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

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书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 其他

1 本合同是约定普联技术有限公司下一代互联网设备总部项目基坑支护与土石方工程的唯一依据，有关本建设工程承包施工，发包人、承包人双方的责任、权利、义务、价款、结算等，均按本合同执行。

2 发包人、承包人双方本着诚信合作的意愿，须严格遵守本合同“诚信协议”、“工程质量保修协议”、“施工现场管理奖惩细则”。

3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 5 月 14 日。

4 本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中区科苑路 5 号南楼。

5 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双方各执 肆 份，自发包人、承包人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7 本合同未尽事宜，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普联技术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地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电话：	电话：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2）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普联技术有限公司下一代互联网设备总部项目基坑支护与土石方工程

验收日期：2023年6月20日

建设单位（盖章）：普联技术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普联技术有限公司下一代互联网设备总部项目基坑支护与土石方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留仙洞总部基地同发路和仙洞路交汇处西南地块	建筑面积	11390.73m²	工程造价	9600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32 层		
	/		地下： 4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5-39-03-718267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 年 7 月 8 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 6 月 30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施工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107 4		
建设单位	普联技术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周康
副组长	张炼、韩凯
组员	雷延平、余昊、郑从华、鲍万伟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雷延平	郑从华、聂长贺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余昊	吕观路、林伟铭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屋面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智能建筑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会议签到表

工程名称：普联技术有限公司下一代互联网设备总部项目基坑支护与土石方工程

会议主题：竣工验收

会议日期：2023.6.30.

会议地点：天珑大厦四楼2号会议室

序号	姓名	单位名称	职务	联系电话	备注
1				16827765223	
2					
3		普联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7665201866	
4					
5					
6		深圳市地质局深圳国际	项目负责人	13924657216	
7					
8		深圳市建筑工务集团	技术总监	15818674042	
9		深圳市基坑监测项目	总监工程师	13826576073	
10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	项目负责人（助理）	13699872158	
11		土石方科研院	项目负责人	15711979145	
12		勘察研究院	基坑设计	15116333362	
13		勘察研究院	勘察	18408265728	
14					
15		深圳市建筑工务集团			
16			土	26855169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完成设计施工图纸、变更及施工合同约定的所有内容，有完整的技术档案，施工管理及质量控制资料，主要建筑材料构配件进场报审资料齐全，并按规范要求进行现场见证抽样送检，检验结果全部合格。

各检验批隐蔽资料、检验批验收资料、中间交接验收资料、分部及分项检验批验收资料合格，现场试验检测合格，各相关技术资料齐全、有效，符合要求。

经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总承包单位现场检查验收，一致认为各相关技术资料齐全、有效，符合要求，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规范验收标准，满足安全和使用功能，质量评定等级为合格，具备验收条件，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 年 6 月 20 日	2025 年 6 月 20 日	2025 年 6 月 20 日	2025 年 6 月 23 日	2025 年 6 月 25 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普联技术有限公司T501-0091宗地项目桩基础工程

验收日期：2023 年 6月30日

建设单位（盖章）：普联技术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普联技术有限公司T501-0091宗地项目桩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留仙洞总部基地	建筑面积	10681m²	工程造价	280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主体）	层数	地上： 26/32 层		
	人工挖孔桩		地下： 4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2-0836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 年 8 月 20 日	验收日期	2022 年 11 月 3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编号	2021074		
建设单位	普联技术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悉地国际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周康
副组长	张炼、韩凯
组员	雷延平、余昊、郑从华、鲍万伟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雷延平	郑从华、聂长贺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余昊	吕观路、林伟铭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桩基础）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屋面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智能建筑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GD-E1-914/4

会议签到表

工程名称：普联技术有限公司T501-0091宗地项目桩基础工程

会议主题：竣工验收。

会议日期：2023.6.30.

会议地点：天骄大厦四楼会议室

序号	姓名	单位名称	职务	联系电话	备注
1	[illegible]	[illegible]	总工	14827765223	
2					
3	[illegible]	普联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7665201866	
4					
5	[illegible]	深圳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3924657216	
6					
7	[illegible]	深圳市基[illegible]	副总监	13826576073	
8	[illegible]	建设局	总工	13421340110	
9	[illegible]	勘察院	设计	18665857824	
10	[illegible]	勘察研究院	项目负责人（勘察）	13699897258	
11	[illegible]	勘察研究院	设计（基坑）	15116733362	
12	[illegible]	勘察研究院	勘察	18408265788	
13					
14	冯栋栋	深圳市建筑集团	技术负责人	15867660662	
15					
16	[illegible]	[illegible]			
17	王冰洁	[illegible]	土	26835169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完成设计施工图纸、变更及施工合同约定的所有内容，有完整的技术档案，施工管理及质量控制资料，主要建筑材料构配件进场报审资料齐全，并按规范要求进行现场见证抽样送检，检验结果全部合格。

各检验批隐蔽资料、检验批验收资料、中间交接验收资料、分部及分项检验批验收资料合格，现场试验检测合格，各相关技术资料齐全、有效，符合要求。

经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总承包单位现场检查验收，一致认为各相关技术资料齐全、有效，符合要求，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规范验收标准，满足安全和使用功能，质量评定等级为合格，具备验收条件，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6月30日	2025年6月30日	2025年6月30日	2025年6月30日	2025年6月30日

GD-E1-914/6

13、坪山区盘松路地块项目基坑支护、桩基础及土石方工程

（1）合同

合同编号： CRLSZ-PS-SG-19002

中国深圳市

坪山区盘松路地块项目

基坑支护、桩基础及土石方工程

合同文件

2019 年 9 月

发包方 ：深圳市创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华阳国际设计集团建筑产业化公司

工料测量师：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本合同书

订于二零一九 年 九月 日，由 深圳市创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为）_____，（此后称为“发包方”）

及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_____
_____（此后称为“承包单位”）。

兹发包方欲委托承包单位完成中国深圳市坪山区盘松路地块项目
基坑支护、桩基础及土石方工程
（此后称为“工程”）位于 深圳市坪山区盘松路

发包方并已向承包单位提供了绘述全部工程的图纸及工料规范/工程量清单。

列举在图纸目录内的图纸（此后称“合同图纸”）已获双方另行签署；而承包单位亦已提供了执行及完成本工程所须的总价。

双方兹同意如下：

1. 承包单位将执行及完成合同图纸所示及工料规范/工程量清单所说明及合同条件所绘述的工程。

2. 发包方将按合同文件的规定支付予承包单位人民币80,737,737.65(RMB捌仟零柒拾叁万柒仟柒佰叁拾柒元陆角伍分)(含增值税，此后称为“合同总价”)和按合同条件规定的时间和方式之应支付款项，作为承包单位承担本工程的代价，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金额为RMB74,071,318.94，按 9% 税率计算的增值税税金总额为RMB6,666,418.71。

3. 合同文件内的来往文件均是合同的一部份。

4. 下列各文件(以下简称“合同文件”)应被视为组成并理解和解释合同文件的一部分：

(a) 合同书
(b) 中标通知书
(c) 回标后中之来往文件
(d) 投标书
(e) 招标文件答疑(如有)
(f) 独立施工合同条件
(g) 工程量清单和工程量计算规则
(h) 工料规范，包括基本要求及技术要求
(i) 合同图纸
(j) 合同附件(包括单价明细组成表和品牌响应表等，如有)
(k) 投标须知

上述(e)项“招标文件答疑”内所述问题及回复中，具体答疑问题之解释顺序仅优先该问题所述内容(如合同条件、工程量清单、工料规范、合同图纸、合同附录、投标须知)在上述顺序中所处位置，不因“招标文件答疑”所处解释位置而改变其具体所述内容在合同文件中所述解释顺序。

在见证人前，立约人双方在此签署及盖章：

发包方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_____ 盖章 _____

法人姓名 _____

注册地址 _____ 2019年9月13日

见证人签署 _____

见证人姓名 _____ 职务 _____

承包单位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李如波 盖章 _____

法人姓名 _____

注册地址 _____ 2019年9月13日

见证人签署 _____

见证人姓名 _____ 职务 _____

*见证人乃纯为见证双方代表签署本合同书，并不包含其他身份和责任。

（2）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坪山区盘松路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

验收日期：2020年3月30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创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 GD- E1 -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坪山区盘松路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					
工程地点	坪山区坑梓规划老坑路与松景路交汇处西北角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4207.4973万元
结构类型	/	层 数	地上：	/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9-1466号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9年9月30日	验收日期	2020 年 3 月 30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90107-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创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					
设计单位	广州市泰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肖帆。
副组长	胡杰。
组员	肖帆、胡杰、曾繁科、邓超、王志权、申小平、黄凯、王振威、林汉、李达柯、孟薄萍。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肖帆	胡杰、曾繁科、邓超、王志权、申小平、黄凯、王振威、林汉、李达柯、孟薄萍。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肖帆	胡杰、曾繁科、邓超、王志权、申小平、黄凯、王振威、林汉、李达柯、孟薄萍。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9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屋面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通风与空调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电气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智能建筑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节能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电梯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肖帆	深圳市创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建工程师	
2	曾繁科	深圳市创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专业负责人（土建）	土建工程师	
3	胡杰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4	邓超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专业监理工程师	
5	王志权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一级建造师	
6	申小平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申小平
7	黄凯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主任	安全主任	黄凯
8	王振威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员	质量员	王振威
9	林汉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施工员	林汉
10	李达柯	广州市泰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负责人	设计师	李达柯
11	孟薄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	勘察单位负责人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符合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3 月 30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3 月 30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3 月 30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3 月 30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3 月 30 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坪山区盘松路地块项目（01地块）桩基础工程

验收日期：2021年8月11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创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坪山区盘松路地块项目（01地块）桩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	坪山区坑梓规划老坑路与松景路交汇处西北角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1278.68万元
结构类型	/	层 数	地上： /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9-1887号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9年9月30日	验收日期	2021 年 8 月 11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90107-02		
建设单位	深圳市创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肖帆。
副组长	胡杰。
组员	肖帆、胡杰、曾繁科、邓超、王志权、申小平、黄凯、王振威、林汉、唐志、孟薄萍。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肖帆	胡杰、曾繁科、邓超、王志权、申小平、黄凯、王振威、林汉、唐志、孟薄萍。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肖帆	胡杰、曾繁科、邓超、王志权、申小平、黄凯、王振威、林汉、唐志、孟薄萍。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6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屋面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通风与空调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电气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智能建筑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节能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电梯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肖帆	深圳市创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2	曾繁科	深圳市创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专业负责人（土建）		
3	胡杰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4	邓超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5	王志权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一级建造师	
6	申小平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建筑工程师	申小平
7	黄凯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主任	安全主任	黄凯
8	王振威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员	质量员	王振威
9	林汉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施工员	林汉
10	唐志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负责人		
11	孟薄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	勘察单位负责人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符合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 年 8 月 11 日	合格 总监理工程师： 2021 年 8 月 11 日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 年 8 月 11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 年 8 月 11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 年 8 月 11 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坪山区盘松路地块项目（02地块）桩基础工程

验收日期：2021年6月30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创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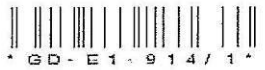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坪山区盘松路地块项目（02地块）桩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	坪山区坑梓规划老坑路与松景路交汇处西北角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2587.59万元
结构类型	/	层 数	地上：	/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0-0001号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9年9月30日	验收日期	2021 年 6 月 30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00031-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创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肖帆。
副组长	胡杰。
组员	肖帆、胡杰、曾繁科、邓超、王志权、申小平、黄凯、王振威、林汉、唐志、孟薄萍。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肖帆	胡杰、曾繁科、邓超、王志权、申小平、黄凯、王振威、林汉、唐志、孟薄萍。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肖帆	胡杰、曾繁科、邓超、王志权、申小平、黄凯、王振威、林汉、唐志、孟薄萍。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5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屋面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通风与空调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电气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智能建筑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节能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电梯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肖帆	深圳市创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2	曾繁科	深圳市创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专业负责人（土建）		
3	胡杰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4	邓超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5	王志权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一级建造师	
6	申小平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申小平
7	黄凯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主任	安全主任	黄凯
8	王振威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员	质量员	
9	林汉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施工员	林汉
10	唐志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1	孟薄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	勘察单位负责人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符合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6月30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6月3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6月3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6月3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6月30日

GD-E1-914/6

14、官龙学校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1）合同

SFD-2015-04

18-SG-202108-024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官龙学校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留仙大道丽雅苑小区东侧/

同沙路与石鼓路交叉口西南侧

发 包 人：深圳市前海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1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前海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官龙学校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留仙大道丽雅苑小区东侧，同沙路与石鼓路交叉口西南侧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位于深圳市南山区留仙大道丽雅苑小区东侧，同沙路与石鼓路交叉口西南侧，拟建设 54 班九年一贯制学校，可提供学位 2520 个。项目规划总占地面积 25916.81 ㎡，总建筑面积 59342.9 ㎡，地下 2 层，地上 6 层，建筑总高度 23.9 米，总容积率 1.78，总建筑密度 27.03%，总绿化率 30.20%，机动停车位 118 辆。 地下为餐厅、厨房、教辅用房、车库、设备用房等，地上为图书馆、宿舍、教学楼、行政办公楼，其中图书馆建筑面积为 1792.04 平方米，宿舍建筑面积为 2905.7 平方米，教学楼建筑面积为 23472.09 平方米，行政办公楼建筑面积为 2790.95 平方米。基坑深度 5.8~11.9 米，基坑四周采用旋喷桩和旋挖灌注桩，桩径 1000mm,锚索支护。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

承包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的桩基础工程、基坑支护工程及土石方工程施工至工程验收、移交，完成并配合项目结（决）算审计等工作，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1）土石方工程：设计范围内的场平及清障，基坑土石方开挖、运弃、回填、爆破、弃土收纳等；（2）基坑支护工程：设计范围内的基坑支护及降水工程等；（3）桩基础工程：设计范围内的桩基工程，包括桩基施工、桩头混凝土凿除、灌芯等；（4）本工程承包范围内各类施工所需的监测、检测、检验、专家评审，如已完支护桩检测、材料进场检验及其他除建设单位直接委托以外工程验收移交所必需的全部监测/检测等；（5）完成本次招标范围内所需的所有材料和设备的采购、运输及安装工作。（6）其他：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设施、临时开路口、临时用水、临电（临电共享）向有关部门的手续办理、

接驳施工、验收及拆除等工作；基坑开挖所涉及的临时道路、市政管线的拆除、迁改及交通疏解等工作。本次基坑工程完工后到下一个施工单位进场前的基坑照管，场地内既有建（构）筑物拆除及清运，基坑止水、降、排水工作。所有的细目详见合同图纸与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其他文件。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二、工程承包范围

详见施工图及招标控制价（预算）审定书所涉及的所有工程内容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泵站工程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桥梁工程　　座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路灯照明工程　　座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燃气工程　　米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方　□其它　）；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　）；		
□装饰装修工程　（□金属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 □附属建筑 □室外环境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户； 庭院管：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通风 □空调 □其它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 ）；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 ）；				
□其它：				

4. 其他工程

包括但不限于桩基础工程、基坑支护工程及土石方工程等，具体建设内容详见项目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内容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 年 7 月 1 日；**（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中确定的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2 年 6 月 25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60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施工验收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合同价款暂定为：人民币（大写）**柒仟壹佰玖拾玖万贰仟肆佰壹拾伍元肆角陆分**（小写：**¥71992415.46 元）；**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佰玖拾陆万壹仟捌佰捌拾捌元壹分**（小写：¥2961888.01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8月16日

订立地点：深圳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12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5份，承包人执5份；建设行政主管部保存1份（发包人报建时提交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监理单位备存1份。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03478J
地址：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海滨道博泰工业大厦1501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坪地支行
账号：	账号：44201514500036371649

合同拟定单位：

合同经办人：

合同复核人：

（2）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宫龙学校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验收日期：2022 年 11 月 10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深圳市前海股份有限公司（代建）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官龙学校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留仙大道丽雅苑小区东侧，石鼓路与同沙路交叉口西南侧	建筑面积	25916.81㎡	工程造价	7199.241546万元
结构类型	地基与基础工程	层数	地上： 层		
	地基与基础工程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7-440305-85-01-70028001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47851		
开工日期	2021 年 9 月 8 日	验收日期	2022 年 11 月 10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施工安全监督站 /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编号	21-181/前海2021034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 深圳市前海股份有限公司（代建）				
勘察单位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大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鼎强土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涂俊垚
副组长	林小和、王辉
组员	杜冠宏、何子煌、刘思佳、文建鹏、杨广、周明佳、卓宾雄、吴茂宏、胡凯、冯志荣、曹壮茂、王剑波、黄志壮、林卓楠、李凯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王辉	周明佳、卓宾雄、吴茂宏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曹壮茂	陈泽楚、吴伟鹏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屋面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冯飞名	工务署	主管工程师	高工	
2	林小和	深圳市前海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林小和
3	杜冠宏	工务署			杜冠宏
4	周明佳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周明佳
5	卓宗雄	〃	技术负责人	中级	卓宗雄
6	王兴军	深圳市恒大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王兴军
7	曹壮龙	〃			曹壮龙
8	文建鹏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正高	文建鹏
9	杨宁	〃	技术负责人	高工	杨宁
10	刘思佳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刘思佳
11	项凯	深圳市建筑设计总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工	项凯
12	王剑波	〃		中级	王剑波
13	冯志荣	〃	项目负责人	高工	冯志荣
14	吴茂宗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中级	吴茂宗
15	吴伟鹏	〃	资料员	初级	吴伟鹏
16	陈泽慧	〃	〃		陈泽慧
17	李凯	〃			李凯
18	何跃煌	深圳市前海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何跃煌
19	林卓楠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林卓楠
20	黄志壮	〃	现场负责人		黄志壮
21					
22					
23					
24					
25					
26					
27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经核查，本项目所含工程已按设计、合同及规范要求验收合格，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 年 11 月 10 日	2022 年 11 月 10 日	2022 年 11 月 10 日	2022 年 11 月 10 日	2022 年 11 月 10 日

GD-E1-914/6

15、创维创客工业园项目一期土石方、基坑支护工程

（1）合同

18-SG-201904-011
CK-LGII-2019-007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创维创客工业园项目一期土石方、基坑支护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宝龙工业城高科大道12号

发 包 人：深圳创维创客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全称)：深圳创维创客发展有限公司(发包人)

乙方(全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承包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总承包人、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创维创客工业园项目一期土石方、基坑支护工程 。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宝龙工业城高科大道 12 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用地面积 112906.46 ㎡，其中项目一期用地面积约 2.6 万㎡，一期总建筑面积约 16.5 万㎡，计容建筑面积约 11.8 万㎡，不计容建筑面积约 4.7 万㎡基坑开挖面积约 25023m2，周长约 829m,开挖深度最深约 10.7m，基坑安全等级为二级。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招标的范围主要包含：创维创客工业园项目一期土石方、基坑支护工程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19 年 3 月 1 日；

竣工日期：2019 年 8 月 1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50 日历天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

五、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合同总价(大写)：陆仟伍佰陆拾陆万元整；

(小写)：(¥ 65660000.00 元)；

项目总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协议书；

■中标通知书(适用招投标工程)；

■投标文件(适用招投标工程)；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通用条款；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图纸；

■工程量清单；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书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承包人应对中标基坑支护设计方案安全性、可实施性负法律责任。

承包人按照合同签订的土石方挖运综合单价在本合同实际施工期间在任何情况下承诺不予以调整。

承包人承诺施工期间本项目以此版合同内容执行，备案版合同仅作为报建使用，无其他法律效益。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送深圳市建设主管部门备案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2019.4.16

承包人（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2019.4.16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合同备案情况：

备案机构(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2）工程名称变更说明

创维创客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情况说明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及各单位：

现已取得的“集成电路封装测算项目基坑支护与土石方工程”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与“创维创客工业园项目一期土石方、基坑支护工程”为同一工程，现场施工、质量、安全等资料中出现的“创维创客工业园项目”均为“集成电路封装测算项目”。

请知悉！

（联系人：李宁　13620965693）

深圳创维创客发展有限公司

2019 年 3 月 28 日

（3）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集成电路封装测试项目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

验收日期：二〇二〇年 四 月 二十四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创维创客发展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2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3

工程名称	集成电路封装测试项目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工业城高科大道12号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6656万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 /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S-2019-C41500137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9 年 04 月 08 日	验收日期	2020 年 04 月 24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创维创客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西北综合勘察设计研究院				
设计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罗湖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鼎强土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4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地基与基础/基坑支护）

组长	袁 昶、贺 闯
副组长	戴烈、高战祥、郑 磊
组员	周斌、石平、宋春林、高石岩、杨翠山、钟俊威、郑科杰、张曼师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5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屋面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电气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智能建筑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节能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电梯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06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创维创客	项目经理	工程师	
2		深圳创维创客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3		罗湖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高工	
4		罗湖监理		专监	
5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6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7					
8		西北勘察设计研究院	技术负责人	高工	
9		建设单位		主管	
10		工勘岩土	专业经理	工程师	
11		工勘岩土		工程师	
12		工勘岩土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13		工勘岩土	安全员		
14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助理工程师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7

根据设计及相关验收规范规定，本工程各质量责任主体对该工程进行竣工验收，验收结论如下：

1、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所有内容；

2、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相关规范及建设单位的合同约定要求；

3、质量控制资料齐全且全部符合要求；

4、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合格；

5、经组织竣工验收，各质量责任主体一致同意本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五方责任主体一致同意“验收”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 年 4 月 24 日	2020 年 4 月 24 日	2020 年 4 月 24 日	2020 年 4 月 24 日	2020 年 4 月 24 日

GD-E1-914/6

二、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和项目技术负责人业绩

拟派项目经理和项目技术负责人近 5 年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一）项目经理近 5 年类似项目业绩

1、项目名称：宝安区松岗街道沙浦围项目（宗地号 A407-1020）地基与基础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用地面积 32684 ㎡，01 地块计规定总建筑面积 172417 ㎡，包含办公 56000 ㎡，商业 6528 ㎡，酒店 45000 ㎡，住宅 59909 ㎡(商品房 45734、物业 350、公共住房 13825)，公交首末站 2500 ㎡，6 班幼儿园 1980 ㎡，社区管理用房 300 ㎡，社区警务室 100 ㎡,社区体育活动场地。02 地块容积率≥1.9,总建筑面积≥13676 平方米，为 18 班小学，项目(含地下室)总建筑面积约 26 万㎡；

合同金额：25336 万元；

完工时间：2024 年 6 月 14 日；

任职岗位：项目经理；

2、项目名称：金钻豪园项目一期基坑支护、桩基础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经济特区新华城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基坑面积：19457 ㎡,深度：18.7～21.1m,支护形式采用咬合桩+三道内支撑，桩基础拟采用灌注桩；

合同金额：11939 万元；

完工时间：2021 年 11 月 3 日；

任职岗位：项目经理；

（二）项目技术负责人近 5 年类似项目业绩

1、项目名称：太子湾新世界艺术文化坊 DY04-02 号地块（K202-0033 宗地）桩基础、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太子湾乐居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本工程为地上 3 层，地下 2 层，总建筑面积约 22574.81 平方米，其中主要包括 DY04-02 地块施工范围内构筑物、管线、障碍物及土石方之开挖、清运、破除清理及弃置;工程桩及基坑支护桩之成孔、护壁、钢筋加工安装、混凝土浇筑、养护、声波测管的预埋、空桩段回填、桩头凿除;基坑内冠梁、腰梁、内支撑梁、格构柱、集水井、沉砂池、排水沟、边

坡稳定及相关安全设施的施工，验收等工作:同时包括配合发包人第三方机构监测、检测以及配合政府有关部门与专家对本工程的审查工作等；

合同金额：8490 万元；

完工时间：2023 年 6 月 14 日 ；

任职岗位：技术负责人；

2、项目名称：汕头市华润中心项目（二期）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建设单位：汕头市华润置地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基坑面积：36878 ㎡，深度:开挖深度约 15m，支护形式采用支护桩+三道内支撑，桩基础采用旋挖成孔灌注桩，桩径 1.0-1.4m，入持力层深度 3.5m。小于 3.5m，进入微风化花岗岩 0.5m。；

合同金额：23799 万元；

完工时间：2019 年 10 月 15 日 ；

任职岗位：技术负责人；

注：填写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中的要求。

1、项目经理近 5 年类似项目业绩

业绩 1：宝安区松岗街道沙浦围项目（宗地号 A407-1020）地基与基础工程

（1）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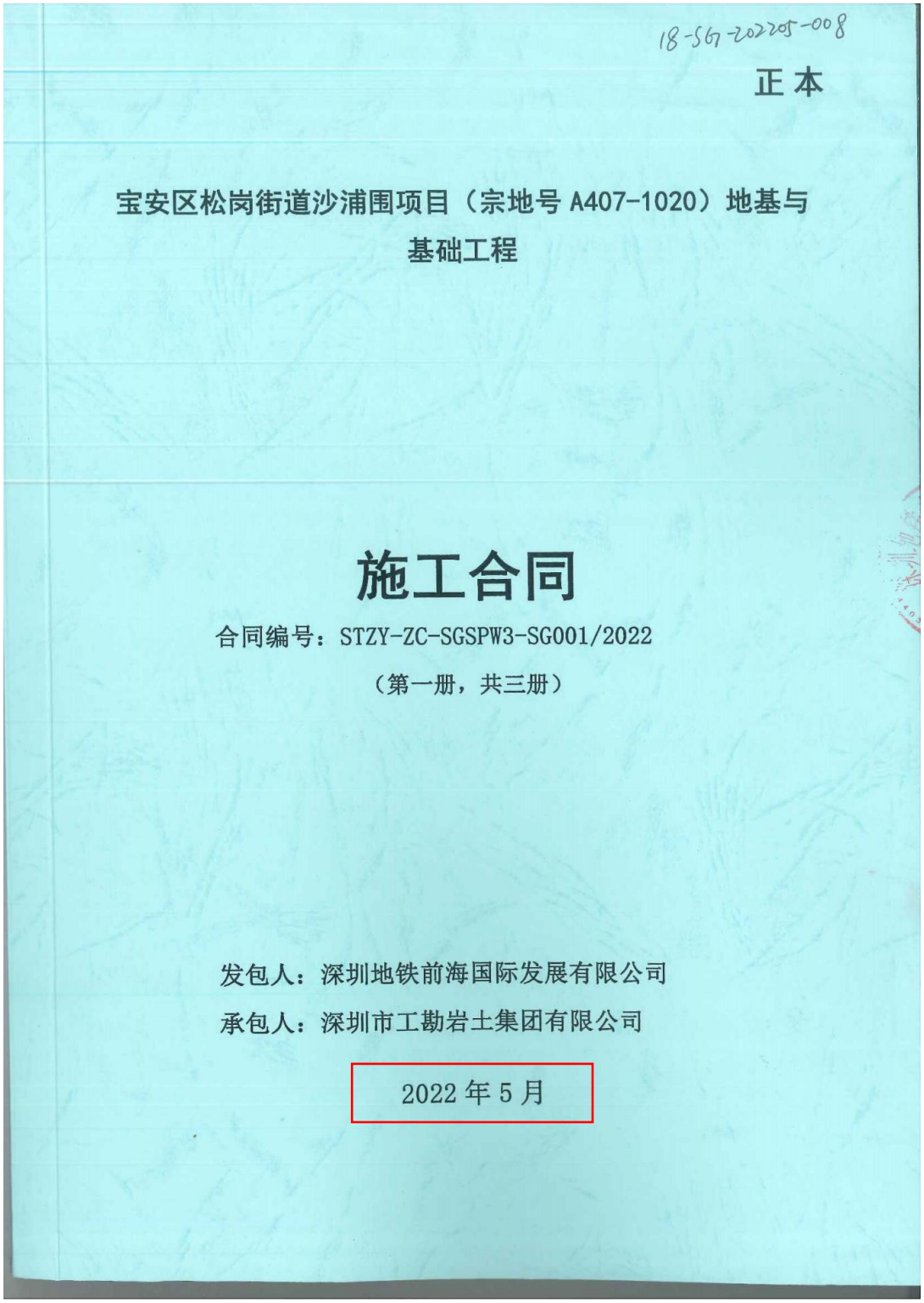

18-SG-202205-008

正 本

宝安区松岗街道沙浦围项目（宗地号 A407-1020）地基与基础工程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STZY-ZC-SGSPW3-SG001/2022

（第一册，共三册）

发包人：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第一册　合同文字部分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宝安区松岗街道沙浦围项目（宗地号A407-1020）地基与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松岗街道沙浦围工业大道以西、沙江路以北、松兴路以南

核准（备案）证编号：2122-440306-04-01-938776

工程规模及特征：松岗沙浦围项目位于松岗街道沙浦围工业大道以西、沙江路以北、松兴路以南，用地面积32684㎡，01地块计规定总建筑面积172417㎡，包含办公56000㎡，商业6528㎡，酒店45000㎡，住宅59909㎡（商品房45734、物业350、公共住房13825），公交首末站2500㎡，6班幼儿园1980㎡，社区管理用房300㎡，社区警务室100㎡，社区体育活动场地。02地块容积率≥1.9，总建筑面积≥13676平方米，为18班小学。项目（含地下室）总建筑面积约26万㎡，酒店和写字楼为超高层建筑，建筑高度以规划和航空限高审批为准。用地南部在地铁安保区，图纸以业主批准的施工图为准。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____%；国有资本100%；集体资本____%；民营资本____%；外商投资____%；混合经济____%；其他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1.支护工程：支护桩（含桩头破除）、旋喷桩、桩间喷锚、立柱桩及钢管立柱、锚索，

支撑梁及支撑板、坡顶及坑底排水沟、集水井、沉砂池、防护栏杆等所有图纸所含内容（具体以施工图为准）；

2.基坑土石方工程：从场地现状标高开挖至地下室底板垫层底以上300mm。

3.桩基础工程：包含成孔（含桩芯土外运、空桩）、超前钻、固（护）壁、钢筋（供应、制作、运输、检测及安装）、混凝土（制作、运输、灌注、振捣、养护）及其必须的超灌、钢护筒、声测管的预埋、界面钻芯管的预埋、泥浆制作及运输、废料外运、现场清理恢复、按规范必需的桩顶浮浆或软弱混凝土（桩顶标高至少要比设计标高高出0.5m，桩底清孔质量按规范要求执行）等的全部工序；

4.红线范围内给水排水、电力、通讯等各专业管线改迁及其引起的红线外的管线改迁工程（含设计）；

5.苗木迁移工程；

6.临水临电工程、市政道路临时开口工程、场外临时道路；

7.场地内现有旧围挡拆除及为满足场地内安全文明施工需要，按照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围挡图集（试行版）和深圳地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图集标准搭设的新围挡，并满足政府及地铁集团等要求的广告维护；

8.配合第三方基坑监测、基坑支护及地基基础检测，配合及协调基坑施工许可证、桩基础施工许可证及临时排水排污证等报批报审手续办理；

9. 本工程的建筑、安装工程一切险、第三者责任险；

10.为完成上述内容而有必要采取的隐含的所有施工、协调及安全等方面的措施。

11.工程承包范围表格如下：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泵站工程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桥梁工程　　座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5 月 30 日（具体开工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4 月 3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35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_%（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贰亿伍仟叁佰叁拾陆万玖仟陆佰壹拾伍元伍角（¥253369615.50 元）；

其中：扣除暂列金额不含税价 208926252.75 元，增值税金额 18803362.75 元（最终以税务局实际开票金额为准），暂列金额 25640000.00 元。合同的增值税税率为 9%，增值税税率根据国家税收法规政策变动而调整，不含税价不随增值税税率的变化进行调整。

⑴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陆佰玖拾壹万零捌佰捌拾伍元叁角（¥6910885.30 元）；

⑵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⑶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⑷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仟伍佰陆拾肆万元整（¥25640000.00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⑴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⑵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⑶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⑷本合同第五部分的补充条款；

⑸本合同第四部分的专用条款；

⑹本合同第三部分的通用条款；

⑺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⑻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⑼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⑽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⑾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⑿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 年 ___ 月 ____ 日；　订立地点：深圳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16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12 份，承包人执 4 份。

发包人(公章)：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刘宇峰

住　　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鲤鱼门街 1 号前海深港合作区管理局综合办公楼 A201 室	
电　　话：	0755-89987550	传　　真：
开户银行：	建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开户全名：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账　　号：	44201501100052560514	邮政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曲艳明　13686802114	项目主管部门审核人：
合约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舒楠楠　0755-89986573	合约部门审核人：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李红波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 8 号博泰工勘大厦 1501	
电　　话：	0755-83695929	传　　真：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新安支行	开户全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	755901512510904	邮政编码：518000
承包人经办人：	刘晓宁	承包人经办人电话：0755-83695896
合同签署地点：	深　圳	时　间：2022 年 6 月 1 日

（2）工程名称变更说明

工程名称情况说明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贵司承接的合同名称为“宝安区松岗街道沙浦围项目（宗地号 A407-1020）地基与基础工程”的项目包含以下两部分施工内容：

1. 宝安区松岗沙浦围铭著坊项目(宗地号 A407-1020)地基与基础工程

2. 宝安区松岗沙浦围学校项目(宗地号 A407-1021)地基与基础工程

因此，在施工合同与现场施工、质量、安全、竣工验收报告、施工许可证等资料中出现的“宝安区松岗沙浦围铭著坊项目(宗地号 A407-1020)地基与基础工程”与“宝安区松岗沙浦围学校项目(宗地号 A407-1021)地基与基础工程”均属于“宝安区松岗街道沙浦围项目（宗地号 A407-1020）地基与基础工程”。

特此说明！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2024 年 07 月 15 日

（3）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宝安区松岗沙浦围铭著坊项目（宗地号A407-1020）地基与基础工程

验收日期：2014 年 6 月 14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宝安区松岗沙浦围铭著坊项目（宗地号A407-1020）地基与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松福大道与朗碧路交叉口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25336.96155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框架结构、框架-核心筒结构	层数	地上： / 层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2-1924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验收日期	2024年6月14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李权
副组长	张文军 、邓子修、王振威、张勇、那琪、冯响
组员	黄俊琪、张舒、刘跃、周梅峰、赵蔺、饶玉秋、陈列军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屋面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智能建筑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GD-E1-914/4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完成设计施工图纸及施工合同约定的所有内容。

经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施工单位现场检查验收，一致认为本工程的工程资料齐全、完整、有效，工程质量符合合同约定及设计、规范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6月14日	2024年6月14日	2024年6月14日	2024年6月14日	2024年6月14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宝安区松岗沙浦围学校项目（宗地号A407-1021）地基与基础工程

验收日期：2014 年 6 月 14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宝安区松岗沙浦围学校项目（宗地号A407-1021）地基与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松福大道与朗碧路交叉口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 层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3-1906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验收日期	2024 年 6月14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李权
副组长	张文军 、邓子修、王振威、张勇、那琪、冯响
组员	黄俊琪、张舒、刘跃、周梅峰、赵蔺、饶玉秋、陈列军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屋面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智能建筑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完成设计施工图纸及施工合同约定的所有内容。

经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总承包单位现场检查验收，一致认为本工程的工程资料齐全、完整、有效，工程质量符合合同约定及设计、规范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6月14日	2024年6月14日	2024年6月14日	2024年6月14日	2024年6月14日

GD-E1-914/6

业绩 2：金钻豪园项目一期基坑支护、桩基础工程

（1）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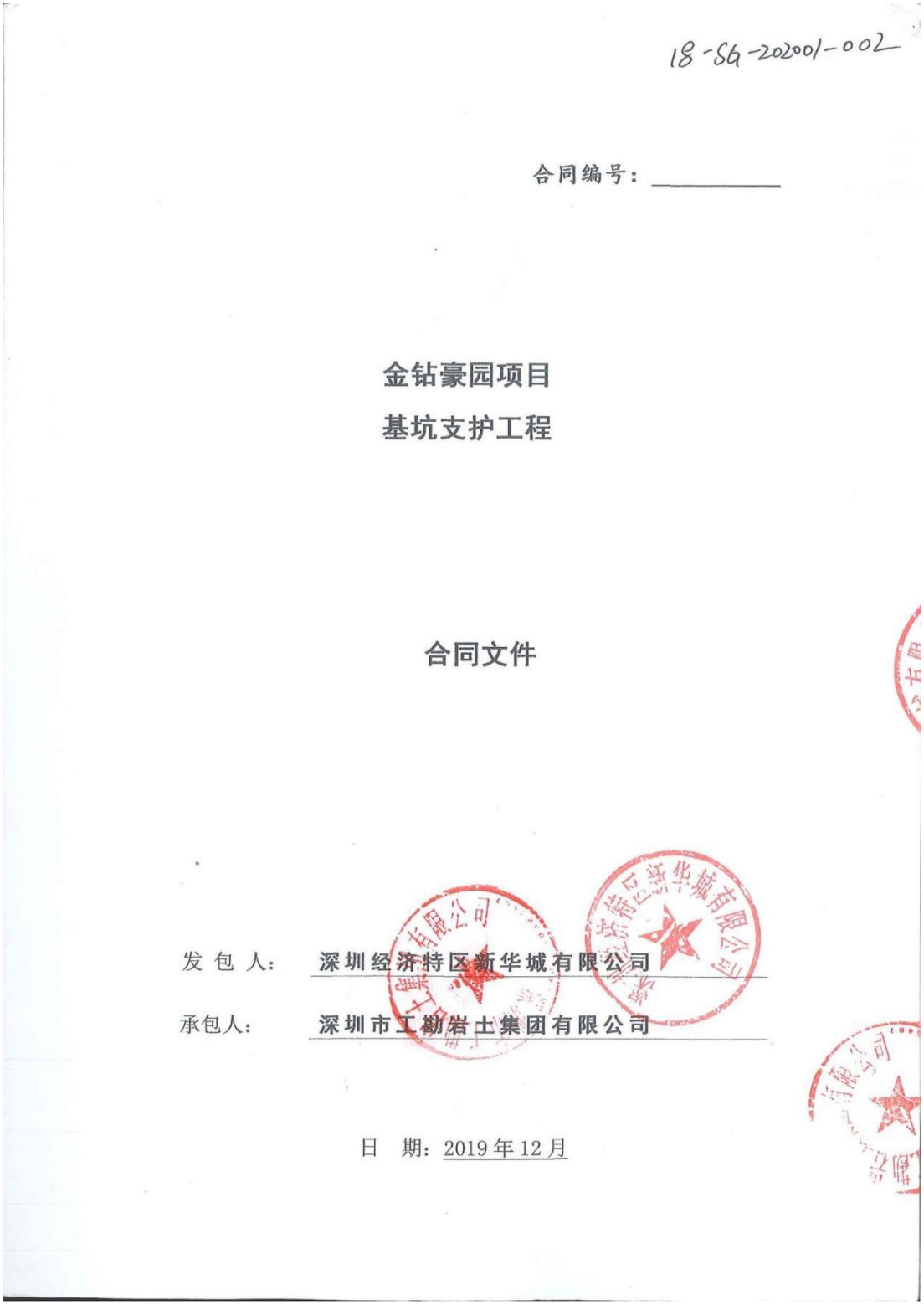

18-SG-202001-002

合同编号：_____

金钻豪园项目

基坑支护工程

合同文件

发 包 人：深圳经济特区新华城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日　期：2019 年 12 月

金钻豪园项目一期基坑支护工程

合同协议书

本协议由

发包人：深圳经济特区新华城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6188377779　　纳税人性质：一般纳税人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解放路宝华楼9楼　　电话：0755-82251418

账号信息：41011200040004510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门支行

和

承包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192203477 7　　纳税人性质：一般纳税人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博泰工勘大厦1501　　电话：0755-83695849

账号信息：338050100100014729　　开户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皇岗支行

经友好协商后签订。

鉴于发包人愿将题述工程交由承包人实施，并已接受了承包人提交的关于实施和完成题述工程及修补其中任何缺陷的投标书，发包人和承包人达成协议如下：

注：签订合同公司为“深圳经济特区新华城有限公司”，增值税专用发票开具给甲方的关联公司“深圳新华城房地产有限公司”

一、下列文件应被视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并应作为协议的一部分阅读和解释：

(a) 合同协议书；
(b) 中标通知书(中标函)；
(c) 往来函件；
(d) 承诺书；
(e) 投标函；
(f) 投标须知；

期顶格处罚。

三、承包方式：

1、基坑支护实行承包人完成以上承包范围内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机械使用费、一般基本措施费、工地及公司管理费、保险、公司利润、所有税金及收费等所有费用固定总价包干。目前设计图纸仅有一期基坑支护，如若设计图纸更改为一二期大基坑支护，则通过基于设计图纸的变更施工范围。

2、包质量：基坑支护质量符合国家及深圳市相应技术标准和要求，承包人确保基坑安全、地下室施工安全。

3、包工期：

进场时间：2019 年 12 月 10 日（具体日期以业主通知为准），一期基坑支护工期如下：

1、超前支护：2019 年 12 月 10 日-2020 年 3 月 30 日，共 110 天（含春节）；

2、内支撑施工：2020 年 7 月 30 日-2020 年 12 月 30 日（按地面工程桩施工完毕再施工内支撑进行排布）。由于本项目涉及到二期拆迁，若拆迁耽误施工，则工期顺延；由此停工而产生的风险费用包含在本合同包干总价内，不作调整；工期的调整必须严格执行承包合同文件的规定。

3、包安全：严格遵守国家及深圳市有关安全生产的管理规定，做到无重伤事故发生。

4、包文明、绿色环保施工:现场施工井然有序，各工序安排合理，施工噪音、泥浆、粉尘对周边环境无污染，无周边居民投诉；周边地铁站及地铁隧道不因基坑支护施工产生安全隐患，周边道路无破损，周边居民楼安全，地下管网得到有效保护。

四、 承包总价：

1、本工程鉴于发包人将按合同条件所述付给承包人人民币 81,075,569.39 元（RMB 捌仟壹佰零柒万伍仟伍佰陆拾玖圆叁角玖分）（以下简称“合同价格”），增值税税率为 9%，其中不含税价款为人民币 74,381,256.32 元（RMB 柒仟肆佰叁拾捌万壹仟贰佰伍拾陆圆叁角贰分），增值税为人民币 6,694,313.07 元（RMB 陆佰陆拾玖万肆仟叁佰壹拾叁圆柒分），本合同为总价包干，施工图、地下勘察资料、现场场地及周边情况实

9.3:工程全部竣工，经发包人验收工程质量未能达到本合同约定标准和国家相关标准的，承包商须按发包人要求无条件整改至合格，费用由承包商承担，工期不予顺延；发包人有权按 50000 元的标准追究承包人的违约责任；造成工期延误的，承包商还应按本条第 1 款逾期完工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若经整改后仍无法满足或超过发包方规定的整改期限或拒不整改，发包人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或选择降级接收本工程；合同解除或降级接收工程后，对承包商已完成且验收合格的工程量按80%结算，同时承包商向发包方支付合同总价 20%的违约金。

十、争议解决方式

甲乙双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生争议，可以协商解决、或者请第三方调解。当事人不愿协商、调解或者协商、调解不成的，将由深圳仲裁委员会做最后的裁决，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协议双方均具有约束力。在仲裁过程中，除双方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十一、双方联系地址：

（1） 发包人联系地址：深圳市罗湖区解放路宝华楼 9 楼

联系人：唐嘉桐 联系电话：13688824366

电子邮箱：xinhuacheng2@126.com

（2） 承包人联系地址：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邮箱：_____

十二、本合同正本贰份，发包人与承包人各壹份，副本 6 份，发包人 5 份，承包人 1 份，正本及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协议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获授权代表于 2019 年 月 日在此签字盖章立据：

发包人：_____（章） 承包人：_____（章）

_____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代表姓名：_____ 代表姓名：_____

职 位：_____ 职 位：_____

18-SG-202006-021

合同编号：_____

金钻豪园项目

一期桩基础工程

合同文件

发包方：深圳经济特区新华城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日　　期：2020年5月15日

金钻豪园项目（一期）

桩基础工程

本协议由

发包人：深圳经济特区新华城有限公司

和

承包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1922034777　　纳税人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 8 号博泰工勘大厦 1501　　电话：0755-83695849

账号信息：755901512510904　　开户行：招商银行深圳新安支行

经友好协商后签订。

鉴于发包人愿将题述工程交由承包人实施，并已接受了承包人提交的关于实施和完成题述工程及修补其中任何缺陷的投标书；

发包人和承包人达成协议如下：

1. 下列文件应被视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并应作为协议的一部分阅读和解释

(a) 合同协议书；

(b) 中标通知书(中标函)；

(c) 往来函件；

(d) 承诺书；

(e) 投标函；

(f) 投标须知；

(g) 合同条件；

(h) 承包范围、工程条件及管理要求；

(i) 工程规范、管理制度要求；

(j) 图纸目录及图纸；

(k) 工程量计算规则及单价说明；

(l) 工程量清单及附件；

(m) 构成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含附件）。

上述文件相互说明、相互解释，如出现不一致，上述顺序为合同的解释顺序，以顺序在先者为准（技术规范/标准除外），顺序一致的则以日期靠后的为准。如技术规范/标准发生不一致时，以较高标准为准。

2. 鉴于发包人将按合同条件所述付给承包人人民币 叁仟捌佰叁拾贰万贰仟柒佰柒拾捌元壹角（RMB38,322,778.10）（以下简称“合同价格”），增值税税率为 9 %，其中不含税价款为人民币 叁仟伍佰壹拾伍万捌仟伍佰壹拾贰元零贰分 （RMB 35,158,512.02），增值税为人民币 叁佰壹拾陆万肆仟贰佰陆拾陆元零捌分 （RMB 3,164,266.08），上述总价已包括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工具费、检测试验费、施工管理费、公司经营管理费、保险、利润、国家及地方政府税收及收费、预期的市场价格的涨跌、汇率的变动、国家与地方政府政策发生变化；已考虑为进入工程所在地施工而需办理的各种政府登记手续所需的一切额外费用，已包含各类预缴费用，且已充分考虑不可退回的风险；已考虑多次进出场为完成工作所需的一切措施费用；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承包人特此与发包人签约，保证遵照合同的各项规定，实施和完成本工程及修补其任何缺陷。并且承包人需开具或由税务机关代开增值税专用发票，如未能开具，由此产生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3. 乙方增值税专用发票开具给甲方的关联公司（深圳新华城房地产有限公司），并由甲方支付相关费用。关联公司开票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深圳新华城房地产有限公司

税务登记号：914403003598708034

注册地址及电话：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解放路宝华楼 9 楼，0755-22952633

开户银行及账号：农业银行深圳东门支行，41011200040008651

4. 付款方式：

(a) 本工程无预付款；

(b) 过程付款按双月申请、单月支付，中期付款支付已完工程总值减去5%保修金，20%预留金，及其他由发包人垫付的款项和发包人累计已支付款项后的数额；

(c) 竣工备案及单体清洁完成，付至已完合同工程量的 85%；

(d) 竣工交付完成，维保责任明确并签署指定格式的维保协议书，支付至已完合同工程量 90%；

(e) 结算书签署后 6 个月，付至结算金额的 95%；

(f) 保修金为结算额的 5%，保修期为主体竣工验收合格后且工程质量无问题后无息退还，保修期满 1 个月后全额返还，无息。

(g) 月进度款的工程量截止日为 双 月 25 日，所有付款的审核支付期为 56 天；

(h) 累计付款比例到达 95%时，分包人需提供本工程结算金额 100%额度的发票。

(i) 每年度 6、12 月应付工程款并入下月支付；

(j) 工程款采用现金（银行转账）、非现金（商票、应收账款保理、供应链融资等）方式支付。

(k) 工程款采用非现金方式支付时，由此产生的合理的资金成本由发包人承担。

5. 鉴于承包人将承担本工程的实施和完成及修补其任何缺陷，发包人特此立约，保证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格。

6. 工期为(暂定，具体工期以基坑支护施工进度为准）70 日历天，开工日期为 2020 年 4 月 20 日（若发包人有书面指令的，以书面指令为准），绝对工期 70 天，竣工日期 2020 年 6 月 30 日。工期的调整必须严格执行承包合同文件的规定；在接到发包人通知后 24 小时内进场从事现场工作，超时视为工期违约处理。

7. 缺陷保修限期：详见保修协议书。

8. 安全责任：承包人确保在现场作业人员的施工安全，如有安全事故发生

由承包人全权负责，与发包人无关。

9. 合同变更索赔资料需满足附件 13.3.1《施工合同索赔资料合规性认定规定》。

10. 违约责任

a) 各项工程不能按过程时间节点完成，承包商应向发包人支付（1000）元/天的违约金，不足一天亦按一天计，金额上限为合同总金额 5%，各节点若延期超 1 个月，发包方有权要求承包人退场，经发包人书面确认，此部分处罚的款项可酌情给予返还；承包商逾期完工的，每逾期一天，承包商应向发包人支付（1000）元/天的违约金，若逾期超过 1 个月，发包人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合同解除后，对承包商已完成且验收合格的工程量按 80%结算，同时承包商向发包人支付合同总价 20%的违约金。如本协议其他文件对特殊时间节点逾期违约金约定不一致的，以较高标准为准。

b) 工程施工过程中出现工程质量问题的，承包商须按发包人要求进行整改至达标，费用由承包商承担，工期不予顺延；发包人有权按每违反一条扣款 200~20,000 元（根据严重程度）的标准追究承包人的违约责任；造成工期延误的，承包商还应按本条第 1 款逾期完工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出现三次以上（含三次）的，发包人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合同解除后，对承包商已完成且验收合格的工程量按 80%结算，同时承包商向发包人支付合同总价 20%的违约金。

c) 工程全部竣工，经发包人验收工程质量未能达到本合同约定标准和国家相关标准的，承包商须按发包人要求无条件整改至合格，费用由承包商承担，工期不予顺延；发包人有权按 50,000 元的标准追究承包人的违约责任；造成工期延误的，承包商还应按本条第 1 款逾期完工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若经整改后仍无法满足或超过发包方规定的整改期限或拒不整改，发包人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或选择降级接收本工程；合同解除或降级接收工程后，对承包商已完成且验收合格的工程量按 80%结算，同时承包商向发包方支付合同总价 20%的违约金。

11. 双方联系地址：

（1）发包人联系地址：深圳市罗湖区解放路宝华楼 9 楼

联系人：唐嘉桐　　联系电话：13688824366

电子邮箱：xinhuacheng2@126.com

（2）　承包人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 8 号博泰工勘大厦 1501

联系人：刘智明　　联系电话：15818555767

电子邮箱：94341396@qq.com

12. 本合同正本贰份，发包人与承包人各壹份，副本 6 份，发包人 5 份，承包人 1 份，正本及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协议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获授权代表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在此签字盖章立据：

发包人：深圳经济特区新华宝有限公司（章）　承包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代表姓名：蔡彬　　代表姓名：李九根

职　　位：　　职　　位：

（2）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金钻豪园城市更新单元项目（一期）土石方、基坑支护工程

验收日期：2021 年 11 月 3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新华城房地产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金钻豪园城市更新单元项目（一期）土石方、基坑支护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太宁路与翠竹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15858.1㎡	工程造价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主体）	层数	地上： 70 层		
	咬合桩+三道内支撑（基坑支护）		地下： 4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9-1929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9 年 12 月 23 日	验收日期	2021 年 11 月 3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监督编号	XK2019096		
建设单位	深圳新华城房地产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鼎强土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副组长	
组员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基坑支护）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屋面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智能建筑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会 议 签 到 表

会议内容	金钻豪园城市更新单元项目(一期)土石方、基坑支护工程验收会		
会议时间	2021.11.3 10:00	会议地点	项目部会议室
主办单位	新华城	主 持 人	曾志坚

姓 名	单 位	职 务	手 机
[illegible]	已出任中心	监督员	18598009358
[illegible]	〃	〃	18598009338
[illegible]	深圳市地质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3798588289
林国锋	深圳新华城房地产有限公司		13533584598
曾志坚	深圳新华城房地产有限公司		18823400110
陈晓平	深圳新华城房地产有限公司		18929076883
王等等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勘探.设计	13798588289
[illegible]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	18018772790
吴建平	深圳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13922888448
刘更生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专监	15692091227
李燕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17724718289
李振振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17506290226
郭耀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134 0983 5404
备注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GD-E1-913□□□

工程名称	金钻豪园城市更新单元项目（一期）土石方、基坑支护工程	结构类型	咬合桩+三道内支撑	层数/建筑面积	4层 / 15858.1 m²
施工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贤能	开工日期	2019年12月25日
项目负责人	王振威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伟	竣工日期	2021年10月31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0 分部，经查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0 分部	/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1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11 项	符合要求，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4 项，符合要求 4 项，共抽查 4 项，符合要求 4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符合要求，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4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4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符合要求，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2021年11月3日	2021年11月3日	2021年11月3日	2021年11月3日

注：本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GD-E1-913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金钻豪园城市更新单元项目（一期）桩基础工程

验收日期：2023 年 4月 12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新华城房地产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金钻豪园城市更新单元项目（一期）桩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太宁路与翠竹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15858.1m²	工程造价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 / 层		
	桩基础（基础）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新华城房地产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设计单位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副组长	
组员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屋面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智能建筑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陕西建工第五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2					
3		深圳市设计	结构负责	高工	
4					
5		深圳市地基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6					
7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工管	工程师	
8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员		
9		深圳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0		深圳新华城房地产有限公司	项目总	高工	
11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基坑负责人	建造师	
12		深圳新华城房地产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桩基础已完成设计施工图纸、变更及施工合同约定的所有内容，有完整的技术档案，施工管理及质量控制资料，主要建筑材料构配件进场报审资料齐全，并按规范要求进行现场见证抽样送检，检验结果全部合格。

各检验批隐蔽资料、检验批验收资料、中间交接验收资料、分部及分项检验批验收资料合格，现场试验检测合格，各相关技术资料齐全、有效，符合要求。

经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总承包单位现场检查验收，一致认为各相关技术资料齐全、有效，符合要求，具备验收条件，满足安全和使用功能，满足安全和使用功能，满足设计及规范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王国勤	总监理工程师：吴建平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卫等贤
2023年4月12日	2023年4月12日	2023年4月12日	2023年4月12日	2023年4月12日

GD-E1-914/6

2、项目技术负责人近 5 年类似项目业绩

业绩 1：太子湾新世界艺术文化坊 DY04-02 号地块（K202-0033 宗地）桩基础、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

（1）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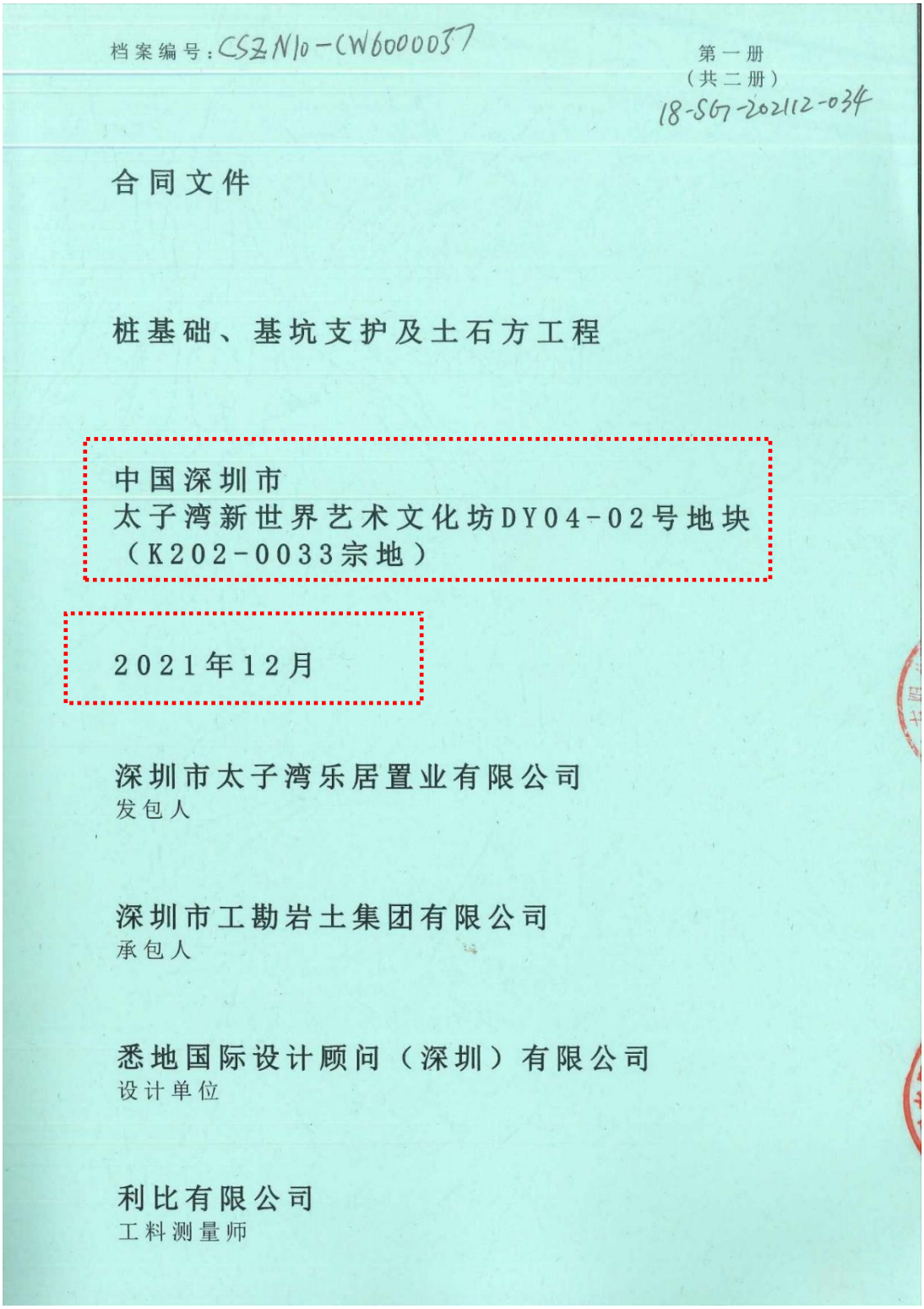

档案编号：CSZN10-CW6000037

第一册
（共二册）
18-SG-202112-034

合同文件

桩基础、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

中国深圳市
太子湾新世界艺术文化坊DY04-02号地块
（K202-0033宗地）

2021年12月

深圳市太子湾乐居置业有限公司
发包人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利比有限公司
工料测量师

合同协议书

本合同由下列双方于 2021 年 12 月 __ 日签订：

(1) 深圳市太子湾乐居置业有限公司，一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成立并有效存在的公司，其注册地址为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太子路 1 号新时代广场 28 楼，邮政编码为 518067(以下简称**“发包人”**)。

(2)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一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成立并有效存在的公司，其注册地址为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 8 号博泰工勘大厦 1501，邮政编码为 518000(以下简称**“承包人”**)。

鉴于：

A. 发包人有意委任承包人实施并完成太子湾新世界艺术文化坊DY04-02号地块（K202-0033 宗地）桩基础、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B. 承包人已同意按照本合同列明的条款及条件实施本工程。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兹达成协议**如下：

1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太子湾新世界艺术文化坊 DY04-02 号地块（K202-0033 宗地）桩基础、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蛇口太子湾片区 DY04-02 地块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工程为地上3层，地下2层，总建筑面积约22574.81平方米，其中主要包括DY04-02地块施工范围内构筑物、管线、障碍物及土石方之开挖、清运、破除清理及弃置；工程桩及基坑支护桩之成孔、护壁、钢筋加工安装、混凝土浇筑、养护、声波测管的预埋、空桩段回填、桩头凿除；基坑内冠梁、腰梁、内支撑梁、格构柱、集水井、沉砂池、排水沟、边坡稳定及相关安全设施的施工，验收等工作；同时包括配合发包人第三方机构监测、检测以及配合政府有关部门与专家对本工程的审查工作等。

2　工程承包范围

本合同的工程范围及具体要求详见合同协议书第 6 条所列合同文件。承包人应严格按照本合同约定、发包人的要求及其不时发出的指令，完成设计深化(包括但不限于详细的施工图及深化图)、实施、照管、管理、协调、完成并维护本工程及完成为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工作，并确保本工程全面达到本合同的约定、所有适用于本工程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的要求，以及达到发包人的合理满意程度。

3　合同工期

3.1　本工程计划 2021 年 10 月进场施工(具体进场日期以发包人现场正式指令为准)，总工期要求不多于 240 个日历天。(以上工期包括办理施工许可证时间，发包人现场正式指令确认开工之日起计算工期。)另承包人需按以下竣工阶段及相关节点工期完成：

节点 1	基坑支护桩	正式开工日（基坑支护）起计 100 个日历天内完成
节点 2：	工程桩试桩	正式开工日（基坑支护）起计 60 个日历天内完成及出具报告
节点 3：	工程桩	正式开工日（桩基）起计 60 个日历天内完成
节点 4：	土方开挖 （包括支撑体系）	正式开工日（桩基）起计 120 个日历天内完成

3.2　承包人确认在投标前已经按照专业人士的预见能力，充分考虑工程所在地的气候(包括雨季、台风和其它恶劣天气等)、政府限制施工(包括休息日、法定节假日、中考/高考/重大会议/重要活动等)、材料订货、停水/停电、的配合时间等可能影响施工的因素。承包人日后仍以前述该等因素影响为由申请工期顺延的，发包人有权拒绝批准。

3.3　承包人以发包人原因申请顺延工期时，必须证明事由发生在关键路线上，同时调整施工计划并得到监理及发包人的书面批复，否则发包人有权拒绝批准顺延工期之申请。

4　质量标准及目标

4.1　质量标准：

国家、本工程所在省市现行有效并适用于本工程的相关质量标准和规范，以及本合同约定适用的其他质量标准和规范。若国家和行业的质量标准、规范与工程所在地的地方质量标准、规范及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规范存在不一致时，以较严标准者为准。

4.2　质量目标：

详见工料规范基本要求及技术要求。

5　合同价格

1)	含税算术正确投标总价(小写)	:	RMB￥ 86,053,199.06元
2)	含税回标算术误差 (小写)	:	RMB￥ -457,800.00元
3)	含税投标投标总价(a)(小写)		RMB￥ 85,595,399.06元
4)	议标问卷(TQ-2)第12点含税调整金额(b)(小写)		RMB￥ 457,800.00元
5)	议标问卷(TQ-2)第13点含税调整金额(b)(小写)	:	RMB￥ -1,188,397.88元
6)	议标问卷(TQ-2)第14点含税调整金额(c)(小写)	:	RMB￥ 40,845.48元
7)	含税优惠让利金额(f)(小写)		RMB￥ 0.00元
8)	含税合同价格 (a+b+c+d+e+f =A)(小写)	:	RMB￥ 84,905,646.66元
9)	增值税(__9__%)(B)(小写)	:	RMB￥ 7,010,557.98元
10)	不含增值税价格(C)(小写)	:	RMB￥ 77,895,088.68元
11)	含税合同价格(大写)	:	人民币：捌仟肆佰玖拾万伍仟陆佰肆拾陆元陆角陆分

档案编号：

本公司同意接纳本中标通知书所述的全部内容，向发包人交还本公司签章的《中标通知书》构成本公司承诺，本公司确认建设工程承包合同关系正式成立，不受何时签署完整合同文件影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有限公司

盖章：_____

法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_____

姓名：_____

职位：_____

日期：_____

新世界中国

（2）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太子湾新世界艺术文化坊基坑支护和土石方工程

验收日期：2023年6月14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太子湾乐居置业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太子湾新世界艺术文化坊基坑支护和土石方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南山区蛇口太子湾填海区DY04-02地块	建筑面积	22391.42m²	工程造价	5730万元
结构类型	基坑支护和土石方工程	层数	地上：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104-440305-04-01-82192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年10月18日	验收日期	2023年6月14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2104-440305-04-01-821921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太子湾乐居置业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林宋
副组长	朱子启
组员	周四海、李松、黄新兵、尹飞扬、李红波、张强、林燕宝、郑洽和、黄佳汶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朱子启	林宋、周四海、张强、林燕宝、郑洽和、李松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黄新兵	尹飞扬、李红波、黄佳汶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主体结构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屋面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电气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智能建筑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节能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电梯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林宋	深圳市太子湾乐居置业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	朱子启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3	周四海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4	李松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5	黄新兵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监		
6	尹飞扬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7	李红波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8	张强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9	林燕宝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10	郑治和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执行经理	工程师	
11	黄佳汶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验收结论：合格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该工程符合设计要求和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工程质量符合要求，经验收组验收为合格工程，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6月8日	年 月 日	2023年7月11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太子湾新世界艺术文化坊桩基础工程

验收日期：2022 年 12 月 3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太子湾乐居置业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太子湾新世界艺术文化坊桩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南山区蛇口太子湾填海区DY04-02地块	建筑面积	22391.42㎡	工程造价	2760万元
结构类型	钻孔灌注桩桩基础	层数	地上：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104-440305-04-01-82192102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年12月20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2月8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2104-440305-04-01-82192102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太子湾乐居置业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林宋
副组长	朱子启
组员	庄葵、李松、黄新兵、尹飞扬、李红波、张强、林燕宝、郑洽和、黄佳汶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朱子启	林宋、庄葵、张强、林燕宝、郑洽和、李松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黄新兵	尹飞扬、李红波、黄佳汶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主体结构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屋面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电气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智能建筑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节能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电梯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林宋	深圳市太子湾乐居置业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	朱子启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工程师	
3	庄葵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4	李松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5	黄新兵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监		
6	尹飞扬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7	李红波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8	张强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9	林燕宝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10	郑洽和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执行经理		
11	黄佳汶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验收结论：合格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该工程符合设计要求和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工程质量符合要求，经验收组验收为合格工程，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2022年12月8日	2022年12月8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张 强
粤165161716040(00)
建 筑
2024.05.19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号：
有效期至：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李 松
注册号：2100255-AY020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GD-E1-914/6

业绩 2：汕头市华润中心项目（二期）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1）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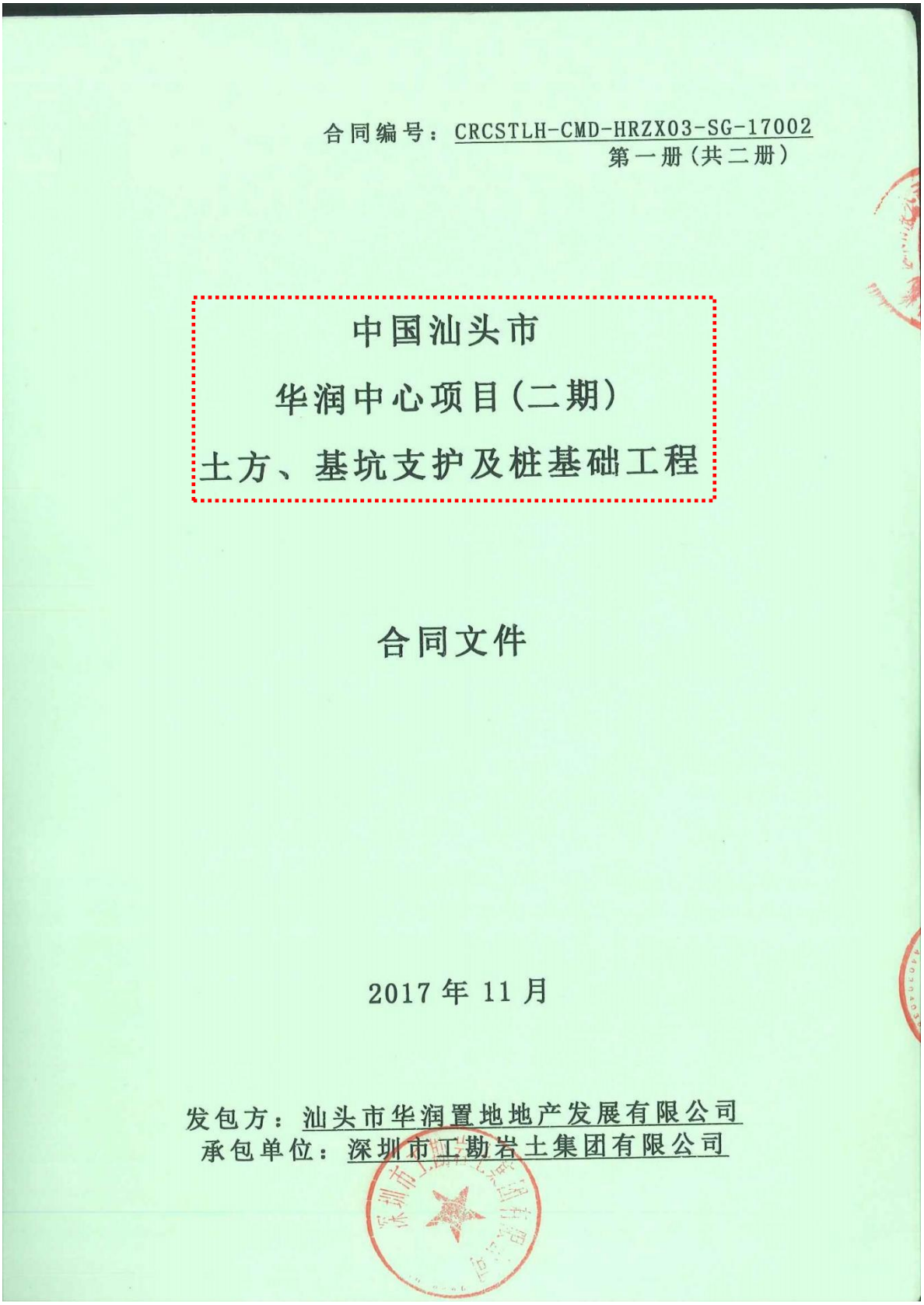

合同编号：CRCSTLH-CMD-HRZX03-SG-17002
第一册（共二册）

中国汕头市
华润中心项目（二期）
土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合同文件

2017 年 11 月

发包方：汕头市华润置地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本合同书

订于二零____年____月____日，由汕头市华润置地地产发展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广东省汕头市长平路11街区龙光世纪大厦1409，（此后称为“发包方”）及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深圳市福田区福中路福景大厦3号楼20-21层（此后称为“承包单位”），兹发包方欲汕头市华润中心项目（二期）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此后称为“工程”）位于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核心位置，由金砂路、金平路、长平路及丹霞南路围合而成。

发包方并已向承包单位提供了绘述全部工程的图纸及工料规范/工程量清单。

列举在图纸目录内的图纸（此后称“合同图纸”）已获双方另行签署；而承包单位亦已提供了执行及完成本工程所须的总价。

双方兹同意如下：

1. 承包单位将执行及完成合同图纸所示及工料规范/工程量清单所说明及合同条件所绘述的工程。

2. 发包方将按合同文件的规定支付予承包单位人民币贰亿叁仟柒佰玖拾玖万玖千玖佰柒拾陆元捌角壹分(RMB237,999,976.81)含增值税，此后称为“合同总价”)和按合同条件规定的时间和方式之应支付款项，作为承包单位承担本工程的代价，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金额为RMB231,067,938.65，按 3% 税率计算的增值税税金总额为RMB6,932,038.16 。

3. 合同文件内的来往文件均是合同的一部份。

4. 下列各文件(以下简称“合同文件”)应被视为组成并理解和解释合同文件的一部分：

(a) 合同书
(b) 中标通知书
(c) 回标后中之来往文件
(d) 投标书
(e) 招标文件答疑
(f) 独立施工合同条件
(g) 工程量清单和工程量计算规则
(h) 工料规范，包括基本要求及技术要求
(i) 合同图纸
(j) 合同附件
(k) 投标须知

上述(e)项“招标文件答疑”内所述问题及回复中，具体答疑问题之解释顺序仅优先该问题所述内容(如合同条件、工程量清单、工料规范、合同图纸、合同附录、投标须知)在上述顺序中所处位置，不因“招标文件答疑”所处解释位置而改变其具体所述内容在合同文件中所述解释顺序。

在见证人前，立约人双方在此签署及盖章：

发包方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署_____ 盖章_____

法人姓名_____

注册地址_____

见证人签署_____

见证人姓名_____ 职务_____

承包单位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署_____ 盖章_____

法人姓名_____

注册地址_____

见证人签署_____

见证人姓名_____ 职务_____

*见证人乃纯为见证双方代表签署本合同书，并不包含其他身份和责任。

（2）工程名称变更说明

工程名称变更说明

原项目名称：汕头市华润中心项目（二期）

变更后项目名称：汕头华润中心三期万象城B区(暂名)项目(第二期)

注：即“汕头市华润中心项目（二期）”与“汕头华润中心三期万象城B区(暂名)项目(第二期)”为同一项目，所有文件中凡是涉及到的项目名称以本次变更的内容为准。

特此说明。

汕头市华润置地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2018年04月13日

（3）竣工验收报告

基础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汕头华润中心三期万象城B区（暂名）项目（第二期）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侯聚玲	项目负责人	王继斌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谭立新
分包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红波	项目负责人	宿英安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王贤能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泥浆护壁成孔灌注桩（工程桩）	2674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				
3				
4				
5				
6				
7				
8				
9				
10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1，检验批数：2674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同意验收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19年10月15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19年10月15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19年10月15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19年10月15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19年10月15日 （盖章）

GD-C5-7311

基坑支护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汕头华润中心三期万象城B区（暂名）项目（第二期）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侯聚玲	项目负责人	王继斌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谭立新
分包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红波	项目负责人	宿英安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王贤能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旋挖灌注桩（支护桩）	582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	旋挖灌注桩（立柱桩）	284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3	旋挖灌注桩（栈桥桩）	84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4	水泥土搅拌桩	124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5	旋喷桩桩工程	4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6	内支撑工程	120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7				
8				
9				
10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6，检验批数：1243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同意验收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宿英安 2019年10月15日（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王继斌 2019年10月15日（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2019年10月15日（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2019年10月15日（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2019年10月15日（盖章）

GD-C5-7311

边坡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汕头华润中心三期万象城B区（暂名）项目（第二期）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候聚玲	项目负责人	王继斌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谭立新
分包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红波	项目负责人	宿英安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王贤能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锚喷支护	7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				
3				
4				
5				
6				
7				
8				
9				
10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1，检验批数：7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同意验收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19年10月15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19年10月15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19年10月15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19年10月15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19年10月15日 （盖章）

GD-C5-7311

地下水控制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汕头华润中心三期万象城B区（暂名）项目（第二期）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候聚玲	项目负责人	王继斌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谭立新
分包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红波	项目负责人	宿英安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王贤能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降水与排水	44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	回灌	11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3				
4				
5				
6				
7				
8				
9				
10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2，检验批数：55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同意验收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19年10月15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19年10月15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19年10月15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19年10月15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19年10月15日 （盖章）

GD-C5-7311

工程中间交接验收记录

GD-C4-613□□□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汕头华润中心三期万象城B区（暂名）项目（第二期）		
分部/子分部/分项（系统/子系统）	地基与基础/基础/混凝土灌注桩		
所在的施工部位	桩基础	相关施工图名称及其图号	钻（冲）孔桩说明T-S003
施工依据文件名称及编号	《建筑桩基技术规范》JGJ94-2008 《建筑地基基础工程施工规范》GB51004-2015	质量验收依据文件名称及编号	《建筑地基基础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2-2002
验收日期：	2019年10月15日 至 2019年10月15日		

中间交接验收类别（交接验收原因）/交接验收的具体内容（工程范围）及其开工、完工日期/交出方对完成工程量和工程质量的评价等：

交接原因：土建施工进行下一道工序施工。

交接内容：本工程桩基础根据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的图纸施工完成，桩直径Φ1000mm，Φ1200mm，Φ1400mm灌注桩，工程总桩数1337根。

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中间交接验收情况归纳及综合结论/必要的备注说明（其中包括对未完工程和质量有关问题的处理意见）：

经汕头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测站进行桩基检测：抗压静载检测（10根）、抗拔静载检测（10根）、低应变检测（666根）、钻芯检测（41根）、射波透射检测（120根），所测桩身基本完整，Φ1000mm单桩承载力特征值均大于：14800KN，所有完成桩质量合格，交予土建方进行下一道工序施工。

分包单位交出自评综合意见：	施工单位交出自评或验收综合意见：	监理单位验收综合意见：	建设单位验收（接收）总结意见：
完成分包约定的内容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19年10月15日	同意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19年10月15日	同意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签名： 2019年10月15日	同意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19年10月15日

GD-C4-613

三、项目管理机构

项目管理机构配置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人员安排	姓名	性别	职称	执业资格	备注
项目经理	王振威	男	高级	一级建造师	/
技术负责人	李红波	男	正高级	/	/
生产经理	申小平	男	高级	/	/
商务经理	陈涛	男	中级	/	/
岩土工程师	朱玉清	男	高级	注册岩土工程师（土木）	/
岩土工程师	石洋海	男	正高级	注册岩土工程师（土木）	/
土建工程师	张成武	男	中级	注册岩土工程师（土木）	/
造价工程师	莫莉	男	高级	一级造价师	/
测量工程师	闫肖飞	男	高级	注册测绘师	/
测量工程师	王成辉	男	中级	注册测绘师	/
质检工程师	贺平	男	中级	/	/
安全主任（专职）	李超	男	高级	/	/
安全负责人	张工	男	初级	/	/
安全员	尹志兵	男	/	/	/
安全员	王平	男	/	/	/
资料员	左训菠	男	/	/	/
资料员	胡鹏	男	/	/	/
材料员	张宁	男	/	/	/
施工员	常新峰	男	中级	/	/
施工员	刘福胜	男	/	/	/
质量员	何培佳	男	初级	/	/
测量员	董权伟	男	初级	注册测绘师	/
预算员	洪雨娇	女	初级	/	/
机械员	秦满辉	男	初级	/	/
劳资专管员	朱静静	女	中级	/	/

注：1.填写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中的要求。

1、项目经理　王振威

使用有效期：2024年12月27日
-2025年06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王振威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90年04月22日

注册编号：粤1442017201846418

聘用企业：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4-11-25至2027-11-24)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4年12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18年07月31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9）0001704

姓　　名：王振威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0年04月22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04月30日

有 效 期：2019年04月30日　　至 2025年04月29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3 年 03 月 27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王振威

身份证号：430321199004224917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13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施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2863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2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王振威　性别 男，一九九〇年 四 月 二十二日生，于

二〇〇八年 九 月至二〇一二年 六 月在本院　水利水电工程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院　名:湖南农业大学东方科技学院院　长:

证书编号: 126531201205001414

二〇一二年 六 月 十五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振威　　社保电脑号：632708298　　身份证号码：4303211990042249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12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18.0	40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3	01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5.6	4000	32.0	8.0
2024	02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5.6	4000	32.0	8.0
2024	03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4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5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6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7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8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9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0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1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2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合计				15438.72	8039.36			9809.54	3476.98			678.42		259.2		598.76	188.0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a188901bb5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94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25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2、技术负责人　李红波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李红波

身份证号：410522198210173718

职称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岩土

级　　别：正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勘察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106532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6月24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李红波 性别 男，一九八二 年 十 月 十七 日生，于

二〇〇六 年 九 月至二〇〇九 年 三 月在 岩土工程

专业学习，学制 2.5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河海大学 校(院、所)长：

证书编号：102941200902000103 二〇〇九 年 三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红波　　社保电脑号：621397414　　身份证号码：4105221982101737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12	705194	5160.0	774.0	412.8	1	7778	482.24	155.56	1	5160	23.22	5160	16.1	2360	16.52	7.08
2023	01	705194	5160.0	774.0	412.8	1	7778	482.24	155.56	1	5160	25.8	5160	16.1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194	5160.0	774.0	412.8	1	7778	482.24	155.56	1	5160	25.8	5160	16.1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194	5160.0	774.0	412.8	1	7778	482.24	155.56	1	5160	25.8	5160	16.1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194	5160.0	774.0	412.8	1	7778	482.24	155.56	1	5160	25.8	5160	16.1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5160.0	774.0	412.8	1	7778	482.24	155.56	1	5160	25.8	5160	7.22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5160.0	774.0	412.8	1	7778	482.24	155.56	1	5160	25.8	5160	7.22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5160.0	774.0	412.8	1	7778	482.24	155.56	1	5160	25.8	5160	7.22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5160.0	774.0	412.8	1	7778	482.24	155.56	1	5160	25.8	5160	7.22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5160.0	774.0	412.8	1	7778	482.24	155.56	1	5160	25.8	5160	7.22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5160.0	774.0	412.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5160	7.22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5160.0	774.0	412.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5160	7.22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5160.0	774.0	412.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5160	7.22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5160.0	774.0	412.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60	7.22	5160	41.28	10.32
2024	02	705194	5160.0	774.0	412.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60	7.22	5160	41.28	10.32
2024	03	705194	5160.0	774.0	412.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60	14.45	5160	41.28	10.32
2024	04	705194	5160.0	825.6	412.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60	14.45	5160	41.28	10.32
2024	05	705194	5160.0	825.6	412.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60	14.45	5160	41.28	10.32
2024	06	705194	5160.0	825.6	412.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60	14.45	5160	41.28	10.32
2024	07	705194	5160.0	825.6	412.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2024	08	705194	5160.0	825.6	412.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2024	09	705194	5160.0	825.6	412.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2024	10	705194	5160.0	825.6	412.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2024	11	705194	5160.0	825.6	412.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2024	12	705194	5160.0	825.6	412.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合计				19814.4	10320.0		9809.54	3476.98				735.84		334.84		110.12	215.8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a1888469es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94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25日

3、生产经理　申小平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申小平

身份证号：513601198211194 57X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施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108433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3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申小平 性别男，一九八二年 十一月 十九 日生，于二〇〇三年 九 月至 二〇〇六年 六 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 专业 三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三门峡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吴泽

证书编号：12764120060601660

二〇〇六年 六 月 三十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申小平　　社保电脑号：611988212　　身份证号码：513601198211194 57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12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4.4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1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5.6	4000	32.0	8.0
2024	02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5.6	4000	32.0	8.0
2024	03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4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5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6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7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8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9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0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1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2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合计				13998.72	7271.36			9809.54	3476.98			638.82		238.86		398.76	188.0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a1888a39d7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94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25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商务经理　陈涛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陈涛

身份证号：441481199011250712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工程造价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07月0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二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0300304353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10月15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陈涛 性别 男，一九九〇年 十一 月 二十五日生，于二〇一四年 二 月至二〇一六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深圳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86)教高3字004号

证书编号：105905201605002058

二〇一六 年 七 月 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涛　　社保电脑号：632743810　　身份证号码：4414811990112507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12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18.0	40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3	01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5.6	4000	32.0	8.0
2024	02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5.6	4000	32.0	8.0
2024	03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4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5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6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7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8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9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0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1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2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合计				15438.72	8039.36			9809.54	3476.98			678.42		259.2		398.76	188.0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a18883fee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94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25日

5、岩土工程师　朱玉清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朱玉清

身份证号：411526198612015436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岩土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勘察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106529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6月24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165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朱玉清

证书编号　AY214401825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AY0029601　　发证日期　2021年06月10日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朱玉清　性别 男，一九八六 年 十二 月 一 日生，于二〇一〇 年 九 月至二〇一二 年 六 月在 建筑与土木工程 专业学习，学制 二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武汉理工大学　　校(院、所)长：

证书编号：104971201202001795　　二〇一二 年 六 月十六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朱玉清　　社保电脑号：634045808　　身份证号码：41152619861201543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12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18.0	40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3	01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650	23.25	4650	6.51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650	23.25	4650	6.51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650	23.25	4650	6.51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650	6.51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650	6.51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650	6.51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6.51	4650	37.2	9.3
2024	02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6.51	4650	37.2	9.3
2024	03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3.02	4650	37.2	9.3
2024	04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3.02	4650	37.2	9.3
2024	05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3.02	4650	37.2	9.3
2024	06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3.02	4650	37.2	9.3
2024	07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4	08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4	09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4	10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4	11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4	12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8.6	4650	37.2	9.3
合计				17173.5	8936.0			9809.54	3476.98			688.17		289.56		661.16	203.6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a1887e5149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94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25日

6、岩土工程师　石洋海

照片

石洋海　于二〇一四年十一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二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岩土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高职证字第　15001101101132　号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五　年　五　月二十八　日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石洋海　性别　男，一九八四　年　十　月　二十八日生，于二〇〇五　年　九　月至二〇〇八年　五　月在　岩土工程　专业学习，学制 2.5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中南大学　校(院、所)长：黄伯云

证书编号：10533120080200118 8　二〇〇八　年　五　月十七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66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石洋海

证书编号　AY174401259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AY0019195　　发证日期　2017年08月21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石洋海　　社保电脑号：619519078　　身份证号码：43042619841028769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12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18.0	40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3	01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5.6	4000	32.0	8.0
2024	02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5.6	4000	32.0	8.0
2024	03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4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5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6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7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8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9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0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1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2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合计				15438.72	8039.36			9809.54	3476.98			678.42		259.2		398.76	188.0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a1887e0f1v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94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25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7、土建工程师　张成武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张成武

身份证号：350822199305165336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岩土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0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勘察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1285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05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张成武

证书编号　AY224401956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AY0031655　　发证日期　2022年06月02日

硕士研究生

毕　业　证　书

研究生　张成武　性别 男，一九九三 年 五 月 十六 日生，于二〇一六 年 九 月 至二〇一九 年 三 月在我校　土木工程一级学科　岩土工程　专业学习，学制 2.5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福州大学

校长：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

证书编号:10386120190200119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成武　　社保电脑号：801495787　　身份证号码：35082219930516533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12	705194	2757.0	413.55	22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2757	12.41	2757	8.6	2360	16.52	7.08
2023	01	705194	2757.0	413.55	22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2757	13.79	2757	8.6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194	2757.0	413.55	22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2757	13.79	2757	8.6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194	2757.0	413.55	22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2757	13.79	2757	8.6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194	2757.0	413.55	22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2757	13.79	2757	8.6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2757.0	413.55	22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2757	13.79	2757	3.86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2757.0	413.55	22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2757	13.79	2757	3.86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2757.0	413.55	22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2757	13.79	2757	3.86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2757.0	413.55	22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2757	13.79	2757	3.86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2757.0	413.55	22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2757	13.79	2757	3.86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2757.0	413.55	220.56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757	3.86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2757.0	413.55	220.56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757	3.86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5.6	4000	32.0	8.0
2024	02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5.6	4000	32.0	8.0
2024	03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4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5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6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7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8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9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0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1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2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合计				13201.32	6846.08			9809.54	3476.98			616.94		227.62		598.76	188.0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a1887e9fe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94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25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8、造价工程师　莫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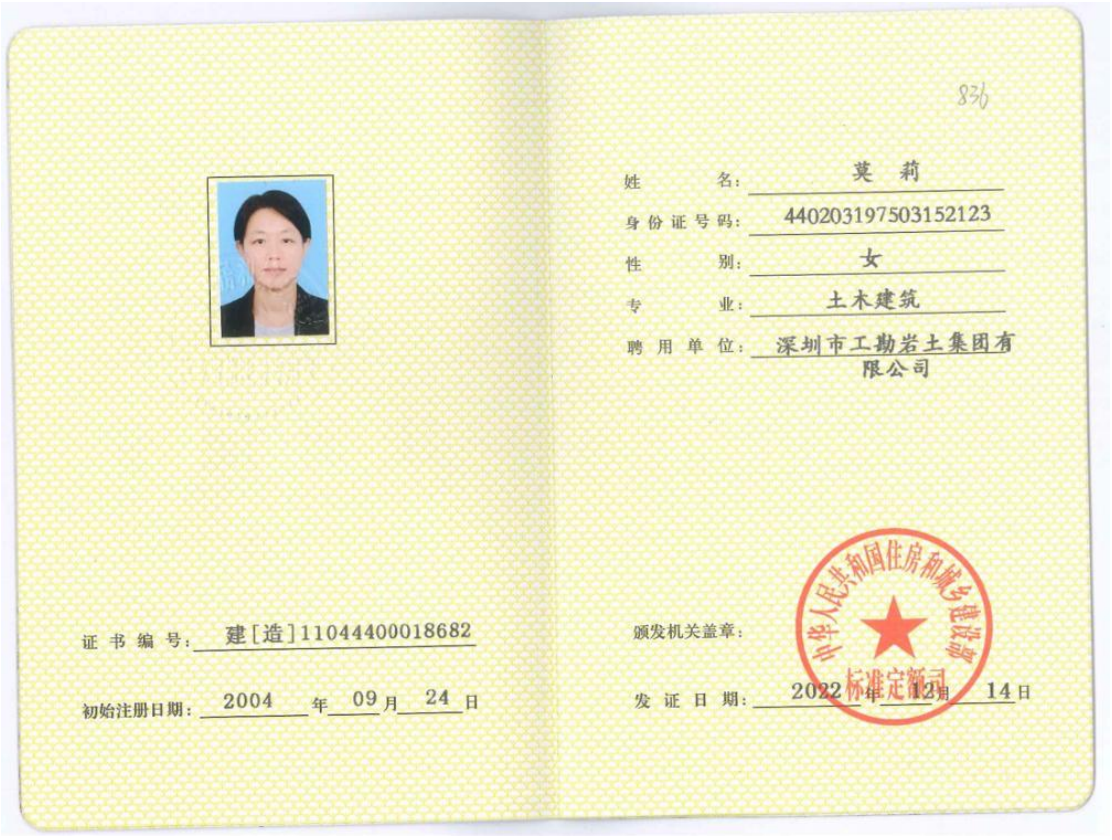

836

姓　　名：莫　莉

身份证号码：440203197503152123

性　　别：女

专　　业：土木建筑

聘用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1044400018682

初始注册日期：2004 年 09 月 24 日

颁发机关盖章：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标准定额司

发证日期：2022 年 12 月 14 日

照片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高职证字第 1600101105514 号

于　　年

莫莉　　二〇一五

月，经

十一　　深圳市建筑专

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二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岩土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评审专用章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六　三　月　三十　日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制

No. 00083192

研究生 莫莉 性别 女，一九七五年 三 月十五日生，于一九九七年 九 月至二000 年 三 月在 水工结构工程 专业学习，学制 2.5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校(院、所)长：姜弘道

培养单位：

二000 年 三 月十八 日

编号：2000008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莫莉　　社保电脑号：600103094　　身份证号码：44020319750315212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12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650	20.93	4650	14.51	2360	16.52	7.08
2023	01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650	23.25	4650	14.51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650	23.25	4650	14.51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650	23.25	4650	14.51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650	23.25	4650	14.51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650	23.25	4650	6.51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650	23.25	4650	6.51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650	23.25	4650	6.51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650	23.25	4650	6.51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650	23.25	4650	6.51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650	6.51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650	6.51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650	6.51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6.51	4650	37.2	9.3
2024	02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6.51	4650	37.2	9.3
2024	03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3.02	4650	37.2	9.3
2024	04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3.02	4650	37.2	9.3
2024	05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3.02	4650	37.2	9.3
2024	06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3.02	4650	37.2	9.3
2024	07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4	08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4	09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4	10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4	11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4	12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8.6	4650	37.2	9.3
合计				17856.0	9300.0			9809.54	3476.98			710.6		301.33		661.16	203.6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a1888fdf2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94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25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9、测量工程师　闫肖飞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闫肖飞

身份证号：411282198605280017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测绘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国土空间规划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4746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8月01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

注　册　证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闫肖飞

证书编号：234402655(00)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

自然资源部

证书流水号：79330　　有效期至：2026-06-12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闫肖飞　性别男，一九八六年五月二十八日生，于二零零四年九月至二零零八年七月在本校测绘工程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解放军信息工程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900051200805720053　　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闫肖飞　　社保电脑号：631469086　　身份证号码：4112821986052800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12	705194	4000.0	560.0	320.0	2	12964	77.78	25.93	1	4000	18.0	40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3	01	705194	4000.0	560.0	320.0	2	12964	77.78	25.93	1	4000	20.0	40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194	4000.0	560.0	320.0	2	12964	77.78	25.93	1	4000	20.0	40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194	4000.0	560.0	320.0	2	12964	77.78	25.93	1	4000	20.0	40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194	4000.0	560.0	320.0	2	12964	77.78	25.93	1	4000	20.0	40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4000.0	560.0	320.0	2	12964	77.78	25.93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4000.0	560.0	320.0	2	12964	77.78	25.93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4000.0	560.0	320.0	2	12964	77.78	25.93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4000.0	560.0	320.0	2	12964	77.78	25.93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4000.0	560.0	320.0	2	12964	77.78	25.93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4000.0	560.0	32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4000.0	560.0	32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650	6.51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6.51	4650	37.2	9.3
2024	02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6.51	4650	37.2	9.3
2024	03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3.02	4650	37.2	9.3
2024	04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3.02	4650	37.2	9.3
2024	05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3.02	4650	37.2	9.3
2024	06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3.02	4650	37.2	9.3
2024	07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4	08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4	09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4	10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4	11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4	12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8.6	4650	37.2	9.3
合计				16206.0	8676.0			5213.88	1997.0			678.42		284.81		661.16	203.6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a188908ca7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94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25日

10、测量工程师　王成辉

照片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粤中职证字第 1703003000126 号

王成辉 于二〇一六 年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一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测绘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评审专用章

发证单位

二〇一七 年 四 月 二十五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

注　册　证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王成辉

证书编号：234402778(00)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

自然资源部

证书流水号：81521　　有效期至：2026-08-29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王成辉** 性别**男**，**一九八五**年 **十** 月 **五** 日生，于 **二0一0** 年 **二** 月至 **二0一三**年 **一**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州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教发**[2000]94**号**

证书编号：110785201305010899

二0一三 年 一 月 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成辉　　社保电脑号：618455490　　身份证号码：6205031985100570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12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18.0	40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3	01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5.6	4000	32.0	8.0
2024	02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5.6	4000	32.0	8.0
2024	03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4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5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6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7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8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9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0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1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2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合计				15438.72	8039.36			9809.54	3476.98			678.42		259.2		398.76	188.0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a1888f664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94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25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1、质检工程师　贺平

质量负责人信息表

姓名	贺平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301198108273619
手机号码	13612883077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2401030100126485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贺平 性别男，一九八一 年 八 月二十七日生，于 二00一 年 九 月至二00六年 七 月在本校 电气技术教育 专业 五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天津工程师范学院 校（院）长：孟庆國

证书编号：10066120060500828 二00六 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站：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贺平　　社保电脑号：2636158　　身份证号码：440301198108273619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12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4.4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1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4.48	3200	25.6	6.4
2024	02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4.48	3200	25.6	6.4
2024	03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4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5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6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7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08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09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10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11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12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合计				13053.51	6787.6			9809.54	3476.98			638.82		207.54		521.96	168.8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a1887dde1q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94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25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2、安全主任（专职）　李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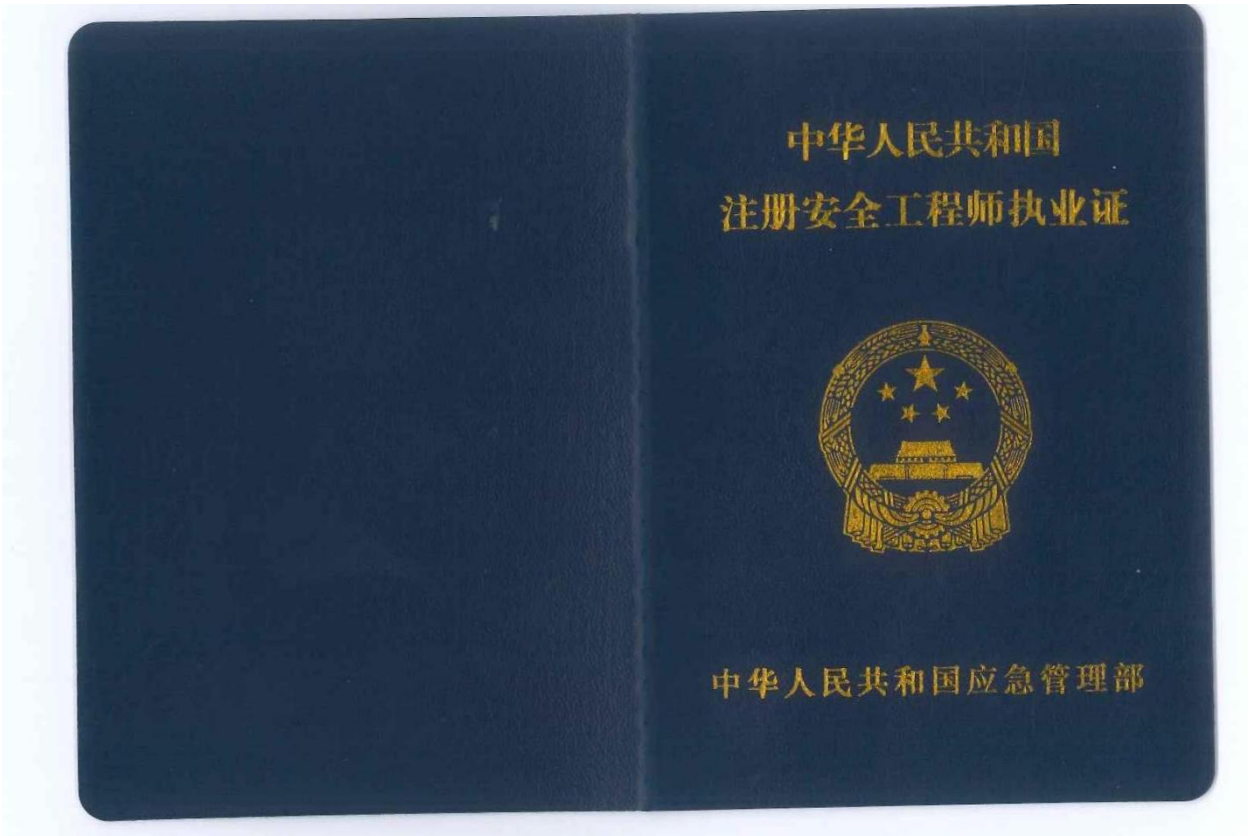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

190-0270
姓　名　李超
性　别　男
证件号码　372928198611296830
级　别　中级
执业证号　192303[illegible]778
发证日期　2023年5月15日
本人签名
职业资格
证书管理号　20221004644000000333
注册安全工程师
注册专用章
110102033440O

190-0270

注 册 记 录

李超 372928198611296830

注册类别：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8年5月15日

注 册 记 录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0）0009518

姓　　名：李超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6年11月29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0年11月19日

有 效 期：2022年08月24日　　至 2025年11月18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2 年 06 月 28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李超

身份证号：372928198611296830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13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施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2870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2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李超 性别 男，一九八六 年 十一 月 二十九 日生，于 二〇〇五 年 九 月至 二〇〇九 年 七 月在本校 自动化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烟台南山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23321200905000385 二〇〇九 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超　　社保电脑号：625045635　　身份证号码：37292819861129683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12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18.0	40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3	01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5.6	4000	32.0	8.0
2024	02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5.6	4000	32.0	8.0
2024	03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4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5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6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7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8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9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0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1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2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合计				15438.72	8039.36			9809.54	3476.98			678.42		259.2		398.76	188.0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a1887e70af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94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25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3、安全负责人　张工

安全负责人信息表

姓名	张工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2328198309191819
手机号码	13418696058		证件号（C 证编号）		粤建安 C3（2008）0004931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08）0004931

姓　　名：张工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3年09月19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08年06月01日

有　效　期：2023年03月09日　至 2026年05月31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3 年 03 月 09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张工

身份证号：412328198309191819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电气工程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0年09月07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证书编号：200300603905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10月19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张工 性别 男， 1983年 09月 19 日生，于 2011 年 09 月至 2014 年 07 月在本校 网络教育 安全工程 专业 2.5 年制专科起点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中国地质大学(北京) 校（院）长：邓军

证书编号：114157201405004090 2014 年 07 月 1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工　　社保电脑号：612030230　　身份证号码：4123281983091918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12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650	20.93	4650	14.51	2360	16.52	7.08
2023	01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650	23.25	4650	14.51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650	23.25	4650	14.51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650	23.25	4650	14.51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650	23.25	4650	14.51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650	23.25	4650	6.51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650	23.25	4650	6.51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650	23.25	4650	6.51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650	23.25	4650	6.51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650	23.25	4650	6.51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650	6.51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650	6.51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650	6.51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6.51	4650	37.2	9.3
2024	02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6.51	4650	37.2	9.3
2024	03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3.02	4650	37.2	9.3
2024	04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3.02	4650	37.2	9.3
2024	05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3.02	4650	37.2	9.3
2024	06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3.02	4650	37.2	9.3
2024	07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3.02	4650	37.2	9.3
2024	08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4	09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4	10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4	11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4	12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8.6	4650	37.2	9.3
合计				17856.0	9300.0			9809.54	3476.98			710.6		301.33		661.16	203.6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a18890638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94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25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4、安全员　尹志兵

安全员信息表

姓名	尹志兵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523197903030010
手机号码	13590205440		证件号（C 证编号）		粤建安 C3（2021）0006972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1）0006972

姓　　名：尹志兵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9年03月03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01月20日

有 效 期：2023年11月09日　至 2027年01月19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3年11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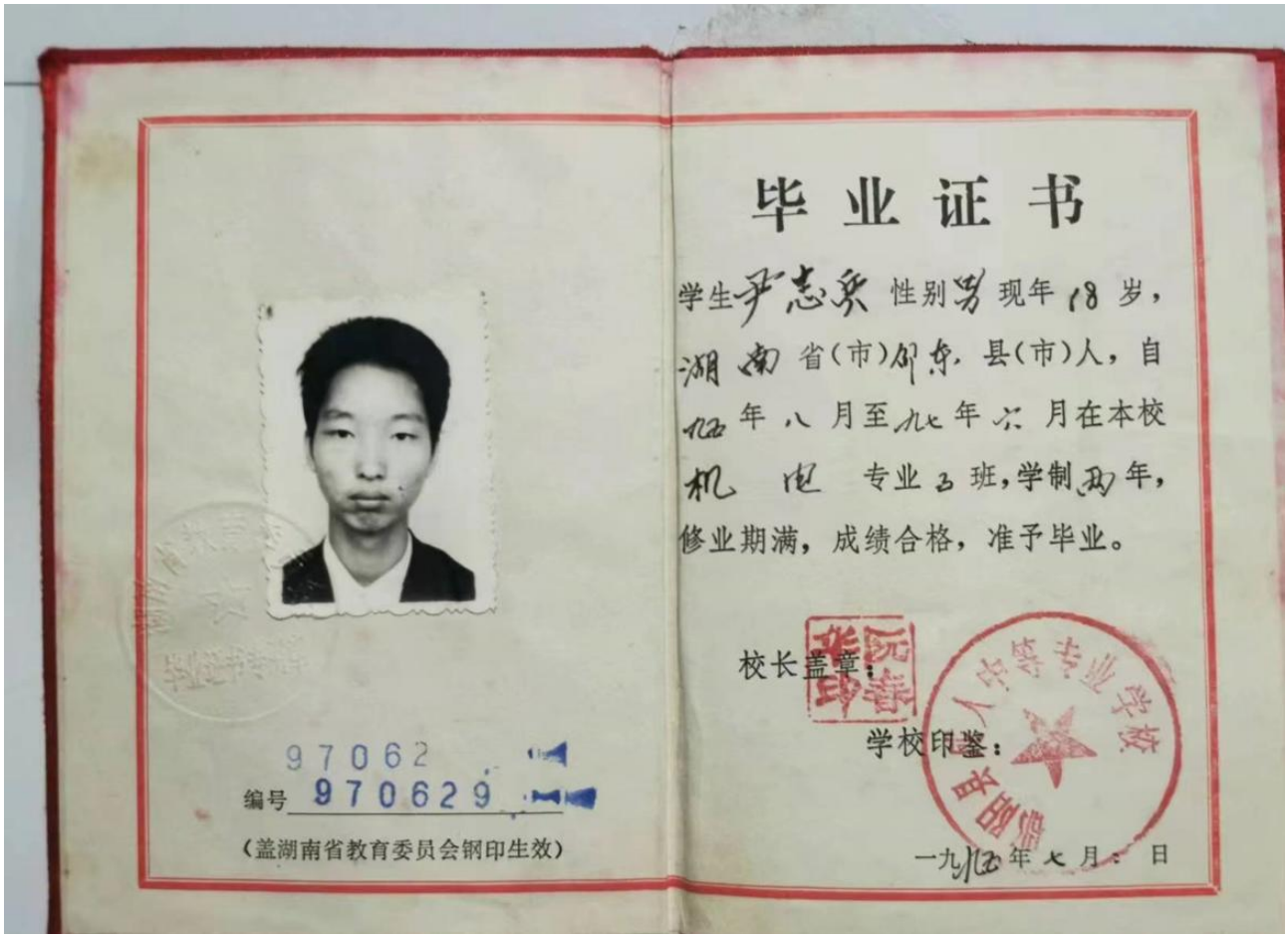

毕业证书

学生尹志亲 性别男 现年18岁，湖南省(市)邵东县(市)人，自九四年八月至九七年六月在本校机电专业三班，学制三年，修业期满，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长盖章：

学校印鉴：

一九九七年七月二日

97062

编号 970629

（盖湖南省教育委员会钢印生效）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尹志兵　　社保电脑号：618961034　　身份证号码：4305231979030300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12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1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70519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70519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合计				10676.26	5914.0			2218.91	739.72			597.24		152.88		441.32	148.6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a18896fabz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94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25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5、安全员　王平

安全员信息表

姓名	王平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328199003210514
手机号码	13060805865		证件号（C 证编号）		粤建安 C3（2016）0013138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6）0013138

姓　　名：王平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0年03月21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6年11月07日

有　效　期：2022年11月16日　至 2025年11月06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2 年 06 月 28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西南科技大学

毕业证书

学生 王平 ，性别 男 ，1990 年 03 月 21 日生，于 2018 年 03 月至 2020 年 07 月在本校网络教育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 2.5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西南科技大学

校 长

二〇二〇 年 七 月 十 日

证书编号：106197202006723956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平　　社保电脑号：615906723　　身份证号码：4103281990032105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12	70519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1	70519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19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19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19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705194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705194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合计				10676.26	5914.0			9809.54	3476.98			597.24		152.88		441.32	148.6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a188909b3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94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25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6、资料员　左训菠

姓　　名　左训菠

身份证号　511681199008034073

证书编号　23010500000055398

工作单位　无

左训菠　同志于　2023 年 3 月 10 日至　2023 年 3 月 22 日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管理人员　资料员　职业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发证单位

2023 年 3 月 31 日

有效期至：2026 年 03 月 24 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左训菠　性别 男，一九九〇 年 八 月 三 日生，于 二〇〇九 年 十 月至二〇一二 年 一 月在本校　网络教育　电脑艺术设计　专业 2.5 年制　专科　学习，取得培养方案规定的全部学分，准予毕业。

校　长：

证书编号：106147201206706774

二〇一二 年 一 月 十五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左训菠　　社保电脑号：804033035　　身份证号码：51168119900803407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12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1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3523.0	498.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705194	3523.0	498.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705194	3523.0	498.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合计				10676.26	5914.0			2218.91	739.72			597.24		152.88		441.32	148.6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a1888a3d8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94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25日

17、资料员　胡鹏

姓　　名 胡鹏

身份证号 420116199203054558

证书编号 2301050000056090

工作单位 无

胡鹏　同志于　2023　年　3 月 10 日至　2023年 3 月 22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管理人员　资料员　职业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发证单位

2023 年 3 月 24日

有效期至：2026 年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胡鹏　性别　男，一九九二年　三　月　五　日生，于二〇一二年　九月至　二〇一五　年　六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　三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北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彭锋

证书编号：129821201506055566　二〇一五年　六　月　三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胡鹏　　社保电脑号：640988911　　身份证号码：42011619920305455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12	70519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1	70519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19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19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19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合计				11415.51	5914.0			9809.54	3476.98			597.24		152.88		441.32	148.6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a1888b0940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94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25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8、材料员　张宁

张宁　同志于 2024 年 01 月18 日至 2024 年01 月31 日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管理人员 材料员 职业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　名 张宁

身份证号 350124199508153719

证书编号 2401040000125609

工作单位

发证单位

2024 年02 月2 日

有效期至：2027-02-02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张宁 ，性别 男，一九九五 年 八 月 十五 日生，于 二〇一四 年 九 月至 二〇一八 年 六 月在本校 工程力学 专业 四 年制本科普通全日制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厦门理工学院

校　长：

证书编号：110621201805790247

二〇一八 年 六 月二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宁　　社保电脑号：801529790　　身份证号码：3501241995081537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12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1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3523.0	498.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705194	3523.0	498.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705194	3523.0	498.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合计				10676.26	5914.0			2218.91	739.72			597.24		152.88		441.32	148.6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a1888bf1b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94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25日

19、施工员　常新峰

常新峰　同志于　2023 年 12月 08日至　2023年 12月 20日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管理人员　施工员（土建）职业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　　名　常新峰

身份证号　440301198211064954

证书编号　2301010100310601

工作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发证单位

2023 年 12月 22日

有效期至：2026 年 12 月 22 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常新峰　性别男，一九八二 年 十一 月 六 日生，于二〇〇二 年 九 月至 二〇〇六年 六 月在本校　地质工程　专业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西南科技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6191200605000110

二〇〇六 年 六 月二十九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常新峰

身份证号：440301198211064954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岩土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07月0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二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0300304362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10月15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常新峰　　社保电脑号：614912406　　身份证号码：44030119821106495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12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4.4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1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4.48	3200	25.6	6.4
2024	02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4.48	3200	25.6	6.4
2024	03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4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5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6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7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08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09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10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11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12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合计				13053.51	6787.6			9809.54	3476.98			638.82		207.54		321.96	168.8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a1888a9f6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94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25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20、施工员　刘福胜

姓　　名　刘福胜

身份证号　44162219960617131X

证书编号　2101010100378863

工作单位　无

刘福胜　同志于　2021　年　06月15日至　2021年07月15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管理人员　施工员（土建）　职业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发证单位

2021　年07月23日

有效期至：2024-07-23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刘福胜　性别 男，一九九六 年　六　月　十七 日生，于 二〇一六 年　九 月至 二〇一九 年　六　月在本校　地下与隧道工程技术　专业　三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8621201906431660

二〇一九 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福胜　　社保电脑号：802133467　　身份证号码：4416221996061713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12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1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70519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70519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合计				10676.26	5914.0			2218.91	739.72			597.24		152.88		441.32	148.6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a1888fd35c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94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25日

21、质量员　何培佳

何培佳　同志于　2023 年 3 月 18 日至　2023年 3 月 22日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管理人员　质量员（土建）　职业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　　名　何培佳

身份证号　440582199510047 47X

证书编号　2301030100053107

工作单位　无

发证单位

2023 年 3 月 24 日

有效期至：2026 年 03 月 24 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何培佳　性别男，一九九五年十　月四　日生，于二0一一年　九　月至二0一六年　六　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　五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南国防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41821201606001055

二0一六　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何培佳

身份证号：440582199510047 47X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施工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施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612854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2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何培佳　　社保电脑号：644782577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510047 47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12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1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70519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70519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合计				10676.26	5914.0			2218.91	739.72			597.24		152.88		441.32	148.6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a188840c70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94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25日

22、测量员　董权伟

广东省职称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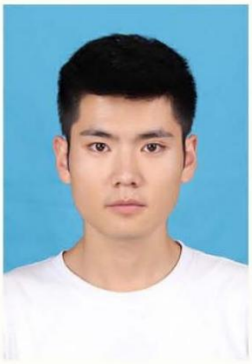

姓　　名：董权伟

身份证号：522501199403075532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测绘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19年07月17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证书编号：190300602924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8月26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

注　册　证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董权伟

证书编号：234402777(00)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

证书流水号：81520　　有效期至：2026-08-29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云南省教育厅监制

学生　董权伟　性别　男，

一九九四　年　三　月　七　日生，于二〇一三年

九　月至　二〇一七　年　七　月在本校

测绘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名：昆明理工大学

二〇一七　年　七　月　一　日

证书编号：106741201705000496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gjc.ynjy.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董权伟　　社保电脑号：648701594　　身份证号码：52250119940307553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12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1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3523.0	498.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705194	3523.0	498.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705194	3523.0	498.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合计				10676.26	5914.0			2218.91	739.72			597.24		152.88		441.32	148.6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a1888f7bae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94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25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23、预算员　洪雨娇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洪雨娇

身份证号：36242419940810002X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施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2882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2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广东海洋大学
GUANGDONG OCEAN UNIVERSITY

毕业证书

洪雨娇 ，女，一九九四年八 月十 日生，于二〇一二年九 月至二〇一六年 六 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四年全日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广东海洋大学

校长 叶嘉海

证书编号 105661201605001829

二〇一六 年 六 月二十九日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洪雨娇　　社保电脑号：500147559　　身份证号码：36242419940810002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12	705194	2757.0	413.55	22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2757	12.41	2757	8.6	2360	16.52	7.08
2023	01	705194	2757.0	413.55	22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2757	13.79	2757	8.6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194	2757.0	413.55	22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2757	13.79	2757	8.6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5.6	4000	32.0	8.0
2024	02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5.6	4000	32.0	8.0
2024	03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4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5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6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7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8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9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0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1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2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合计				14879.37	7741.04			9809.54	3476.98			660.41		247.56		598.76	188.0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a18890b38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94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25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24、劳资专管员　朱静静

劳资专管员信息表

姓名	朱静静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1481199206138725
手机号码	13265585992		证件号		2301140000313765

朱静静　同志于　2023　年 12 月 08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0 日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管理人员　劳务员　职业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　　名　朱静静

身份证号　411481199206138725

证书编号　2301140000313765

工作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发证单位

2023 年 12 月 22 日

有效期至：2026 年 12 月 22 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朱静静　性别女　，一九九二　年　六　月　十三　日生，于二〇一四　年　九　月至二〇一八年　七　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贵阳学院人文管理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3504120180500320 6

二〇一八　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朱静静

身份证号：411481199206138725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岩土工程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19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勘察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319881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朱静静　　社保电脑号：649772687　　身份证号码：41148119920613872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12	705194	2757.0	413.55	22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2757	12.41	2757	8.6	2360	16.52	7.08
2023	01	705194	2757.0	413.55	22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2757	13.79	2757	8.6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194	2757.0	413.55	22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2757	13.79	2757	8.6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194	2757.0	413.55	22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2757	13.79	2757	8.6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194	2757.0	413.55	22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2757	13.79	2757	8.6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2757.0	413.55	22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2757	13.79	2757	3.86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2757.0	413.55	22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2757	13.79	2757	3.86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2757.0	413.55	22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2757	13.79	2757	3.86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2757.0	413.55	22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2757	13.79	2757	3.86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2757.0	413.55	22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2757	13.79	2757	3.86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2757.0	413.55	220.56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757	3.86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2757.0	413.55	220.56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757	3.86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2757.0	413.55	220.56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757	3.86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3.86	2757	22.06	5.51
2024	02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3.86	2757	22.06	5.51
2024	03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7.72	2757	22.06	5.51
2024	04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7.72	2757	22.06	5.51
2024	05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7.72	2757	22.06	5.51
2024	06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7.72	2757	22.06	5.51
2024	07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4	08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4	09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4	10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4	11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4	12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合计				12189.66	6326.88			9809.54	3476.98			616.94		178.66		479.48	158.1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a1888ba44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94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25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四、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

致：（招标人）深圳市龙岗安居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项目名称）龙岗区坪地街道 05-25-02 地块项目（地块 1）基坑支护及土石方、桩基础工程 的投标，根据法律法规维护投标公正性的相关规定，特就本单位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的责任。

申报人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姓　　名	李红波
	身份证号	410522198210173718
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深圳市工勘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出资比例：99.5%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深圳市海顺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出资比例：0.5%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备注	无	

注：1）控股股东/投资人是指出资比例在 50%以上，或者出资比例不足 50%，但享有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投资方（含单位或者个人）。

2）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本表须附投标人与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关系的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4）如未有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填写“无”。

5）本表编入资信标书中。

投标人：（加盖公章）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私章）

2025 年 1 月 2 日

1、子公司关系表

序号	企业名称
1	汕头市潮汕水电勘察有限公司
2	深圳市工勘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3	深圳市工勘岩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4	深圳市地下空间开发有限公司
5	深圳市工勘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6	深圳市工勘地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	深圳市工勘职业技能培训有限公司
8	深圳市工勘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汕头市潮汕水电勘察有限公司

（2）深圳市工勘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工勘基础工程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92597385T
注册号：	440301104012997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工勘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布心社区74区工业区A5栋208
法定代表人：	莫森升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100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06-09-07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4-05-06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 2014年报已公示、 2015年报已公示、 2016年报已公示、 2017年报已公示、 2018年报已公示、 2019年报已公示、 2020年报已公示、 2021年报已公示、 2022年报已公示、 2023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备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工勘基础工程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本地企业	企业法人

（3）深圳市工勘岩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工勘岩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615330500
注册号：	440301104923477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工勘大厦14C
法定代表人：	肖旭辉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22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0-09-07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4-08-22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 2014年报已公示、 2015年报已公示、 2016年报已公示、 2017年报已公示、 2018年报已公示、 2019年报已公示、 2020年报已公示、 2021年报已公示、 2022年报已公示、 2023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备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工勘岩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220	本地企业	企业法人

（4）深圳市地下空间开发有限公司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地下空间开发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06007838H
注册号：	440301109283281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地下空间开发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园科技南八路8号工勘大厦14B
法定代表人：	姚泽熙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10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4-05-05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4-08-21
年报情况：	2014年报已公示、 2015年报已公示、 2016年报已公示、 2017年报已公示、 2018年报已公示、 2019年报已公示、 2020年报已公示、 2021年报已公示、 2022年报已公示、 2023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备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地下空间开发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1000	本地企业	法人股东

（5）深圳市工勘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工勘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352292535
注册号：	440301112578950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工勘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园科技南八路8号工勘大厦14A
法定代表人：	姚泽熙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10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5-04-15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2-08-25
年报情况：	2015年报已公示、 2016年报已公示、 2017年报已公示、 2018年报已公示、 2019年报已公示、 2020年报已公示、 2021年报已公示、 2022年报已公示、 2023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备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工勘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1000	本地企业	法人股东

（6）深圳市工勘地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工勘地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TLAJ33
注册号：	440300202786995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工勘地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鹤洲社区洲石路与鹤洲四路交汇处润科华府1-6座2-074
法定代表人：	李新元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10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7-11-01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1-04-27
年报情况：	2017年报已公示、 2018年报已公示、 2019年报已公示、 2020年报已公示、 2021年报已公示、 2022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备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工勘地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1000	本地企业	法人股东

（7）深圳市工勘职业技能培训有限公司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工勘职业技能培训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CNPJ2E
注册号：	440300205767006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工勘职业技能培训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八路8号工勘大厦11层A单元
法定代表人：	姚泽熙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5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8-11-05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18-11-05
年报情况：	2018年报已公示、 2019年报已公示、 2020年报已公示、 2021年报已公示、 2022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备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工勘职业技能培训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500	本地企业	企业法人

（8）深圳市工勘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工勘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CHUP8B
注册号：	440300211334616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工勘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工勘大厦14E
法定代表人：	罗高军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10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20-09-04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0-10-20
年报情况：	2020年报已公示、 2021年报已公示、 2022年报已公示、 2023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备注：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工勘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1000	本地企业	企业法人

2、企业股东信息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034777
注册号：	440301102784651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博泰工勘大厦1501
法定代表人：	李红波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320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1-10-19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4-05-09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 2014年报已公示、 2015年报已公示、 2016年报已公示、 2017年报已公示、 2018年报已公示、 2019年报已公示、 2020年报已公示、 2021年报已公示、 2022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深汕合作区分公司
备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深圳市工勘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1840	本地企业	法人股东
深圳市海顺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0	本地企业	合伙企业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工勘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MY440D
注册号：	440300207263718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工勘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工勘大厦26C
法定代表人：	林强有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650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9-06-06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4-04-23
年报情况：	2019年报已公示、 2020年报已公示、 2021年报已公示、 2022年报已公示、 2023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备注：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工勘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林强有	64675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深圳市博凯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5	本地企业	内资合伙企业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合伙人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海顺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DDJLWR81
注册号：	440300221764963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海顺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鹤洲社区洲石路与鹤洲四路交汇处润科华府1-6座2-062
执行事务合伙人：	林诗晴
认缴出资额（万元）：	50
经济性质：	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24-03-06
合伙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4-03-06
年报情况：	无年报信息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备注：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合伙人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海顺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信息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合伙人属性	合伙人类别	委派代表
陈少玲	7	自然人	有限合伙人	
林诗晴	25.5	自然人	普通合伙人	
林俊博	17.5	自然人	有限合伙人	

五、承诺函

1、承诺函（一）

承诺函（一）

致：（招标人名称）深圳市龙岗安居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贵司（项目名称）龙岗区坪地街道05-25-02地块项目（地块1）基坑支护及土石方、桩基础工程工程（工程编号：2411-440307-04-01-286636002001）的投标，在此，我单位郑重承诺：

（1）我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无近3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行贿犯罪记录的。

（2）我单位无近1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

（3）我单位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等原因被建设部门给予红色警示且在警示期内的。

（4）我单位无拖欠工人工资被有关部门责令改正而未改正的。

（5）我单位无被建设或者交通部门信用评价为红色且正处在信用评价结果公示期内的。

（6）我单位无近3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曾被本项目招标人履约评价为不合格的。

（7）我单位无近2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曾有放弃中标资格、拒不签订合同、拒不提供履约担保情形的。

（8）我单位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或者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正在接受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立案调查的。

（9）我单位无应当拒绝投标的其他情形。

（10）我单位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全部能按要求到岗。

（11）我单位在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提交的投标文件等所有资料都是真实、有效属实无虚假材料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造成的后果及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单位负责。

投标人：（公章）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日 期：2025.1.2

2、承诺函（二）

承诺函（二）

致：（招标人名称）深圳市龙岗安居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贵司（项目名称）龙岗区坪地街道05-25-02地块项目（地块1）基坑支护及土石方、桩基础工程工程（工程编号：2411-440307-04-01-286636002001）的投标，若有幸成为中标人，为保证本工程项目按招标文件和我方投标文件顺利实施，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1、我方声明在本项目投标活动中无出借（租）企业资质、围标串标、弄虚作假行为，违者承担相应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2、承诺工程实施过程中不发生分包、转包、挂靠等行为，违者承担相应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3、承诺按期签订施工合同，按期进场，按期开工建设，严格按照合同相关约定履行合同并保证工期、质量和安全；

4、承诺投标文件中确定的项目班子全员到岗，未经批准不得变更；

5、承诺严格执行廉政建设和反腐败的法律和法规，不发生违法乱纪行为；

6、承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服从招标人和监理单位的现场管理，积极配合相关管理部门的检查、调查工作。

投标人：（公章）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日 期：2025.1.2

六、其他资信要素

1、投标人近 5 年（自招标公告截止之日起倒推）的获奖证书

（1）投标人近 5 年获奖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近 5 年获奖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1、奖项名称：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金奖；获奖等级：国家级；获奖时间：2023 年 12 月；颁奖部门：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2、奖项名称：2022 年度中国电力优质工程；获奖等级：国家级；获奖时间：2022 年 6 月；颁奖部门：中国电力建设企业协会；

3、奖项名称：2020-2021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获奖等级：国家级；获奖时间：2021 年 12 月；颁奖部门：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4、奖项名称：2020-2021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获奖等级：国家级；获奖时间：2021 年 12 月；颁奖部门：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5、奖项名称：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获奖等级：国家级；获奖时间：2023 年 12 月；颁奖部门：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6、奖项名称：2020-2021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获奖等级：国家级；获奖时间：2021 年 12 月；颁奖部门：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7、奖项名称：2021-2022 年度中国水利工程优质（大禹）奖；获奖等级：国家级；获奖时间：2023 年 5 月；颁奖部门：中国水利工程协会；

8、奖项名称：2021 年度行业优秀勘察设计奖；获奖等级：国家级；获奖时间：2023 年 3 月；颁奖部门：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9、奖项名称：2021 地理信息产业优秀工程银奖；获奖等级：国家级；获奖时间：2021 年 10 月；颁奖部门：中国地理信息产业协会；

10、奖项名称：2021 地理信息产业优秀工程铜奖；获奖等级：国家级；获奖时间：2021 年 10 月；颁奖部门：中国地理信息产业协会；

11、奖项名称：2022 地理信息产业优秀工程铜奖；获奖等级：国家级；获奖时间：2022 年 9 月；颁奖部门：中国地理信息产业协会；

12、奖项名称：2019 年度行业优秀勘察设计奖；获奖等级：国家级；获奖时间：2019 年 11 月；颁奖部门：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13、奖项名称：2021 年度行业优秀勘察设计奖工程勘察三等奖；获奖等级：国家级；获奖时间：2023 年 3 月；颁奖部门：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14、奖项名称：2019-2020 科技进步奖三等奖；获奖等级：国家级；获奖时间：2021 年 3 月；颁奖部门：中国建筑学会；

15、奖项名称：工程建设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获奖等级：国家级；获奖时间：2020 年 12 月；颁奖部门：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16、奖项名称：地理信息科技进步奖贰等奖；获奖等级：国家级；获奖时间：2022 年 8 月；颁奖部门：中国地理信息产业协会；

17、奖项名称：2022 年度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示范工地；获奖等级：省级；获奖时间：2023 年 1 月；颁奖部门：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

18、奖项名称：2022 年度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示范工地；获奖等级：省级；获奖时间：2022 年 7 月；颁奖部门：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

19、奖项名称：2022 年度下半年深圳市优质工程奖；获奖等级：市级；获奖时间：2023 年 1 月；颁奖部门：深圳建筑业协会；

20、奖项名称：2022 年度下半年深圳市优质工程奖；获奖等级：市级；获奖时间：2023 年 1 月；颁奖部门：深圳建筑业协会；

21、奖项名称：2020 年度下半年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获奖等级：市级；获奖时间：2021 年 1 月；颁奖部门：深圳建筑业协会；

22、奖项名称：2020 年度下半年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获奖等级：市级；获奖时间：2021 年 1 月；颁奖部门：深圳建筑业协会；

注：填写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中的要求。

（2）获奖证书证明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参建的深圳市东部环保电厂 荣获

2022-2023年度国家优质工程金奖。

特发此证。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证 书

证书名称：2022 年度中国电力优质工程

工程名称：深圳市东部环保电厂

主体施工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2022-DY63-15

中国电力建设企业协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勘察及设计的清华大学深圳研究生院创新基地建设工程（二期）施工总承包 荣获

2020-2021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特发此证。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勘察及设计的深圳国际交流学校建设项目总承包工程 荣获

2020-2021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特发此证。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勘察及设计的遂宁市河东新区海绵城市建设五彩缤纷北路景观带PPP项目-城市大观园区 荣获

2022-2023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特发此证。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勘察及设计的遂宁市河东新区海绵城市建设五彩缤纷北路景观带PPP项目——合家欢园区 荣获

2020-2021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特发此证。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

中国水利工程优质（大禹）奖
荣誉证书

铁岗水库牛成村建成区径流调蓄转输工程 荣获2021-2022年度中国水利工程优质（大禹）奖，特对参建各方及主要贡献人颁发此证，以资鼓励。

获奖成果：建设管理
代建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贡献人：李红波 朱陶园 黄 凯

二〇二三年五月

编号：2021A0423

获奖证书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 深圳市莲塘口岸工程岩土工程详细勘察 被评为二〇二一年度行业优秀勘察设计奖 工程勘察 三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2023年08月

证 书

贵单位望海路快速化改造工程海洋测量、地形测量、管线探测工程荣获2021地理信息产业优秀工程银奖。

特颁此证，以资鼓励。

完成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交通公共设施建设中心

中国地理信息产业协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

证 书

贵单位深圳市盐龙大道南段快速工程第二标段倾斜摄影测量、地形测量、管线探测工程荣获2021地理信息产业优秀工程铜奖。

特颁此证，以资鼓励。

完成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交通公共设施建设中心

中国地理信息产业协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

证 书

贵单位福田区排水管网正本清源工程（第九期）控制测量、地形测量、地下管线探测及信息系统建设荣获2022地理信息产业优秀工程铜奖。

特颁此证，以资鼓励。

完成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新长安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地质环境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八月

编号：**2019A01B0011**

获奖证书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 葵涌坝光精细化工园区居民整体搬迁安置区项目边坡、基坑支护设计被评为二〇一九年度行业优秀勘察设计奖 优秀工程勘察与岩土工程 三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2019年11月

编号：2021A0188

获奖证书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 盐龙大道南段快速工程第二标段倾斜摄影测量,地形测量,管线探测 被评为二〇二一年度行业优秀勘察设计奖 工程勘察 三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2023年03月

2019-2020科技进步奖

2019-2020 Scientific and Technological Progress Award of ASC

证 书

为表彰中国建筑学会科技进步奖获得者，特颁发此证书。

项目名称：填石层灌注桩止水帷幕潜孔锤跟管咬合施工技术

奖励等级：三等奖

完成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号：ASCAK-2020-3-55D

2021年3月15日

工程建设科学技术进步奖

证　书

为表彰工程建设科学技术进步奖获得者，特颁发此证书。

项目名称：深基坑预应力锚索套钻拔除施工技术

奖励等级：二等

获 奖 者：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10日

证书号：2020-J-2-287-D01

地理信息科技进步奖

证 书

项目名称：城市地质多要素三维建模关键技术及应用

奖励等级：贰等奖

获奖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名次：序(1)

证书号：2022-02-49　2022年8月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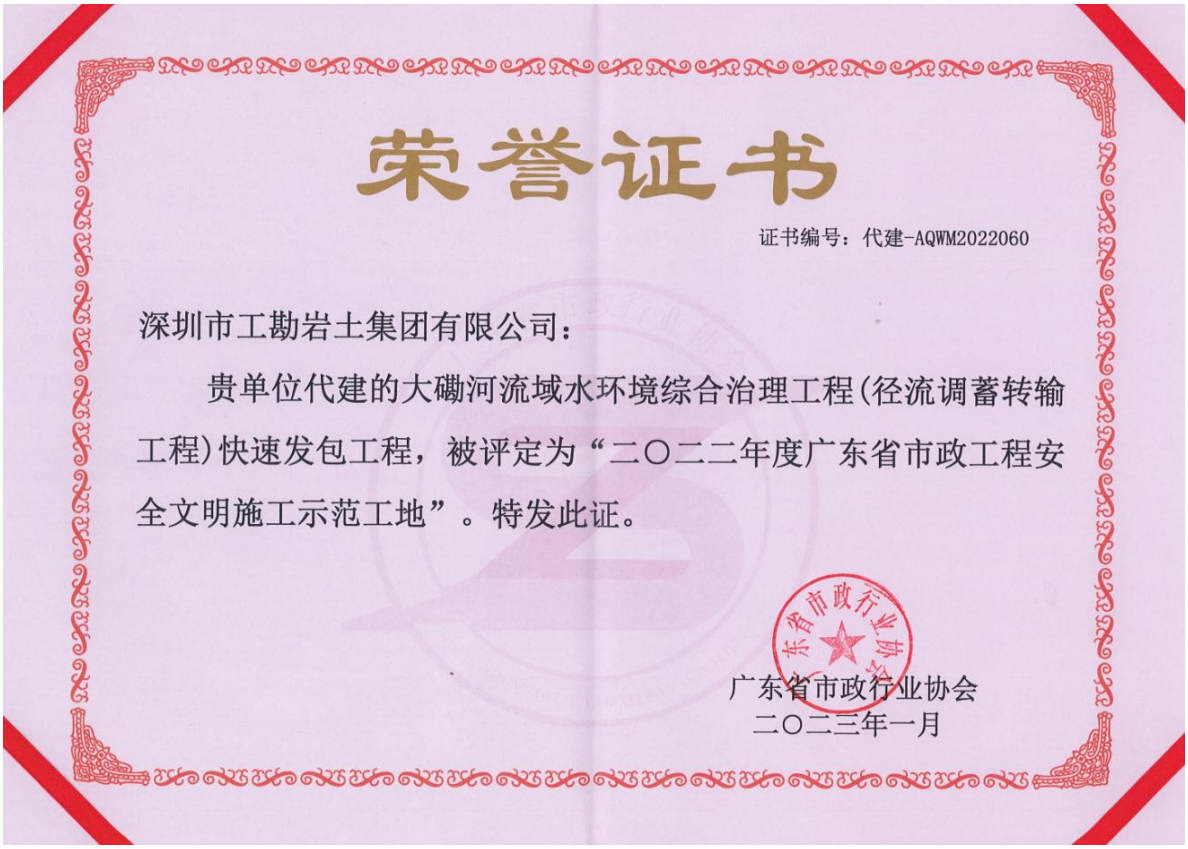

荣誉证书

证书编号：代建-AQWM2022060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贵单位代建的大磡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径流调蓄转输工程)快速发包工程，被评定为“二〇二二年度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示范工地”。特发此证。

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

荣誉证书

证书编号：代建-AQWM2022027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贵单位代建的麻碧河流域综合治理工程（径流调蓄转输工程）工程被评定为“二〇二二年度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特发此证

项目负责人：方平

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

荣 誉 证 书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你公司代建的 **大碧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径流调蓄转输工程）快速发包**，荣获二〇二二年度下半年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

特发此证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

荣誉证书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你公司代建的 **麻磡河流域综合治理工程（径流调蓄转输工程）**，荣获二〇二二年度下半年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

特发此证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

荣誉证书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你公司参建的 **深圳国际会展中心（一期）施工总承包工程**，荣获二〇二〇年度下半年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

特发此证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

荣誉证书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你公司参建的 **红土创新广场施工总承包工程**，荣获二〇二〇年度下半年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

特发此证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

2、投标人近 3 年(2021-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1）投标人近 3 年企业经营情况

项目或指标	单位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营业收入	万元	260948	205562	142875
净利润	万元	8091	6985	4893

（2）2021-2023 年度审计报告

①2021 年

深圳集思广益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一年度）

项　目	页码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合并资产负债表	4-5
三. 合并利润表	6
四. 合并现金流量表	7
五.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9
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	10-15
七. 合并会计报表附注	16-59

防伪编号： 075520220610240672 21

深圳集思广益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已签

微信扫一扫查询真伪

报告文号：	深集年审报字[2022]第187号
委托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被审验单位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被审单位所在地：	深圳市
事务所名称：	深圳集思广益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报告类型：	财务报表审计(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2-05-30
报备日期：	2022-06-02
签名注册会计师：	李艺波 王强英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合并）

2021年度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 深圳集思广益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 0755-83233391
传真： 0755-83229781
通信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6号天安数码时代大厦主楼十六层04B
电子邮件： 187359498@qq.com
事务所网址： 无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请与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秘书处联系。
防伪查询电话号码：0755-83515412
防伪技术支持电话：0755-82733911
防伪查询网址：http://check.szicpa.org

深圳注协

集思广益
JI SI GUANG YI

深圳集思广益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Ji Si Guang Y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6号天安数码时代大厦主楼十六层04B
Add：04B, 16th floor, main building, Tian'an digital times building, No. 6, Tairan 4th Road, Tian'an community, Shatou street, Futian District, Shenzhen
电话(Tel)：0755-83233391 83222103 传真(Fax)：0755-83229781

深集年审报字[2022]第187号

审 计 报 告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勘岩土集团）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工勘岩土集团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工勘岩土集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工勘岩土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工勘岩土集团、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工勘岩土集团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工勘岩土集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

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工勘岩土集团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集思广益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深圳　　二〇二二年五月三十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合并）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一）	145,959,608.34	190,492,443.02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二）	24,403,384.19	15,441,036.19
应收账款	六、（三）	1,170,185,678.60	776,892,541.9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四）	135,326,732.22	110,156,474.41
其他应收款	六、（五）	553,973,541.83	655,073,789.13
其中：应收利息	六、（三）		
应收股利	六、（三）		
存货	六、（六）	108,964,974.17	194,639,794.0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七）	4,882,699.47	9,915,778.96
流动资产合计		2,143,696,618.82	1,952,611,857.6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八）	144,149,765.70	141,516,684.81
在建工程	六、（九）	11,852,916.01	14,565,945.4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六、（十）	1,480,586.50	1,092,860.25
开发支出			
商誉		1,115,447.95	1,115,447.95
长期待摊费用	六、（十一）	1,090,178.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9,688,894.67	158,290,938.45
资产总计		2,303,385,513.49	2,110,902,796.14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合并）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十二）	362,980,399.70	165,789,647.82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十三）	34,100,137.76	190,000,000.00
应付账款	六、（十四）	1,032,451,832.96	836,921,445.98
预收款项	六、（十五）	6,842,233.07	38,031,005.08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六、（十六）	7,702,335.79	7,282,055.48
应交税费	六、（十七）	22,417,181.61	8,021,088.39
其他应付款	六、（十八）	125,555,901.41	221,456,541.1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3,104.71
流动负债合计		1,592,050,022.30	1,467,504,888.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六、（十九）	27,536,949.40	39,572,298.4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536,949.40	39,572,298.40
负债合计		1,619,586,971.70	1,507,077,186.98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六、（二十）	320,000,000.00	3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二十一）	8,171,407.62	8,171,407.6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二十二）	5,531,390.91	5,531,390.91
未分配利润	六、（二十三）	350,095,743.26	270,122,810.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83,798,541.79	603,825,609.16
少数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683,798,541.79	603,825,609.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03,385,513.49	2,110,902,796.14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合并）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2,609,489,582.32	1,727,761,553.73
其中：营业收入	六、（二十四）	2,609,489,582.32	1,727,761,553.73
二、营业总成本		2,516,646,588.49	1,669,093,322.45
其中：营业成本	六、（二十四）	2,328,655,825.65	1,551,205,990.68
税金及附加	六、（二十五）	7,201,164.01	4,534,246.48
销售费用		204,413.31	109,622.73
管理费用		78,131,246.82	51,424,378.22
研发费用		82,569,359.92	49,105,097.56
财务费用	六、（二十六）	19,884,578.78	13,313,986.76
其中：利息费用		15,844,441.86	9,415,217.66
利息收入		310,739.67	347,790.96
加：其他收益	六、（二十七）	-112,900.00	11,793,716.3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二十八）	13,648.64	5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二十九）	-2,379,979.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0,363,763.47	70,361,947.60
加：营业外收入	六、（三十）	429,492.55	690,374.31
减：营业外支出	六、（三十一）	2,313,251.59	846,191.1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8,480,004.43	70,206,130.74
减：所得税费用	六、（三十二）	7,569,069.04	8,308,008.8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910,935.39	61,898,121.8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80,910,935.39	61,898,121.86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910,935.39	61,898,121.86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80,910,935.39	61,898,121.86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0,910,935.39	61,898,121.8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0,910,935.39	61,898,121.8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合并）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52,325,966.26	1,600,141,431.6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9,781,933.75	12,835,321.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52,107,900.01	1,612,976,752.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80,390,094.45	1,317,422,894.3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7,375,141.91	60,629,974.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170,656.26	46,065,701.9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4,886,045.54	114,547,760.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47,821,938.16	1,538,666,330.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85,961.85	74,310,422.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648.64	5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48.64	10,5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947,866.46	35,776,429.28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359,375.3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9,070,688.7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5,018,555.19	37,135,804.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004,906.55	-26,635,804.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41,514,973.47	165,789,647.8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1,514,973.47	165,789,647.8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9,484,421.59	1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844,441.86	9,424,785.9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5,328,863.45	159,424,785.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186,110.02	6,364,861.8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532,834.68	54,039,479.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0,492,443.02	136,452,963.7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5,959,608.34	190,492,443.02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合并）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20,000,000.00				8,171,407.62				5,531,390.91	270,122,810.63	603,825,609.16		603,825,609.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938,002.76	-938,002.76		-938,002.76
二、本年年初余额	320,000,000.00				8,171,407.62				5,531,390.91	269,184,807.87	602,887,606.40		602,887,606.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0,910,935.39	80,910,935.39		80,910,935.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80,910,935.39	80,910,935.39		80,910,935.3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20,000,000.00				8,171,407.62				5,531,390.91	350,095,743.26	683,798,541.79		683,798,541.79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合并）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20,000,000.00				8,171,407.62				5,531,390.91	208,224,688.77	541,927,487.30		541,927,487.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20,000,000.00				8,171,407.62				5,531,390.91	208,224,688.77	541,927,487.30		541,927,487.3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1,898,121.86	61,898,121.86		61,898,121.86
（一）综合收益总额										61,898,121.86	61,898,121.86		61,898,121.8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20,000,000.00				8,171,407.62				5,531,390.91	270,122,810.63	603,825,609.16		603,825,609.16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4,105,620.83	154,921,731.8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22,403,384.19	15,441,036.19
应收账款	十一、（一）	951,268,918.49	686,339,368.94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133,233,158.59	104,991,466.22
其他应收款	十一、（二）	409,372,543.02	578,290,207.17
存货		88,535,168.31	131,041,063.09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2,973,377.76	9,915,778.96
流动资产合计		1,741,892,171.19	1,680,940,652.4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一、（三）	31,985,701.36	31,985,701.3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投资性房地产		-	
固定资产		120,198,308.25	115,940,299.42
在建工程		11,852,916.01	14,565,945.44
生产性生物资产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1,480,586.50	1,092,860.25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1,090,178.51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6,607,690.63	163,584,806.47
资产总计		1,908,499,861.82	1,844,525,458.92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62,980,399.70	165,789,647.82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34,100,137.76	190,000,000.00
应付账款	十一、（四）	699,500,324.90	708,519,679.62
预收款项		3,837,743.89	11,166,991.16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5,593,420.10	5,307,762.69
应交税费		20,765,448.42	2,771,110.48
其他应付款	十一、（五）	101,327,647.06	144,875,164.79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228,105,121.83	1,228,430,356.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20,866,949.40	26,502,298.4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预计负债		-	
递延收益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866,949.40	26,502,298.40
负债合计		1,248,972,071.23	1,254,932,654.96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320,000,000.00	3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8,213,597.71	8,213,597.71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5,531,390.91	5,531,390.91
未分配利润		325,782,801.97	255,847,815.34
所有者权益合计		659,527,790.59	589,592,803.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08,499,861.82	1,844,525,458.92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一、（六）	2,349,857,992.57	1,543,570,457.11
减：营业成本	十一、（六）	2,096,868,803.85	1,383,036,171.80
税金及附加		6,586,271.58	3,730,269.89
销售费用		-	11,417.66
管理费用		69,532,932.94	43,458,097.61
研发费用		76,993,995.02	48,895,792.05
财务费用		18,440,068.40	11,132,661.28
其中：利息费用		15,844,441.86	9,424,785.97
利息收入		267,183.81	323,012.99
加：其他收益		-293,200.00	11,793,716.3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648.64	5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79,979.00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78,776,390.42	65,599,763.12
加：营业外收入		428,035.86	686,747.83
减：营业外支出		1,675,928.88	844,258.4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7,528,497.40	65,442,252.46
减：所得税费用		6,655,508.01	7,712,104.6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0,872,989.39	57,730,147.8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0,872,989.39	57,730,147.8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5. 其他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 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70,872,989.39	57,730,147.8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12

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82,124,067.08	1,435,195,844.06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8,917,664.15	12,802,116.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51,041,731.23	1,447,997,960.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43,345,791.49	1,202,079,746.9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9,390,670.65	50,548,998.1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8,016,898.36	41,426,596.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937,973.31	127,397,194.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30,691,333.81	1,421,452,536.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50,397.42	26,545,424.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648.64	5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48.64	10,5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695,578.40	16,192,810.11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1,359,375.3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9,070,528.73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3,766,107.13	17,552,185.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752,458.49	-7,052,185.4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41,514,973.47	165,789,647.8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1,514,973.47	165,789,647.8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3,084,421.59	1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844,441.86	9,424,785.9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8,928,863.45	159,424,785.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586,110.02	6,364,861.8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816,111.05	25,858,100.5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4,921,731.88	129,063,631.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4,105,620.83	154,921,731.88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金额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20,000,000.00	-	-	-	8,213,597.71	-	-	-	5,531,390.91	255,847,815.34	589,592,803.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
其他										-938,002.76	-938,002.76
二、本年年初余额	320,000,000.00	-	-	-	8,213,597.71	-	-	-	5,531,390.91	254,909,812.58	588,654,801.2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70,872,989.39	70,872,989.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70,872,989.39	70,872,989.3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2、对所有者的分配											-
3、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1、本年提取											-
2、本年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20,000,000.00	-			8,213,597.71	-	-	-	5,531,390.91	325,782,801.97	659,527,790.59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0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20,000,000.00				8,213,597.71				5,531,390.91	198,117,667.50	531,862,656.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20,000,000.00	-	-	-	8,213,597.71	-	-	-	5,531,390.91	198,117,667.50	531,862,656.1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57,730,147.84	57,730,147.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57,730,147.84	57,730,147.8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2、对所有者的分配											-
3、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1、本年提取											-
2、本年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20,000,000.00	-		-	8,213,597.71	-	-	-	5,531,390.91	255,847,815.34	589,592,803.96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单位：人民币元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1、公司成立背景：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1991年10月19日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为914403001922034777《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2,000.00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32,000.00万元；

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

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博泰工勘大厦1501。

公司法定代表人：李红波。

2、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业务（包括建设工程项目的岩土工程、水文地质勘察和工程测量等专业，其中岩土工程是指：岩土工程勘察，岩土工程设计、岩土工程测试、监测、检测，岩土工程咨询、监理，岩土工程治理）；测绘甲级业务；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业务；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水工建筑物基础处理工程专业承包叁级；特种专业工程专业承包；河湖整治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的甲级业务；工程勘察劳务类（工程钻探、凿井）；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调查；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咨询（以上经营范围具体按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经营）；岩土工程相关技术咨询服务；岩土工程技术的研究与开发；岩土工程机械研发；工程建设与开发利用、地下空间咨询、规划设计、技术研发、投资、运营、管理及进出口贸易；园林绿化；监测设备销售；计算机软件、硬件开发及相关咨询；地理信息系统数据处理及应用开发；无人机航拍技术服务。许可经营项目：嵌入式软硬件产品、工业自动化控制设备、智能设备、计算机软硬件产品、电子产品、仪器仪表的生产。

3、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金额（万元）
深圳市工勘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2,000.00	100.00	32,000.00
合计	32,000.00	100.00	3,2000.00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记帐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

制权的日期。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如果被合并方在被合并以前，是最终控制方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所控制的，则合并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包含了相关的商誉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合并方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向处于同一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

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不能重分类计入当期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公司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新购入股权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作为合并成本，与购买方取得的按购买日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的份额比较，确定购买日应予确认的商誉或应计入合并当期损益的金额。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确认本

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相关会计政策见本附注“五、12 长期股权投资”。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金融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
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

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

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8)、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10、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1）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

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低风险的银行承兑汇票	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信用风险很低的银行出具的银行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高风险的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评级较低的银行出具的银行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票据类别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原应收账款账龄连续计算的应收商业承兑汇票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本公司按照人民币单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与超过净资产 0.5%孰低的原则确定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

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②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无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的特征
组合 2	关联方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不存在预期损失迹象的，不进行预期损失测试，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对于存在预期信用损失迹象的，进行预期信用损失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异，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组合 1 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0	5.00
1-2 年（含 2 年）	10.00	10.00
2-3 年（含 3 年）	20.00	20.00
3-4 年（含 4 年）	50.00	50.00
4 年以上	100.00	100.00

（3）、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于应收款项融资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基于应收款项融资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低风险的银行承兑汇票	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信用风险很低的银行出具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高风险的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评级较低的银行出具的银行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票据类别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原应收账款账龄连续计算的应收商业承兑汇票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4）、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

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比照应收账款组合 1，按照相应的信用风险特征组合预计信用损失计提比例。

（5）、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预期信用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合同履约成本、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运输费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和定期盘存制相结合的方法。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2、合同资产

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

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13、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4、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的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并按前述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进行后续计量。涉及对剩余股权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的，按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5、投资性房地产

A、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的内容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B、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按照固定资产的计价、摊销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

C、投资性房地产转换的计价：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本公积（其他），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时，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6、固定资产及折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固定资产的分类、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折旧方法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70	1.32-4.80
生产设备	3-10	9.48-31.68
电子设备	3-8	18.96-33.36
运输设备	4-10	9.48-23.76
办公设备及其他	3-5	18.00-33.33

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6“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本公司有权选择是否取得其最终所有权。

租赁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之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

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8、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暂停资本化期间：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金额计算：①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②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③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9、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应当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但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承租人使用的起始日期。

本公司的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根据准则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0、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确认及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3）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6“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21、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

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固定资产修理支出、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及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其他待摊费用。

23、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薪酬是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的各种形式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福利。

短期薪酬包括短期工资、奖金、津贴、补贴、职工福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企业年金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在半年和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集团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1)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

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2）设定受益义务的利息费用；（3）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负债导致的变动。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1）和（2）项计入当期损益；第（3）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24、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的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即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内含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承租人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购买选择权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重新确定租赁付款额，并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者因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变动而导致未来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本公司应当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这些情形下，本公司采用的折现率不变；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

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

25、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6、合同负债

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如果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企业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的权利，则公司应当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的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

27、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参见第十二节财务报告五“10、金融工具”）。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

28、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取得成本与合同履约成本。

1）、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

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3)、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合同成本减值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集团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1）减（2）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29、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

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

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5）所得税的汇算清缴方式

本公司根据主管税务机关核定，所得税采取分季预缴，年终汇算清缴方式。在年终汇算清缴时，少缴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缴纳；多缴纳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抵缴。

30、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

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5、本公司的子公司的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重要子公司情况：

企业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人民币万元）	直接/间接持股(%)
深圳市工勘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	10,000.00	100.00
深圳市地下空间开发有限公司	深圳市	1,000.00	100.00
汕头市潮汕水电勘察有限公司	汕头市	960.00	100.00
深圳市工勘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	1,000.00	100.00
深圳市工勘岩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	220.00	100.00
深圳市工勘地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	1,000.00	100.00
深圳市工勘职业技能培训有限公司	深圳市	500.00	100.00
深圳市工勘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	1,000.00	100.00

四、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金融工具准则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尚未终止确认的金融工具，之前的确认和计量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应当追溯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

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需调整。本公司将因追溯调整产生的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以按照财会〔2019〕6 号和财会〔2019〕16 号的规定调整后的上年年末余额为基础，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上年年末余额和期末余额无影响。

（2）新收入准则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修订）

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修订）（财会〔2017〕22 号），修订后的准则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衔接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2020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在执行新收入准则时，本公司仅对首次执行日尚未执行完成的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对于最早可比期间期初之前或 2020 年年初之前发生的合同变更未进行追溯调整，而是根据合同变更的最终安排，识别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确定交易价格以及在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之间分摊交易价格。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年度无会计政策变更。

3、其他事项。

本年度本公司岩土集团调整以前年度各项税费 938,002.76 元，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938,002.76 元。

五、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商品销售收入、应税服务收入	3%、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税收优惠：

（1）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岩土集团于 2020 年 12 月 11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 3 年，证书编号为 GR202044200722，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修订后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事项办理办法〉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8 年第 23 号第四条企业享受优惠事项采取“自行判别、申报享受、相关资料留存备查”的办理方式。

因此，从 2020 年度至 2022 年度，本公司可以自行判别，申报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9,131,709.02	2,536,856.49
银行存款	136,827,899.32	187,955,586.53
合计	145,959,608.34	190,492,443.02

（二）应收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968,137.90	-
商业承兑汇票	20,435,246.29	15,441,036.19
合计	24,403,384.19	15,441,036.19

（三）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173,630,823.05	780,337,686.41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445,144.45	3,445,144.45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1,170,185,678.60	776,892,541.96

1、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账龄结构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账面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73,586,775.44	48.87	257,651,335.62	33.02

账龄结构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账面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2 年	271,802,251.83	23.16	111,832,907.74	14.33
2-3 年	56,442,509.93	4.81	36,411,247.84	4.67
3 年以上	271,799,285.85	23.16	374,442,195.21	47.98
合计	1,173,630,823.05	100.00	780,337,686.41	100.00

2、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大额情况列示：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271,253,562.98	1-2 年以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90,302,160.58	3 年以上
铁科院（深圳）特种工程有限公司	53,276,006.38	3 年以上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41,359,629.71	3 年以上
普联技术有限公司	34,960,421.50	1 年以内
合计	491,151,781.15	

（四）预付款项

1、年末预付款项大额列示如下：

期末余额 135,326,732.22 元，其中大额款项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深圳市润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3,610,892.86
深圳市吉安丰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6,225,000.00
深圳市正阳土石方工程有限公司	3,425,580.00
深圳市天地良材混凝土有限公司	2,352,014.93
合计	25,613,487.79

（五）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554,019,141.28	655,119,388.58
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5,599.45	45,599.45
其他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553,973,541.83	655,073,789.13

1、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账龄结构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账面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50,494,777.11	27.16	398,679,101.41	60.86
1-2年	349,161,763.78	63.02	163,787,052.07	25.00
2-3年	43,784,214.10	7.90	16,088,679.11	2.46
3年以上	10,578,386.29	1.91	76,564,555.99	11.69
合计	554,019,141.28	100.00	655,119,388.58	100.00

（六）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跌价准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605,817.04		4,605,817.04	7,388,302.21		7,388,302.21
工程项目	104,359,157.13		104,359,157.13	187,251,491.81		187,251,491.81
合计	108,964,974.17		108,964,974.17	194,639,794.02		194,639,794.02

（七）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留抵税额	4,882,699.47	9,915,778.96
合计	4,882,699.47	9,915,778.96

（八）固定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255,985,984.44	26,350,748.41	11,283,983.58	271,052,749.27
房屋、建筑物	18,577,251.89	0.00	0.00	18,577,251.89
生产设备	200,182,696.41	20,167,201.52	10,042,255.00	210,307,642.93
运输设备	17,570,653.91	3,970,282.47	1,026,202.03	20,514,734.35
办公设备	1,050,891.71	851,093.10		1,901,984.81
电子设备	18,604,490.52	1,362,171.32	215,526.55	19,751,135.29
二、累计折旧合计	114,469,299.63	23,080,359.02	10,646,675.08	126,902,983.57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建筑物	5,128,308.76	473,463.48		5,601,772.24
生产设备	87,425,361.57	17,171,050.44	9,488,337.64	95,108,074.37
运输设备	8,601,314.83	2,225,027.65	965,012.30	9,861,330.18
办公设备	772,517.63	205,798.88		978,316.51
电子设备	12,541,796.84	3,005,018.57	193,325.14	15,353,490.27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建筑物				
生产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41,516,684.81			144,149,765.70
房屋、建筑物	13,448,943.13			12,975,479.65
生产设备	112,757,334.84			115,199,568.56
运输设备	8,969,339.08			10,653,404.17
办公设备	278,374.08			923,668.30
电子设备	6,062,693.68			4,397,645.02
合计	141,516,684.81			144,149,765.70

（九）在建工程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年末余额
南山建工村	11,852,916.01			11,852,916.01
石岩基地	2,713,029.43		2,713,029.43	
合计	14,565,945.44		2,713,029.43	11,852,916.01

（十）无形资产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账目原值	2,195,176.27	796,082.47		2,991,258.74
软件	2,195,176.27	796,082.47		2,991,258.74
二、累计摊销	1,102,316.02	408,356.22		1,510,672.24
软件	1,102,316.02	408,356.22		1,510,672.24

三、减值准备				
软件				
四、账面价值	1,092,860.25			1,480,586.50
软件	1,092,860.25			1,480,586.50

（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摊销额	期末余额
装修款		1,180,764.10	177,114.60	1,003,649.50
软件费用		97,345.13	10,816.12	86,529.01
合计		1,278,109.23	187,930.72	1,090,178.51

（十二）短期借款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麒麟支行	30,000,000.00	100,000,000.00	30,000,000.00	100,000,000.00
招商银行深圳新安支行	135,789,647.82	331,274,973.47	204,084,221.59	262,980,399.70
合计	165,789,647.82	431,274,973.47	234,084,221.59	362,980,399.70

（十三）应付票据

1、应付票据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4,100,137.76	
商业承兑汇票		190,000,000.00
合计	34,100,137.76	190,000,000.00

（十四）应付账款

1、期末余额 1,032,451,832.96 元，其中大额款项列示如下：

单位以及工程名称	期末余额
前海综合交通枢纽	64,127,983.93
深圳市百路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6,019,753.08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4,990,000.00
深圳湾文化广场（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本）	17,939,176.69
合计	133,076,913.70

（十五）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收账款	6,842,233.07	38,031,005.08
合计	6,842,233.07	38,031,005.08

1、年末预收账款大额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广东科诺勘测工程有限公司	1,398,000.00
深圳新华城房地产有限公司	748,606.48
潮州市九鼎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38,440.00
汕头市中潮房地产有限公司	400,000.00
潮州市恒大置业有限公司	283,636.12
合计	3,268,682.60

（十六）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工资薪金	6,657,523.26	6,242,749.41
2、社会保险费	139,968.41	139,968.41
3、住房公积金	890,326.70	890,326.70
4、工会经费	14,517.42	9,010.96
合计	7,702,335.79	7,282,055.48

（十七）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15,714,331.74	4,513,123.94
企业所得税	4,374,465.70	2,958,156.6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67,692.65	152,537.13
个人所得税	439,079.12	306,302.51
教育费附加	457,861.28	65,997.69
地方教育费附加	305,412.85	41,349.07
残疾人就业保证金		-29,358.35
水利专项基金	61.30	232.12
车船使用税		1,080.00
环境保护税		13,858.56
其他	58,276.97	-30.89
合计	22,417,181.61	8,021,088.39

（十八）其他应付款

1、期末余额 125,555,901.41 元，其中大额款项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深圳市明志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3,805,220.70
珠海市中德岩土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1,857,993.26
深圳市百路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550,367.89
深圳市龙岗区通顺五金商店	7,450,930.62
深圳市和健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6,580,445.78
合计	69,244,958.25

（十九）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20,866,949.40	26,502,298.40
北京三一制造科技有限公司	5,790,000.00	11,190,000.00
徐州景安重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880,000.00	1,880,000.00
合计	27,536,949.40	39,572,298.40

(二十)实收资本

投资者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投资金额	比例（%）	投资金额	比例（%）
深圳市工勘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20,000,000.00	100.00	320,000,000.00	100.00
合计	320,000,000.00	100.00	320,000,000.00	100.00

（二十一）资本公积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资本溢价	8,089,197.71	8,089,197.71
其他	82,209.91	82,209.91
合计	8,171,407.62	8,171,407.62

(二十二)盈余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722,607.57			4,722,607.57
任意盈余公积	117,430.32			117,430.32
法定公益金	691,353.02			691,353.02
合计	5,531,390.91			5,531,390.91

(二十三)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70,122,810.63	208,224,688.77
加：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	-938,002.7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69,184,807.87	208,224,688.77
加：本期净利润	80,910,935.39	61,898,121.8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减：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减：应付普通股股利		
减：转作股本的股利		
加:盈余公积补亏		
期末未分配利润	350,095,743.26	270,122,810.63

(二十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603,199,637.28	2,328,366,485.04	1,724,651,805.40	1,551,164,313.68
其他业务	6,289,945.04	289,340.61	3,109,748.33	41,677.00
合计	2,609,489,582.32	2,328,655,825.65	1,727,761,553.73	1,551,205,990.68

(二十五)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776,589.32	2,043,520.22
教育费附加	1,621,161.46	882,205.36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80,774.31	587,323.28
城镇土地使用税	4,257.65	2,938.96
房产税	125,315.92	103,927.31
印花税	548,646.80	833,864.51
环保税	43,858.55	70,690.32
水利基金		956.42
车船税	560.00	8,820.00
合计	7,201,164.01	4,534,246.38

(二十六)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5,844,441.86	9,415,217.66
减：利息收入	310,739.67	347,790.96
手续费	4,350,876.59	4,246,560.06
合计	19,884,578.78	13,313,986.76

（二十七）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政府补助	1,487,100.00	11,793,716.30
退回政府补助	-1,600,000.00	
合计	-112,900.00	11,793,716.30

（二十八）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处置投资收益	13,648.64	
其他投资收益		500,000.00
合计	13,648.64	500,000.00

（二十九）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净损失	-2,379,979.00	
合计	-2,379,979.00	

（三十）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572.82	7,632.86
非流动资产报废净收益		662,064.74
其他	46,677.43	20,676.71
无需偿还的应付款	378,242.30	
合计	429,492.55	690,374.31

（三十一）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公益性捐赠支出	770,000.00	834,000.00
扶贫支出	500,000.00	
其他	140,289.08	12,191.17
坏账损失	328,490.79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524,162.55	
税收滞纳金	50,309.17	
合计	2,313,251.59	846,191.17

(三十二)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7,569,069.04	8,308,008.88
合计	7,569,069.04	8,308,008.88

(三十三)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0,910,935.39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3,080,359.02
无形资产摊销	408,356.2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7,930.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19,301.7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844,441.8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648.6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5,674,819.8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1,770,410.0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2,956,124.2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85,961.8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5,959,608.34
减：现金的上年年末余额	190,492,443.0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上年年末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532,834.68

七、合并范围的变化

（一）报告期无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二）报告期无因出售股权丧失控制权的子公司和因注销而减少子公司的情况。

八、或有事项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九、承诺事项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953,975,478.88	688,952,429.33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706,560.39	2,613,060.39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951,268,918.49	686,339,368.94

1、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账龄结构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22,533,968.41	44.29	186,011,591.19	27.00
1-2年	229,923,901.97	24.10	94,399,977.20	13.70
2-3年	35,051,155.31	3.67	31,386,754.77	4.56
3年以上	266,466,453.19	27.93	377,154,106.17	54.74
合计	953,975,478.88	100.00	688,952,429.33	100.00

2、截止2021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大额情况列示：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272,707,483.57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90,302,160.58
铁科院（深圳）特种工程有限公司	53,276,006.38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41,359,629.71
普联技术有限公司	35,677,268.55
合计	493,322,548.79

（二）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409,401,494.81	578,319,158.96
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8,951.79	28,951.79
其他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409,372,543.02	578,290,207.17

1、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账龄结构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账面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5,047,173.22	8.57	479,010,776.63	82.82
1-2年	335,478,081.52	81.94	89,963,798.90	15.56
2-3年	31,497,853.78	7.69	9,255,883.43	1.60
3年以上	7,378,386.29	1.80	88,700.00	0.02
合计	409,401,494.81	100.00	578,319,158.96	100.00

（三）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持股比例(%)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深圳市工勘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20,124,400.00	20,124,400.00
深圳市工勘岩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100.00	2,200,000.00	2,200,000.00
汕头市潮汕水电勘察有限公司	100.00	9,661,301.36	9,661,301.36
合计		31,985,701.36	31,985,701.36

（四）应付账款

1、期末余额699,500,324.90元，其中大额款项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深圳市百路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6,019,753.08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4,990,000.00
合计	51,009,753.08

（五）其他应付款

1、期末余额101,327,647.06元，其中大额款项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深圳市明志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4,255,220.70
珠海市中德岩土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1,857,993.26
深圳市和健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2,768,461.78
深圳市地下空间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深圳市百路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550,367.89
合计	78,432,043.63

(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及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344,485,478.72	2,096,656,399.85	1,542,176,661.40	1,383,036,171.80
其他业务	5,372,513.85	212,404.00	1,393,795.71	-
合计	2,349,857,992.57	2,096,868,803.85	1,543,570,457.11	1,383,036,171.80

(七)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0,872,989.39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0,772,220.54
无形资产摊销	408,356.2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7,930.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79,979.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844,441.8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648.6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505,894.7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4,273,524.5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334,241.8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50,397.4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项目	本期发生额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4,105,620.83
减：现金的上年年末余额	154,921,731.8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上年年末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816,111.05

证书序号：0012615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深圳集思广益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李艺波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6号天安数码时代大厦主楼十六层04B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230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9]10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9年12月30日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二一年十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55033887002

营业执照

名　　称　深圳集思广益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艺波

成立日期　2010年01月21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6号天安数码时代大厦主楼十六层04B

登记机关

2021年09月26日

重要提示

1. 国家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前置、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国家主体经营范围和相关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以下指定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左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每次国家主体等年报示成立之日起两个月内，向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②2022 年

深圳集思广益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二年度）

项　目	页码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合并资产负债表	4-5
三. 合并利润表	6
四. 合并现金流量表	7
五.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9
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	10-15
七. 合并会计报表附注	16-57

集思广益
JI SI GUANG YI

深圳集思广益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Ji Si Guang Y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6号天安数码时代大厦主楼十六层04B
Add：04B, 16th floor, main building, Tian'an digital times building, No. 6, Tairan 4th Road, Tian'an community, Shatou street, Futian District, Shenzhen
电话(Tel)：0755-83233391 83222103 传真(Fax)：0755-83229781

深集年审报字[2023]第096号

审 计 报 告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勘岩土集团）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工勘岩土集团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工勘岩土集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报告编码：粤230GJEYYEF

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工勘岩土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工勘岩土集团、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工勘岩土集团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工勘岩土集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

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工勘岩土集团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集思广益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深圳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illegible]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一）	120,641,749.00	145,959,608.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六、（二）	2,550,059.2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三）	27,353,511.15	24,403,384.19
应收账款	六、（四）	1,286,594,988.42	1,170,185,678.6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五）	70,151,179.74	135,326,732.22
其他应收款	六、（六）	720,787,071.71	553,973,541.83
存货	六、（七）	229,312,882.81	108,964,974.1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八）	2,030,444.36	4,882,699.47
流动资产合计		2,459,421,886.44	2,143,696,618.8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九）	130,420,034.49	144,149,765.70
在建工程	六、（十）	11,852,916.01	11,852,916.0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六、（十一）	1,297,498.79	1,480,586.50
开发支出			
商誉		1,115,447.95	1,115,447.95
长期待摊费用	六、（十二）	4,572,914.26	1,090,178.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9,258,811.50	159,688,894.67
资产总计		2,608,680,697.94	2,303,385,513.49

企业法定代表人：[illegibl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illegible]　　会计机构负责人：[illegible]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十三）	371,333,495.31	362,980,399.7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十四）	21,653,000.00	34,100,137.76
应付账款	六、（十五）	1,266,359,575.73	1,032,451,832.96
预收款项	六、（十六）	17,235,567.56	6,842,233.07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六、（十七）	6,621,005.31	7,702,335.79
应交税费	六、（十八）	16,523,839.51	22,417,181.61
其他应付款	六、（十九）	150,039,382.98	125,555,901.41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849,765,866.40	1,592,050,022.3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六、（二十）	12,278,547.48	27,536,949.4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278,547.48	27,536,949.40
负债合计		1,862,044,413.88	1,619,586,971.70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六、（二十一）	320,000,000.00	3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二十二）	8,171,407.62	8,171,407.6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二十三）	10,889,019.35	5,531,390.91
未分配利润	六、（二十四）	407,575,857.09	350,095,743.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46,636,284.06	683,798,541.79
少数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746,636,284.06	683,798,541.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08,680,697.94	2,303,385,513.49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2,055,619,333.75	2,609,489,582.32
其中：营业收入	六、（二十五）	2,055,619,333.75	2,609,489,582.32
二、营业总成本		1,986,961,946.19	2,516,646,588.49
其中：营业成本	六、（二十五）	1,813,640,249.60	2,328,655,825.65
税金及附加	六、（二十六）	6,525,773.95	7,201,164.01
销售费用		131,653.88	204,413.31
管理费用		79,125,163.12	78,131,246.82
研发费用		66,471,552.72	82,569,359.92
财务费用	六、（二十七）	21,067,552.92	19,884,578.78
其中：利息费用		30,307,077.06	15,844,441.36
利息收入		73,802.91	310,739.67
加：其他收益	六、（二十八）	3,208,685.66	-112,9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二十九）	2,728.85	13,648.6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	71,191.62	-2,379,979.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1,939,993.69	90,363,763.47
加：营业外收入	六、（三十一）	792,299.61	429,492.55
减：营业外支出	六、（三十二）	1,204,789.96	2,313,251.5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1,527,503.34	88,480,004.43
减：所得税费用	六、（三十三）	1,672,909.01	7,569,069.0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9,854,594.33	80,910,935.3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69,854,594.33	80,910,935.39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9,854,594.33	80,910,935.3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69,854,594.33	80,910,935.39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9,854,594.33	80,910,935.3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9,854,594.33	80,910,935.3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9,854,594.33	80,910,935.3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12,119,857.47	2,652,325,966.26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02,975.2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993,592.91	199,781,933.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54,116,425.61	2,852,107,900.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26,662,656.34	2,480,390,094.4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0,172,062.75	77,375,141.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61,157,014.18	55,170,656.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4,636,686.93	234,886,045.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52,628,420.20	2,847,821,938.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8,005.41	4,285,961.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648.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05,548.0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5,548.07	13,648.6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898,838.40	25,947,866.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9,070,688.7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898,838.40	215,018,555.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93,290.33	-215,004,906.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28,472,978.63	441,514,973.4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1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4,582,978.63	441,514,973.4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0,119,883.02	259,484,421.5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075,670.03	15,844,441.8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9,195,553.05	275,328,863.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12,574.42	166,186,110.0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317,859.34	-44,532,834.6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5,959,608.34	190,492,443.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0,641,749.00	145,959,608.34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20,000,000.00				8,171,407.62				5,531,390.91	350,095,743.26	683,798,541.79		683,798,541.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7,016,852.06	-7,016,852.06		-7,016,852.06
二、本年年初余额	320,000,000.00				8,171,407.62				5,531,390.91	343,078,891.20	676,781,689.73		676,781,689.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57,628.44	64,496,965.89	69,854,594.33		69,854,594.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69,854,594.33	69,854,594.33		69,854,594.3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5,357,628.44	-5,357,628.44			
1、提取盈余公积									5,357,628.44	-5,357,628.4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20,000,000.00				8,171,407.62				10,889,019.35	407,575,857.09	746,636,284.06		746,636,284.06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20,000,000.00				8,171,407.62				5,531,390.91	270,122,880.63	603,825,679.16		603,825,679.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938,002.76	-938,002.76		-938,002.76
二、本年年初余额	320,000,000.00				8,171,407.62				5,531,390.91	269,184,877.87	602,887,676.40		602,887,676.4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0,910,935.39	80,910,935.39		80,910,935.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80,910,935.39	80,910,935.39		80,910,935.3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20,000,000.00				8,171,407.62				5,531,390.91	350,095,743.26	683,798,541.79		683,798,541.79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1,298,279.46	134,105,620.83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50,059.25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27,353,511.15	22,403,384.19
应收账款	十一、（一）	947,098,565.79	951,268,918.49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64,548,986.36	133,233,158.59
其他应收款	十一、（二）	489,489,464.63	409,372,543.02
存货		210,956,319.64	88,535,168.31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2,030,444.36	2,973,377.76
流动资产合计		1,855,325,630.64	1,741,892,171.1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一、（三）	31,985,701.36	31,985,701.3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107,137,125.76	120,198,308.25
在建工程		11,852,916.01	11,852,916.01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1,297,498.79	1,480,586.50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4,572,914.26	1,090,178.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6,846,156.18	166,607,690.63
资产总计		2,012,171,786.82	1,908,499,861.82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71,333,495.31	362,980,399.7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21,653,000.00	34,100,137.76
应付账款	十一、（四）	748,992,053.54	699,500,324.90
预收款项		14,552,485.74	3,837,743.89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5,463,035.22	5,593,420.10
应交税费		12,817,486.65	20,765,448.42
其他应付款	十一、（五）	119,494,659.81	101,327,647.06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294,306,216.27	1,228,105,121.8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11,718,547.48	20,866,949.4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718,547.48	20,866,949.40
负债合计		1,306,024,763.75	1,248,972,071.23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320,000,000.00	3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8,213,597.71	8,213,597.71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10,889,019.35	5,531,390.91
未分配利润		367,044,406.01	325,782,801.97
所有者权益合计		706,147,023.07	659,527,790.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12,171,786.82	1,908,499,861.82

企业法定代表人：李红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壁印锦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宝鹰谷土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一、（六）	1,640,172,313.55	2,349,857,992.57
减：营业成本	十一、（六）	1,439,623,820.55	2,096,868,803.85
税金及附加		5,359,944.79	6,586,271.58
销售费用		1,110.00	-
管理费用		70,027,803.66	69,532,932.94
研发费用		52,507,071.44	76,993,995.02
财务费用		20,973,321.94	18,440,068.40
其中：利息费用		20,431,332.61	15,844,441.86
利息收入		6,775.57	267,183.81
加：其他收益		3,193,594.06	-293,2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28.85	13,648.6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1,191.62	-2,379,979.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54,946,755.70	78,776,390.42
加：营业外收入		439,625.37	428,035.86
减：营业外支出		1,172,352.36	1,675,928.8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4,214,028.71	77,528,497.40
减：所得税费用		637,744.30	6,655,508.0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576,284.41	70,872,989.3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576,284.41	70,872,989.3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5、其他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53,576,284.41	70,872,989.3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企业法定代表人：李红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56,764,830.51	2,282,124,067.08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513,498.06	168,917,664.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92,278,328.57	2,451,041,731.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77,414,138.12	2,243,345,791.4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0,096,749.99	59,390,670.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50,316,328.59	48,016,898.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6,176,991.50	79,937,973.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84,004,208.20	2,430,691,333.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74,120.37	20,350,397.4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13,648.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05,548.07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5,548.07	13,648.6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140,179.84	24,695,578.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89,070,688.7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140,179.84	213,766,267.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34,631.77	-213,752,618.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28,472,978.63	441,514,973.4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8,472,978.63	441,514,973.4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0,119,883.02	253,084,421.5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999,925.58	15,844,441.8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9,119,808.60	268,928,863.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46,829.97	172,586,110.0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807,341.37	-20,816,111.0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4,105,620.83	154,921,731.8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1,298,279.46	134,105,620.83

企业法定代表人：李红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壁印锦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壁印锦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金额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20,000,000.00	-	-	-	8,213,597.71	-	-	-	5,531,390.91	325,782,801.97	659,527,790.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6,957,051.93	-6,957,051.93
二、本年年初余额	320,000,000.00	-	-	-	8,213,597.71	-	-	-	5,531,390.91	318,825,750.04	652,570,738.6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5,357,628.44	48,218,655.97	53,576,284.41
（一）综合收益总额										53,576,284.41	53,576,284.4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5,357,628.44	-5,357,628.44	-
1、提取盈余公积									5,357,628.44	-5,357,628.44	-
2、对所有者的分配											-
3、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本年提取											-
2、本年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20,000,000.00	-	-	-	8,213,597.71	-	-	-	10,889,019.35	367,044,406.01	706,147,023.07

企业法定代表人：李红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壁锦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壁锦印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1年

编制单位：[illegible]工路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20,000,000.00				8,213,597.71				5,531,390.91	255,847,815.34	589,592,803.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938,002.76	-938,002.76
二、本年年初余额	320,000,000.00	-	-	-	8,213,597.71	-	-	-	5,531,390.91	254,909,812.58	588,654,801.2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70,872,989.39	70,872,989.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70,872,989.39	70,872,989.3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2、对所有者的分配											-
3、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本年提取											-
2、本年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20,000,000.00	-	-	-	8,213,597.71	-	-	-	5,531,390.91	325,782,801.97	659,527,790.59

企业法定代表人：李红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illegible]印锦　　会计机构负责人：[illegible]印锦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单位：人民币元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1、公司成立背景：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1991年10月19日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为91440300192203477 7《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2,000.00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32,000.00万元；

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

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博泰工勘大厦1501。

公司法定代表人：李红波。

2、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业务（包括建设工程项目的岩土工程、水文地质勘察和工程测量等专业，其中岩土工程是指：岩土工程勘察，岩土工程设计、岩土工程测试、监测、检测，岩土工程咨询、监理，岩土工程治理）；测绘甲级业务；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业务；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水工建筑物基础处理工程专业承包叁级；特种专业工程专业承包；河湖整治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的甲级业务；工程勘察劳务类（工程钻探、凿井）；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调查；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咨询（以上经营范围具体按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经营）；岩土工程相关技术咨询服务；岩土工程技术的研究与开发；岩土工程机械研发；工程建设与开发利用、地下空间咨询、规划设计、技术研发、投资、运营、管理及进出口贸易；园林绿化；监测设备销售；计算机软件、硬件开发及相关咨询；地理信息系统数据处理及应用开发；无人机航拍技术服务。许可经营项目：嵌入式软硬件产品、工业自动化控制设备、智能设备、计算机软硬件产品、电子产品、仪器仪表的生产。

3、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金额（万元）
深圳市工勘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2,000.00	100.00	32,000.00
合计	32,000.00	100.00	3,2000.00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记帐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

制权的日期。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如果被合并方在被合并以前，是最终控制方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所控制的，则合并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包含了相关的商誉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合并方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向处于同一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

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不能重分类计入当期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公司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新购入股权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作为合并成本，与购买方取得的按购买日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的份额比较，确定购买日应予确认的商誉或应计入合并当期损益的金额。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确认本

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相关会计政策见本附注“五、12 长期股权投资”。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金融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

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8)、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10、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

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1）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

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低风险的银行承兑汇票	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信用风险很低的银行出具的银行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高风险的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评级较低的银行出具的银行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票据类别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原应收账款账龄连续计算的应收商业承兑汇票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本公司按照人民币单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与超过净资产 0.5%孰低的原则确定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②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无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的特征
组合 2	关联方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不存在预期损失迹象的，不进行预期损失测试，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对于存在预期信用损失迹象的，进行预期信用损失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异，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组合 1 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0	5.00
1-2 年（含 2 年）	10.00	10.00
2-3 年（含 3 年）	20.00	20.00
3-4 年（含 4 年）	50.00	50.00
4 年以上	100.00	100.00

（3）、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于应收款项融资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基于应收款项融资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低风险的银行承兑汇票	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信用风险很低的银行出具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高风险的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评级较低的银行出具的银行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票据类别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原应收账款账龄连续计算的应收商业承兑汇票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4）、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

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比照应收账款组合 1，按照相应的信用风险特征组合预计信用损失计提比例。

（5）、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预期信用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合同履约成本、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运输费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和定期盘存制相结合的方法。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2、合同资产

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13、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4、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

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的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并按前述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进行后续计量。涉及对剩余股权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的，按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5、投资性房地产

A、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的内容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 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B、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按照固定资产的计价、摊销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

C、投资性房地产转换的计价：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本公积（其他），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时，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6、固定资产及折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固定资产的分类、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折旧方法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70	1.32-4.80
生产设备	3-10	9.48-31.68
电子设备	3-8	18.96-33.36
运输设备	4-10	9.48-23.76
办公设备及其他	3-5	18.00-33.33

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6“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本公司有权选择是否取得其最终所有权。

租赁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之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8、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暂停资本化期间：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金额计算：①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②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③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9、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应当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但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承租人使用的起始日期。

本公司的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根据准则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0、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确认及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

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3）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6“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21、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

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固定资产修理支出、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及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其他待摊费用。

23、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薪酬是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的各种形式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福利。

短期薪酬包括短期工资、奖金、津贴、补贴、职工福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企业年金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在半年和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集团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1）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

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2）设定受益义务的利息费用；（3）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负债导致的变动。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1）和（2）项计入当期损益；第（3）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24、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的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即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内含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承租人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购买选择权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重新确定租赁付款额，并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者因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变动而导致未来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本公司应当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这些情形下，本公司采用的折现率不变；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

25、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6、合同负债

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如果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企业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的权利，则公司应当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的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

27、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

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参见第十二节财务报告五“10、金融工具”）。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

28、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取得成本与合同履约成本。

1)、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3)、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合同成本减值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集团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1）减（2）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29、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5）所得税的汇算清缴方式

本公司根据主管税务机关核定，所得税采取分季预缴，年终汇算清缴方式。在年终汇算清缴时，少缴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缴纳；多缴纳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抵缴。

30、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5、本公司的子公司的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重要子公司情况：

企业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人民币万元）	直接/间接持股(%)
深圳市工勘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	10,000.00	100.00
深圳市地下空间开发有限公司	深圳市	1,000.00	100.00
汕头市潮汕水电勘察有限公司	汕头市	960.00	100.00
深圳市工勘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	1,000.00	100.00
深圳市工勘岩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	220.00	100.00
深圳市工勘地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	1,000.00	100.00
深圳市工勘职业技能培训有限公司	深圳市	500.00	100.00
深圳市工勘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	1,000.00	100.00

四、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年度无会计政策变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年度无会计估计变更。

3、其他事项。

（1）工勘岩土冲减以前年度计提的企业所得税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 2,079,917.69 元。

（2）工勘岩土中山分公司科目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 2,513,030.38 元。

（3）工勘岩土四川分公司补计提以前年度成本 11,550,000.00 元，调整减少期初未分配利润 11,550,000.00 元。

（4）其他公司调整以前年度事项调整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59,800.13 元。

综上，调整减少期初未分配利润-7,016,852.06 元。

五、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商品销售收入、应税服务收入	3%、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税收优惠：

（1）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岩土集团于 2020 年 12 月 11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 3 年，证书编号为 GR202044200722，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修订后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事项办理办法〉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8 年第 23 号第四条企业享受优惠事项采取“自行判别、申报享受、相关资料留存备查”的办理方式。

因此，从 2020 年度至 2022 年度，本公司可以自行判别，申报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4,644,682.50	9,131,709.02
银行存款	115,497,066.50	136,827,899.32
其他货币资金	500,000.00	
合计	120,641,749.00	145,959,608.34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短期债券	2,550,059.25	
合计	2,550,059.25	

（三） 应收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974,556.12	3,968,137.90
商业承兑汇票	26,378,955.03	20,435,246.29
合计	27,353,511.15	24,403,384.19

（四） 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287,333,572.48	1,173,630,823.05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738,584.06	3,445,144.45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1,286,594,988.42	1,170,185,678.60

1、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账龄结构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账面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19,887,149.73	63.69	573,586,775.44	48.87
1年以上	467,446,422.75	36.31	600,044,047.61	51.13
合计	1,287,333,572.48	100.00	1,173,630,823.05	100.00

2、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大额情况列示：

本方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90,302,160.58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89,424,182.37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77,226,729.08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59,518,967.73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铁科院（深圳）特种工程有限公司	48,558,656.19
合计		365,030,695.95

（五） 预付款项

1、年末预付款项大额列示如下：

期末余额 70,151,179.74 元，其中大额款项列示如下：

本方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润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3,610,892.86
深圳市工勘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润标能源有限公司	4,043,780.41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工勘餐厅	2,772,812.50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博泰生物基因技术有限公司	2,416,751.00
合计		22,844,236.77

（六）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720,803,719.37	554,019,141.28
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6,647.66	45,599.45
其他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720,787,071.71	553,973,541.83

1、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账龄结构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账面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57,097,186.83	35.67	150,494,777.11	27.16
1年以上	463,706,532.54	64.33	403,524,364.17	72.84
合计	720,803,719.37	100.00	554,019,141.28	100.00

（七） 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811,392.16	-	4,811,392.16	4,605,817.04		4,605,817.04
工程项目	224,501,490.65	-	224,501,490.65	104,359,157.13		104,359,157.13
合计	229,312,882.81	-	229,312,882.81	108,964,974.17	-	108,964,974.17

（八）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留抵税额	2,029,432.24	4,882,699.47
多交企业所得税	1,012.12	
合计	2,030,444.36	4,882,699.47

（九） 固定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271,052,749.27	8,857,667.51	705,548.07	279,204,868.71
房屋、建筑物	18,577,251.89	-	699,917.00	17,877,334.89
生产设备	210,307,642.93	7,337,684.22	-	217,645,327.15
运输设备	20,514,734.35	825,486.74	-	21,340,221.09
办公设备	1,901,984.81	238,268.65	5,631.07	2,134,622.39
电子设备	19,751,135.29	456,227.90	-	20,207,363.19
二、累计折旧合计	126,902,983.57	21,958,391.79	76,541.14	148,784,834.22
房屋、建筑物	5,601,772.24	472,671.91	71,191.62	6,003,252.53
生产设备	95,108,074.37	16,871,121.36	-	111,979,195.73
运输设备	9,861,330.18	2,729,615.66	-	12,590,945.84
办公设备	978,316.51	246,552.76	5,349.52	1,219,519.75
电子设备	15,353,490.27	1,638,430.10	-	16,991,920.37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建筑物				
生产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44,149,765.70			130,420,034.49
房屋、建筑物	12,975,479.65			11,874,082.36
生产设备	115,199,568.56			105,666,131.42
运输设备	10,653,404.17			8,749,275.25
办公设备	923,668.30			915,102.64
电子设备	4,397,645.02			3,215,442.82

（十） 在建工程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年末余额
南山建工村	11,852,916.01			11,852,916.01
合计	11,852,916.01			11,852,916.01

（十一） 无形资产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账目原值	2,991,258.74	449,883.11		3,441,141.85
软件	2,991,258.74	449,883.11		3,441,141.85
二、累计摊销	1,510,672.24	632,970.82		2,143,643.06
软件	1,510,672.24	632,970.82		2,143,643.06
三、减值准备				
软件				
四、账面价值	1,480,586.50			1,297,498.79
软件	1,480,586.50			1,297,498.79

（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摊销额	期末余额
装修款	1,003,649.50	4,033,334.01	729,863.29	4,307,120.22
软件费用	86,529.01	303,957.71	124,692.68	265,794.04
合计	1,090,178.51	4,337,291.72	854,555.97	4,572,914.26

（十三） 短期借款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麒麟支行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招商银行深圳新安支行	213,833,495.31	262,980,399.70
华夏银行深南支行	57,500,000.00	
合计	371,333,495.31	362,980,399.70

（十四） 应付票据

1、应付票据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1,653,000.00	34,100,137.76
商业承兑汇票	-	
合计	21,653,000.00	34,100,137.76

（十五） 应付账款

1、期末余额 1,266,359,575.73 元，其中大额款项列示如下：

本方单位	债权单位以及工程名称	期末余额
深圳市工勘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前海综合交通枢纽	64,127,983.93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伟佳成贸易有限公司	40,668,037.55
深圳市工勘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皇岗口岸土石方、基坑支护和桩基专业承包工程	38,416,413.62
深圳市工勘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湾主体结构项目	35,000,000.00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蛇口招商港湾工程有限公司	32,683,784.50
合计		210,896,219.60

（十六） 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收账款	17,235,567.56	6,842,233.07
合计	17,235,567.56	6,842,233.07

1、年末预收账款大额列示如下：

本方单位	债权单位	期末余额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中城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4,528,850.82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中城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896,155.52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新华城房地产有限公司	748,606.48
合计		8,173,612.82

（十七）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工资薪金	6,615,899.15	6,657,523.26
2、社会保险费	-	139,968.41
3、住房公积金	-	890,326.70
4、工会经费	5,106.16	14,517.42
合计	6,621,005.31	7,702,335.79

（十八）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14,274,152.84	15,714,331.74
企业所得税	38,716.33	4,374,465.70
城市维护建设税	952,736.09	1,067,692.65
个人所得税	538,031.37	439,079.12
教育费附加	407,939.46	457,861.28
地方教育费附加	273,268.12	305,412.85
水利专项基金	30.41	61.30
环境保护税	14,085.00	
其他	24,879.89	58,276.97
合计	16,523,839.51	22,417,181.61

（十九） 其他应付款

1、期末余额 150,039,382.98 元，其中大额款项列示如下：

本方单位	债权单位	期末余额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珠海市中德岩土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1,756,893.26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明志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574,257.15
深圳市工勘岩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6,748,613.02
合计		59,079,763.43

（二十）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11,718,547.48	20,866,949.40
北京三一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560,000.00	5,790,000.00
徐州景安重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880,000.00
合计	12,278,547.48	27,536,949.40

（二十一） 实收资本

投资者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投资金额	比例（%）	投资金额	比例（%）
深圳市工勘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20,000,000.00	100.00	320,000,000.00	100.00
合计	320,000,000.00	100.00	320,000,000.00	100.00

（二十二） 资本公积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资本溢价	8,089,197.71	8,089,197.71
其他	82,209.91	82,209.91
合计	8,171,407.62	8,171,407.62

（二十三） 盈余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722,607.57	5,357,628.44		10,080,236.01
任意盈余公积	117,430.32			117,430.32
法定公益金	691,353.02			691,353.02
合计	5,531,390.91	5,357,628.44	-	10,889,019.35

（二十四）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50,095,743.26	270,122,810.63
加：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	-7,016,852.06	-938,002.7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43,078,891.20	269,184,807.87
加：本期净利润	69,854,594.33	80,910,935.3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357,628.44	
减：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减：应付普通股股利		
减：转作股本的股利		
加:盈余公积补亏		
期末未分配利润	407,575,857.09	350,095,743.26

（二十五）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53,240,448.00	1,812,579,262.74	2,603,199,637.28	2,328,366,485.04
其他业务	2,378,885.75	1,060,986.86	6,289,945.04	289,340.61
合计	2,055,619,333.75	1,813,640,249.60	2,609,489,582.32	2,328,655,825.65

（二十六）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53,145.03	3,776,589.32
教育费附加	1,438,021.84	1,621,161.46
地方教育费附加	958,681.23	1,080,774.31
城镇土地使用税	4,051.45	4,257.65
房产税	110,880.58	125,315.92
印花税	573,696.82	548,646.80
环保税	86,877.00	43,858.55
车船税	420.00	560.00
合计	6,525,773.95	7,201,164.01

（二十七）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0,507,077.06	15,844,441.86
减：利息收入	73,802.91	310,739.67
手续费	634,278.77	4,350,876.59
合计	21,067,552.92	19,884,578.78

（二十八）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政府补助	3,208,685.66	1,487,100.00
退回政府补助		-1,600,000.00
合计	3,208,685.66	-112,900.00

（二十九）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处置投资收益	2,728.85	13,648.64
合计	2,728.85	13,648.64

（三十）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净损失	71,191.62	-2,379,979.00
合计	71,191.62	-2,379,979.00

（三十一）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3,306.45	4,572.82
非流动资产报废净收益	4,000.00	
其他	628,832.44	46,677.43
无需偿还的应付款	-	378,242.30
赔偿款	146,160.72	
合计	792,299.61	429,492.55

（三十二）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公益性捐赠支出	831,485.15	770,000.00
扶贫支出	20,000.00	500,000.00
其他	48,133.67	140,289.08
坏账损失		328,490.79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131.55	524,162.55
税收滞纳金	305,039.59	50,309.17
合计	1,204,789.96	2,313,251.59

（三十三）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672,909.01	7,569,069.04
合计	1,672,909.01	7,569,069.04

（三十四）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9,854,594.33	80,910,935.39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1,951,463.03	23,080,359.02
无形资产摊销	632,970.82	408,356.2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54,555.97	187,930.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1,191.62	2,919,301.7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9,075,670.03	15,844,441.8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28.85	-13,648.6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0,347,908.64	85,674,819.8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4,749,154.90	-141,770,410.0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4,206,959.73	-62,956,124.24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59,607.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8,005.41	4,285,961.8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0,641,749.00	145,959,608.34
减：现金的上年年末余额	145,959,608.34	190,492,443.0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上年年末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317,859.34	-44,532,834.68

七、合并范围的变化

（一）报告期无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二）报告期无因出售股权丧失控制权的子公司和因注销而减少子公司的情况。

八、或有事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九、承诺事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949,805,126.18	953,975,478.88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706,560.39	2,706,560.39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947,098,565.79	951,268,918.49

1、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账龄结构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14,130,439.56	22.54	422,533,968.41	44.29
1年以上	735,674,686.62	77.46	531,441,510.47	55.71
合计	949,805,126.18	100.00	953,975,478.88	100.00

2、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大额情况列示：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90,302,160.58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89,424,182.37
深圳市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77,226,729.08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59,518,967.73
铁科院（深圳）特种工程有限公司	48,558,656.19
合计	365,030,695.95

（二）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489,518,416.42	409,401,494.81
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8,951.79	28,951.79
其他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489,489,464.63	409,372,543.02

1、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账龄结构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账面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16,955,639.26	23.89	35,047,173.22	8.56
1年以上	372,562,777.16	76.11	374,354,321.59	91.44
合计	489,518,416.42	100.00	409,401,494.81	100.00

（三）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持股比例(%)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深圳市工勘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20,124,400.00	20,124,400.00
深圳市工勘岩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100.00	2,200,000.00	2,200,000.00
汕头市潮汕水电勘察有限公司	100.00	9,661,301.36	9,661,301.36
合计		31,985,701.36	31,985,701.36

（四）应付账款

1、期末余额 748,992,053.54 元，其中大额款项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深圳市伟佳成贸易有限公司	40,668,037.55
深圳市蛇口招商港湾工程有限公司	32,683,784.50
合计	73,351,822.05

（五）其他应付款

1、期末余额 119,494,659.81 元，其中大额款项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珠海市中德岩土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1,756,893.26
深圳市明志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574,257.15
深圳市工勘岩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18,648,098.08
深圳市工勘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4,994,929.65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4,394,091.93
合计	90,368,270.07

(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及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37,793,427.80	1,438,562,833.69	2,344,485,478.72	2,096,656,399.85
其他业务	2,378,885.75	1,060,986.86	5,372,513.85	212,404.00
合计	1,640,172,313.55	1,439,623,820.55	2,349,857,992.57	2,096,868,803.85

(七)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3,576,284.41	70,872,989.39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511,427.19	20,772,220.54
无形资产摊销	632,970.82	408,356.2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54,555.97	187,930.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1,191.62	2,379,979.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0,431,332.61	15,844,441.8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28.85	-13,648.6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2,421,151.33	42,505,894.7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269,590.24	-124,273,524.5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6,889,828.17	-8,334,241.8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74,120.37	20,350,397.4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1,298,279.46	134,105,620.83
减：现金的上年年末余额	134,105,620.83	154,921,731.8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上年年末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807,341.37	-20,816,111.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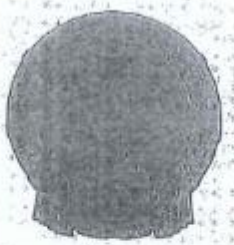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深圳集思广益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陈池群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6号天安数码时代大厦主楼十六层04B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230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9]10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9年12月30日

证书序号：0016987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二三年二月十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50338700 2

营业执照

名　　称　深圳集思广益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池群

成 立 日 期　2010年01月21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6号天安数码时代大厦主楼十六层04B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福田分局

2022年11月28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③2023 年

深圳集思广益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三年度）

项　目	页码
一．审计报告	1-3
二．合并资产负债表	4-5
三．合并利润表	6
四．合并现金流量表	7
五．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9
六．母公司财务报表	10-15
七．合并会计报表附注	16-57

集思广益
JI SI GUANG YI
深圳集思广益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Ji Si Guang Y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6号天安数码时代大厦主楼十六层04B
Add：04B, 16th floor, main building, Tian'an digital times building, No. 6, Tairan 4th Road, Tian'an community, Shatou street, Futian District, Shenzhen
电话(Tel)：0755-83233391 83222103 传真(Fax)：0755-83229781

深集年审报字[2024]第126号

审 计 报 告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勘岩土集团）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工勘岩土集团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工勘岩土集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4VMXQSH19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工勘岩土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工勘岩土集团、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工勘岩土集团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工勘岩土集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

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工勘岩土集团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集思广益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深圳　　二〇二四年四月三十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一）	169,117,260.58	120,641,749.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六、（二）		2,550,059.2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三）	7,475,694.76	27,353,511.15
应收账款	六、（四）	1,112,739,560.30	1,286,594,988.4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五）	56,216,482.06	70,151,179.74
其他应收款	六、（六）	1,100,859,763.31	720,787,071.71
存货	六、（七）	117,801,178.32	229,312,882.8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八）	1,428,583.79	2,030,444.36
流动资产合计		2,565,638,523.12	2,459,421,886.4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九）	113,981,545.15	130,420,034.49
在建工程	六、（十）	11,852,916.01	11,852,916.0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六、（十一）	791,352.95	1,297,498.79
开发支出			
商誉		1,115,447.95	1,115,447.95
长期待摊费用	六、（十二）	3,668,010.01	4,572,914.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1,409,272.07	149,258,811.50
资产总计		2,697,047,795.19	2,608,680,697.94

企业法定代表人：李红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壁印锦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壁印锦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十三）	363,416,496.25	371,333,495.3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十四）	36,500,000.00	21,653,000.00
应付账款	六、（十五）	1,200,399,469.04	1,266,359,575.73
预收款项	六、（十六）	25,033,166.31	17,235,567.56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六、（十七）	7,618,463.49	6,621,005.31
应交税费	六、（十八）	16,961,786.11	16,523,839.51
其他应付款	六、（十九）	250,884,746.37	150,039,382.98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900,814,127.57	1,849,765,866.4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六、（二十）	3,622,000.00	12,278,547.4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22,000.00	12,278,547.48
负债合计		1,904,436,127.57	1,862,044,413.88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六、（二十一）	320,000,000.00	3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二十二）	8,171,407.62	8,171,407.6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二十三）	14,443,476.65	10,889,019.35
未分配利润	六、（二十四）	449,996,783.35	407,575,857.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92,611,667.62	746,636,284.06
少数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792,611,667.62	746,636,284.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97,047,795.19	2,608,680,697.94

企业法定代表人：李红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壁印锦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壁印锦

合并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illegible]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428,753,419.24	2,055,619,333.75
其中：营业收入	六、（二十五）	1,428,753,419.24	2,055,619,333.75
二、营业总成本		1,376,033,784.21	1,986,901,940.19
其中：营业成本	六、（二十五）	1,220,098,581.99	1,813,640,249.60
税金及附加	六、（二十六）	5,500,476.26	6,525,773.95
销售费用		115,181.36	131,653.88
管理费用		80,862,955.01	79,125,163.12
研发费用		49,427,168.59	66,471,552.72
财务费用	六、（二十七）	20,029,421.00	21,067,552.92
其中：利息费用		19,802,231.05	20,507,077.06
利息收入		396,397.25	73,802.91
加：其他收益	六、（二十八）	5,454,538.73	3,208,685.6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二十九）	-11,369.24	2,728.8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		71,191.6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8,162,804.52	71,939,993.69
加：营业外收入	六、（三十一）	552,123.00	792,299.61
减：营业外支出	六、（三十二）	5,473,795.69	1,204,789.9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3,241,131.83	71,527,503.34
减：所得税费用	六、（三十三）	4,308,796.01	1,672,909.0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932,335.82	69,854,594.3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48,932,335.82	69,854,594.33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932,335.82	69,854,594.3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48,932,335.82	69,854,594.33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932,335.82	69,854,594.33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8,932,335.82	69,854,594.3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8,932,335.82	69,854,594.3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企业法定代表人：李红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壁印锦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壁印锦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76,683,809.04	2,012,119,857.4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02,975.2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4,738,442.17	40,993,592.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51,422,251.21	2,054,116,425.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17,487,966.90	1,726,662,656.3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5,261,542.17	90,172,062.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530,967.22	61,157,014.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9,111,118.17	174,636,686.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57,391,594.46	2,052,628,420.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030,656.75	1,488,005.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05,548.0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710.2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710.23	705,548.0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902,551.29	22,898,838.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02,551.29	22,898,838.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84,841.06	-22,193,290.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11,286,617.91	328,472,978.6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1,286,617.91	328,472,978.6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27,300,164.45	320,119,883.0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426,410.34	19,075,670.0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0,347.2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5,846,922.02	339,195,553.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560,304.11	-10,722,574.4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585,511.58	-31,427,859.3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4,531,749.00	145,959,608.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9,117,260.58	114,531,749.00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20,000,000.00				8,171,407.62				10,889,019.35	407,575,857.09	746,636,284.06		746,636,284.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799,497.77	-799,497.77		-799,497.77
其他										-2,157,454.49	-2,157,454.49		-2,157,454.49
二、本年年初余额	320,000,000.00				8,171,407.62				10,889,019.35	404,618,904.83	743,679,331.80		743,679,331.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54,457.30	45,377,878.52	48,932,335.82		48,932,335.82
（一）综合收益总额										48,932,335.82	48,932,335.82		48,932,335.8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554,457.30	-3,554,457.30			
1．提取盈余公积									3,554,457.30	-3,554,457.3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20,000,000.00				8,171,407.62				14,443,476.65	449,996,783.35	792,611,667.62		792,611,667.62

企业法定代表人：李红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壁锦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壁锦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20,000,000.00				8,171,407.62				5,531,390.91	350,095,743.26	683,798,541.79		683,798,541.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7,016,852.06	-7,016,852.06		-7,016,852.06
二、本年年初余额	320,000,000.00				8,171,407.62				5,531,390.91	343,078,891.20	676,781,689.73		676,781,689.7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57,628.44	64,496,965.89	69,854,594.33		69,854,594.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69,854,594.33	69,854,594.33		69,854,594.3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5,357,628.44	-5,357,628.44			
1．提取盈余公积									5,357,628.44	-5,357,628.4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20,000,000.00				8,171,407.62				10,889,019.35	407,575,857.09	746,636,284.06		746,636,284.06

企业法定代表人：李宁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锦壁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锦壁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4,200,420.32	111,298,279.46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550,059.25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7,475,694.76	27,353,511.15
应收账款	十一、（一）	863,474,145.48	947,098,565.79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87,773,386.28	64,548,986.36
其他应收款	十一、（二）	716,125,741.84	489,489,464.63
存货		116,649,944.97	210,956,319.64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1,039,660.15	2,030,444.36
流动资产合计		1,906,738,993.80	1,855,325,630.6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一、（三）	31,985,701.36	31,985,701.3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92,813,351.79	107,137,125.76
在建工程		11,852,916.01	11,852,916.01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791,352.95	1,297,498.79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3,668,010.01	4,572,914.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1,111,332.12	156,846,156.18
资产总计		2,047,850,325.92	2,012,171,786.82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90,416,496.25	371,333,495.31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36,500,000.00	21,653,000.00
应付账款	十一、（四）	744,490,298.15	748,992,053.54
预收款项		22,542,375.83	14,552,485.74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4,994,033.73	5,463,035.22
应交税费		13,822,716.44	12,817,486.65
其他应付款	十一、（五）	191,879,524.49	119,494,659.81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304,645,444.89	1,294,306,216.2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3,622,000.00	11,718,547.4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22,000.00	11,718,547.48
负债合计		1,308,267,444.89	1,306,024,763.75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320,000,000.00	3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8,213,597.71	8,213,597.71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14,443,476.65	10,889,019.35
未分配利润		396,925,806.67	367,044,406.01
所有者权益合计		739,582,881.03	706,147,023.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47,850,325.92	2,012,171,786.82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一、（六）	1,129,208,692.37	1,640,172,313.55
减：营业成本	十一、（六）	962,873,392.37	1,439,623,820.55
税金及附加		4,498,390.84	5,359,944.79
销售费用		3,748.00	1,110.00
管理费用		69,093,580.03	70,027,803.66
研发费用		37,060,389.81	52,507,071.44
财务费用		17,737,433.82	20,973,321.94
其中：利息费用		17,426,410.34	20,431,332.61
利息收入		261,376.39	6,775.57
加：其他收益		5,435,448.73	3,193,594.0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369.24	2,728.8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 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71,191.6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43,365,836.99	54,946,755.70
加：营业外收入		136,264.58	439,625.37
减：营业外支出		5,116,574.03	1,172,352.3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385,527.54	54,214,028.71
减：所得税费用		2,840,954.59	637,744.3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544,572.95	53,576,284.4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544,572.95	53,576,284.4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5．其他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35,544,572.95	53,576,284.4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企业法定代表人：李红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壁锦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壁锦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42,329,601.47	1,656,764,830.51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384,864.68	35,513,498.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14,714,466.15	1,692,278,328.5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74,464,204.60	1,477,414,138.1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7,641,339.43	70,096,749.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799,799.97	50,316,328.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5,564,473.12	86,176,991.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0,469,817.12	1,684,004,208.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244,649.03	8,274,120.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705,548.0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705,548.0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902,551.29	21,140,179.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02,551.29	21,140,179.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02,551.29	-20,434,631.7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38,286,617.91	328,472,978.6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8,286,617.91	328,472,978.6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27,300,164.45	320,119,883.0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426,410.34	18,999,925.5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4,726,574.79	339,119,808.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439,956.88	-10,646,829.9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02,140.86	-22,807,341.3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1,298,279.46	134,105,620.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4,200,420.32	111,298,279.46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illegible]宏土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金额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20,000,000.00	-	-	-	8,213,597.71	-	-	-	10,889,019.35	367,044,406.01	706,147,023.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2,108,714.99	-2,108,714.99
二、本年年初余额	320,000,000.00	-	-	-	8,213,597.71	-	-	-	10,889,019.35	364,935,691.02	704,038,308.0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3,554,457.30	31,990,115.65	35,544,572.95
（一）综合收益总额										35,544,572.95	35,544,572.9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3,554,457.30	-3,554,457.30	-
1．提取盈余公积									3,554,457.30	-3,554,457.30	-
2．对所有者的分配											-
3．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本年提取											-
2．本年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20,000,000.00	-	-	-	8,213,597.71	-	-	-	14,443,476.65	396,925,806.67	739,582,881.03

企业法定代表人：李红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壁锦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壁锦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20,000,000.00				8,213,597.71				5,531,390.91	325,782,801.97	659,527,790.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6,957,051.93	-6,957,051.93
二、本年年初余额	320,000,000.00	-	-	-	8,213,597.71	-	-	-	5,531,390.91	318,825,750.04	652,570,738.6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5,357,628.44	48,218,655.97	53,576,284.41
（一）综合收益总额										53,576,284.41	53,576,284.4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5,357,628.44	-5,357,628.44	-
1. 提取盈余公积									5,357,628.44	-5,357,628.44	-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
3. 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2. 本年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20,000,000.00	-	-	-	8,213,597.71	-	-	-	10,889,019.35	367,044,406.01	706,147,023.07

企业法定代表人：李红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壁锦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壁锦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单位：人民币元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1、公司成立背景：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1991年10月19日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为914403001922034777《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2,000.00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32,000.00万元；

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

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博泰工勘大厦1501。

公司法定代表人：李红波。

2、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业务（包括建设工程项目的岩土工程、水文地质勘察和工程测量等专业，其中岩土工程是指：岩土工程勘察，岩土工程设计、岩土工程测试、监测、检测，岩土工程咨询、监理，岩土工程治理）；测绘甲级业务；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业务；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水工建筑物基础处理工程专业承包叁级；特种专业工程专业承包；河湖整治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的甲级业务；工程勘察劳务类（工程钻探、凿井）；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调查；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咨询（以上经营范围具体按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经营）；岩土工程相关技术咨询服务；岩土工程技术的研究与开发；岩土工程机械研发；工程建设与开发利用、地下空间咨询、规划设计、技术研发、投资、运营、管理及进出口贸易；园林绿化；监测设备销售；计算机软件、硬件开发及相关咨询；地理信息系统数据处理及应用开发；无人机航拍技术服务。许可经营项目：嵌入式软硬件产品、工业自动化控制设备、智能设备、计算机软硬件产品、电子产品、仪器仪表的生产。

3、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金额（万元）
深圳市工勘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2,000.00	100.00	32,000.00
合计	32,000.00	100.00	3,2000.00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记帐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

制权的日期。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如果被合并方在被合并以前，是最终控制方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所控制的，则合并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包含了相关的商誉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合并方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向处于同一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

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不能重分类计入当期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公司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新购入股权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作为合并成本，与购买方取得的按购买日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的份额比较，确定购买日应予确认的商誉或应计入合并当期损益的金额。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确认

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相关会计政策见本附注“五、12 长期股权投资”。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金融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

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8）、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10、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

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1）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

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低风险的银行承兑汇票	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信用风险很低的银行出具的银行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高风险的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评级较低的银行出具的银行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票据类别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原应收账款账龄连续计算的应收商业承兑汇票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本公司按照人民币单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与超过净资产 0.5%孰低的原则确定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②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无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的特征
组合 2	关联方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不存在预期损失迹象的，不进行预期损失测试，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对于存在预期信用损失迹象的，进行预期信用损失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异，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组合 1 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0	5.00
1-2 年（含 2 年）	10.00	10.00
2-3 年（含 3 年）	20.00	20.00
3-4 年（含 4 年）	50.00	50.00
4 年以上	100.00	100.00

（3）、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于应收款项融资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基于应收款项融资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低风险的银行承兑汇票	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信用风险很低的银行出具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高风险的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评级较低的银行出具的银行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票据类别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原应收账款账龄连续计算的应收商业承兑汇票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4）、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

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比照应收账款组合 1，按照相应的信用风险特征组合预计信用损失计提比例。

（5）、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预期信用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合同履约成本、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运输费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和定期盘存制相结合的方法。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2、合同资产

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13、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4、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

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的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并按前述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进行后续计量。涉及对剩余股权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的，按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5、投资性房地产

A、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的内容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 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B、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按照固定资产的计价、摊销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

C、投资性房地产转换的计价：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本公积（其他），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时，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6、固定资产及折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固定资产的分类、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折旧方法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70	1.32-4.80
生产设备	3-10	9.48-31.68
电子设备	3-8	18.96-33.36
运输设备	4-10	9.48-23.76
办公设备及其他	3-5	18.00-33.33

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6“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本公司有权选择是否取得其最终所有权。

租赁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之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8、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暂停资本化期间：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金额计算：①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②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③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9、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应当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但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承租人使用的起始日期。

本公司的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根据准则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0、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确认及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

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3）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6“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21、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

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固定资产修理支出、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及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其他待摊费用。

23、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薪酬是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的各种形式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福利。

短期薪酬包括短期工资、奖金、津贴、补贴、职工福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企业年金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在半年和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集团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1）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

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2）设定受益义务的利息费用；（3）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负债导致的变动。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1）和（2）项计入当期损益；第（3）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24、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的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即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内含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承租人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购买选择权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重新确定租赁付款额，并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者因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变动而导致未来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本公司应当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这些情形下，本公司采用的折现率不变；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

25、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6、合同负债

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如果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企业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的权利，则公司应当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的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

27、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

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参见第十二节财务报告五“10、金融工具”）。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

28、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取得成本与合同履约成本。

1）、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

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3）、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合同成本减值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集团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1）减（2）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29、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

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

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5）所得税的汇算清缴方式

本公司根据主管税务机关核定，所得税采取分季预缴，年终汇算清缴方式。在年终汇算清缴时，少缴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缴纳；多缴纳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抵缴。

30、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

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5、本公司的子公司的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重要子公司情况：

企业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人民币万元）	直接/间接持股(%)
深圳市工勘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	10,000.00	100.00
深圳市地下空间开发有限公司	深圳市	1,000.00	100.00
汕头市潮汕水电勘察有限公司	汕头市	960.00	100.00
深圳市工勘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	1,000.00	100.00
深圳市工勘岩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	220.00	100.00
深圳市工勘地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	1,000.00	100.00
深圳市工勘职业技能培训有限公司	深圳市	500.00	100.00
深圳市工勘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	1,000.00	100.00
深圳市鹏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	6,000.00	100.00

（2） 本期新增子公司情况：

企业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人民币万元）	直接/间接持股(%)
深圳市鹏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	6,000.00	100.00

四、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年度无会计政策变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年度无会计估计变更。

3、其他事项。

（1）工勘岩土补提上年企业所得税 2,181,092.21 元，补计提上年房产税 7.06 元，调整减少期初未分配利润 2,181,099.27 元。

（2）工勘岩土青岛分公司冲减上年企业所得税 72,384.28 元，调整增加期初未分配利润 72,384.28 元。

（3）工勘基础冲减上年企业所得税 48,739.50 元，调整减少期初未分配利润 48,739.50 元。

（4）本年新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司“深圳市鹏建工程有限公司”调整减少期初未分配利润 799,497.77 元。

综上，调整减少期初未分配利润 2,956,952.26 元。

五、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商品销售收入、应税服务收入	3%、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税收优惠：

（1）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1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 3 年，证书编号为 GR202044200722，于 2023 年 10 月 16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 3 年，证书编号为 GR202344201629。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修订后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事项办理办法〉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8 年第 23 号第四条企业享受优惠事项采取“自行判别、申报享受、相关资料留存备查”的办理方式。

因此， 2023 年度本公司可以自行判别，申报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4,240,879.71	4,644,682.50
银行存款	164,876,380.87	115,497,066.50
其他货币资金	-	500,000.00
合计	169,117,260.58	120,641,749.00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短期债券		2,550,059.25
合计		2,550,059.25

（三） 应收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971,694.76	974,556.12
商业承兑汇票	3,504,000.00	26,378,955.03
合计	7,475,694.76	27,353,511.15

（四） 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116,184,704.75	1,287,333,572.48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445,144.45	738,584.06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1,112,739,560.30	1,286,594,988.42

1、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账龄结构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账面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47,701,376.66	31.15	819,887,149.73	63.69
1年以上	768,483,328.09	68.85	467,446,422.75	36.31
合计	1,116,184,704.75	100.00	1,287,333,572.48	100.00

2、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大额情况列示：

本方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90,302,160.58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79,981,271.19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51,923,847.91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49,080,132.19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铁科院（深圳）特种工程有限公司	43,658,656.19
合计		314,946,068.06

（五） 预付款项

1、年末预付款项大额列示如下：

期末余额 56,216,482.06 元，其中大额款项列示如下：

本方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润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3,610,892.86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博泰生物基因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0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深圳田背支行	1,130,118.31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1,045,140.82
合计		17,786,151.99

（六）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100,905,362.76	720,803,719.37
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5,599.45	16,647.66
其他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1,100,859,763.31	720,787,071.71

1、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账龄结构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账面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02,874,878.54	36.59	257,097,186.83	35.67
1 年以上	698,030,484.22	63.41	463,706,532.54	64.33
合计	1,100,905,362.76	100.00	720,803,719.37	100.00

（七） 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757,050.29		5,757,050.29	4,811,392.16	-	4,811,392.16
工程项目	112,044,128.03		112,044,128.03	224,501,490.65	-	224,501,490.65
合计	117,801,178.32	-	117,801,178.32	229,312,882.81	-	229,312,882.81

（八）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留抵税额	1,428,583.79	2,029,432.24
多交企业所得税	-	1,012.12
合计	1,428,583.79	2,030,444.36

（九） 固定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279,204,868.71	4,478,313.69	60,690.00	283,622,492.40
房屋、建筑物	17,877,334.89	422,561.00	-	18,299,895.89
生产设备	217,645,327.15	3,203,619.22	35,020.00	220,813,926.37
运输设备	21,340,221.09	128,008.85	-	21,468,229.94
办公设备	2,282,831.10	200,748.68	-	2,483,579.78
电子设备	20,059,154.48	523,375.94	25,670.00	20,556,860.42
二、累计折旧合计	148,784,834.22	20,913,768.53	57,655.50	169,640,947.25
房屋、建筑物	6,003,252.53	468,265.74	-	6,471,518.27
生产设备	111,979,195.73	16,515,313.92	33,269.00	128,461,240.65
运输设备	12,590,945.84	2,491,183.07	-	15,082,128.91
办公设备	1,295,717.70	284,659.64	-	1,580,377.34
电子设备	16,915,722.42	1,154,346.16	24,386.50	18,045,682.08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建筑物				
生产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电子设备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30,420,034.49			113,981,545.15
房屋、建筑物	11,874,082.36			11,828,377.62
生产设备	105,666,131.42			92,352,685.72
运输设备	8,749,275.25			6,386,101.03
办公设备	987,113.40			903,202.44
电子设备	3,143,432.06			2,511,178.34

（十） 在建工程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年末余额
南山建工村	11,852,916.01			11,852,916.01
合计	11,852,916.01			11,852,916.01

（十一） 无形资产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账目原值	3,441,141.85			3,441,141.85
软件	3,441,141.85			3,441,141.85
二、累计摊销	2,143,643.06	506,145.84		2,649,788.90
软件	2,143,643.06	506,145.84		2,649,788.90
三、减值准备				-
软件				-
四、账面价值	1,297,498.79			791,352.95
软件	1,297,498.79			791,352.95

（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摊销额	期末余额
装修款	4,307,120.22	138,368.90	1,023,361.71	3,422,127.41
软件费用	265,794.04	152,654.86	172,566.30	245,882.60
合计	4,572,914.26	291,023.76	1,195,928.01	3,668,010.01

（十三）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麒麟支行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招商银行深圳新安支行	144,416,496.25	213,833,495.31
华夏银行深南支行	46,000,000.00	57,500,000.00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73,000,000.00	
合计	363,416,496.25	371,333,495.31

（十四） 应付票据

1、应付票据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6,500,000.00	21,653,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	
合计	36,500,000.00	21,653,000.00

（十五） 应付账款

1、期末余额 1,200,399,469.04 元，其中大额款项列示如下：

本方单位	债权单位以及工程名称	期末余额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伟佳成贸易有限公司	34,100,058.85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蛇口招商港湾工程有限公司	17,438,872.88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盛叶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4,539,747.68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捷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3,190,145.63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优高雅建筑装饰劳务有限公司	12,541,904.68
合计		91,810,729.72

（十六） 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收账款	25,033,166.31	17,235,567.56
合计	25,033,166.31	17,235,567.56

1、年末预收账款大额列示如下：

本方单位	债权单位	期末余额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白云分公司	陈田村城中村改造复建安置区AB2905050地块住宅一期基坑支护工程	12,450,119.72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中城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4,528,850.82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中城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896,155.52
合计		19,875,126.06

（十七）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工资薪金	7,613,288.59	6,615,899.15
2、社会保险费	-	-
3、住房公积金	-	-
4、工会经费	5,174.90	5,106.16
合计	7,618,463.49	6,621,005.31

（十八）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12,654,558.30	14,274,152.84
企业所得税	2,311,892.06	38,716.33
城市维护建设税	835,793.73	952,736.09
个人所得税	526,571.35	538,031.37
教育费附加	357,776.02	407,939.46
地方教育费附加	239,856.02	273,268.12
水利专项基金	30.41	30.41
环境保护税	20,779.20	14,085.00
其他	14,529.02	24,879.89
合计	16,961,786.11	16,523,839.51

（十九） 其他应付款

1、期末余额 250,884,746.37 元，其中大额款项列示如下:

本方单位	债权单位	期末余额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珠海市中德岩土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1,605,493.26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明志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9,765,014.13
深圳市工勘岩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6,748,613.02
合计		58,119,120.41

（二十）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3,622,000.00	11,718,547.48
北京三一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560,000.00
合计	3,622,000.00	12,278,547.48

（二十一） 实收资本

投资者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投资金额	比例（%）	投资金额	比例（%）
深圳市工勘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20,000,000.00	100.00	320,000,000.00	100.00
合计	320,000,000.00	100.00	320,000,000.00	100.00

（二十二） 资本公积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资本溢价	8,089,197.71	8,089,197.71
其他	82,209.91	82,209.91
合计	8,171,407.62	8,171,407.62

（二十三） 盈余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0,080,236.01	3,554,457.30		13,634,693.31
任意盈余公积	117,430.32			117,430.32
法定公益金	691,353.02			691,353.02
合计	10,889,019.35	3,554,457.30	-	14,443,476.65

（二十四）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07,575,857.09	350,095,743.26
加：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	-2,956,952.26	-7,016,852.0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04,618,904.83	343,078,891.20
加：本期净利润	48,932,335.82	69,854,594.3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554,457.30	5,357,628.44
减：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减：应付普通股股利		
减：转作股本的股利		
加:盈余公积补亏		
期末未分配利润	449,996,783.35	407,575,857.09

（二十五）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26,938,878.95	1,219,071,511.29	2,053,240,448.00	1,812,579,262.74
其他业务	1,814,540.29	1,027,070.70	2,378,885.75	1,060,986.86
合计	1,428,753,419.24	1,220,098,581.99	2,055,619,333.75	1,813,640,249.60

（二十六）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10,183.59	3,353,145.03
教育费附加	1,249,754.72	1,438,021.84
地方教育费附加	833,776.91	958,681.23
城镇土地使用税	4,099.00	4,051.45
房产税	118,234.89	110,880.58
印花税	310,634.65	573,696.82
环保税	71,020.80	86,877.00
车船税	2,640.00	420.00
水利基金	131.70	
合计	5,500,476.26	6,525,773.95

（二十七）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9,802,231.05	20,507,077.06
减：利息收入	396,397.25	73,802.91
手续费	623,587.20	634,278.77
合计	20,029,421.00	21,067,552.92

（二十八）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政府补助	7,957,170.00	3,208,685.66
退回政府补助	-2,523,000.00	
进项加计抵减及税费减免	19,715.84	
个税手续费返还	652.89	
合计	5,454,538.73	3,208,685.66

（二十九）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处置投资收益	-11,369.24	2,728.85
合计	-11,369.24	2,728.85

（三十）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净损失		71,191.62
合计		71,191.62

（三十一）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000.00	13,306.45
非流动资产报废净收益	-	4,000.00
其他	477,649.23	628,832.44
无需偿还的应付款	35,473.77	-
赔偿款	38,000.00	146,160.72
合计	552,123.00	792,299.61

（三十二）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公益性捐赠支出	5,058,000.00	831,485.15
扶贫支出	-	20,000.00
其他	1,678.50	48,133.67
行政罚款	350,000.00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	131.55
税收滞纳金	64,117.19	305,039.59
合计	5,473,795.69	1,204,789.96

（三十三）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4,308,796.01	1,672,909.01
合计	4,308,796.01	1,672,909.01

（三十四）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8,932,335.82	69,854,594.33
加：资产减值准备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0,913,768.53	21,951,463.03
无形资产摊销	506,145.84	632,970.8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95,928.01	854,555.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71,191.6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0,029,421.00	19,075,670.0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369.24	-2,728.8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1,511,704.49	-120,347,908.6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1,802,888.84	-214,749,154.9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2,781,612.16	224,206,959.73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48,739.50	-59,607.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030,656.75	1,488,005.4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9,117,260.58	114,531,749.00
减：现金的上年年末余额	114,531,749.00	145,959,608.3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上年年末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585,511.58	-31,427,859.34

七、合并范围的变化

（一）报告期新增子公司“深圳市鹏建工程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二）报告期无因出售股权丧失控制权的子公司和因注销而减少子公司的情况。

八、或有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九、承诺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866,180,705.87	949,805,126.18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706,560.39	2,706,560.39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863,474,145.48	947,098,565.79

1、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账龄结构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16,847,062.58	36.58	214,130,439.56	22.54
1年以上	549,333,643.29	63.42	735,674,686.62	77.46
合计	866,180,705.87	100.00	949,805,126.18	100.00

2、截止2023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大额情况列示：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90,302,160.58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79,981,271.19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51,923,847.91
深圳市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49,080,132.19
铁科院（深圳）特种工程有限公司	43,658,656.19
合计	314,946,068.06

（二）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716,154,693.63	489,518,416.42
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8,951.79	28,951.79
其他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716,125,741.84	489,489,464.63

1、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账龄结构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账面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12,398,479.27	29.95	116,955,639.26	23.89
1年以上	503,756,214.36	70.05	372,562,777.16	76.11
合计	716,154,693.63	100.00	489,518,416.42	100.00

（三）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持股比例(%)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深圳市工勘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20,124,400.00	20,124,400.00
深圳市工勘岩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100.00	2,200,000.00	2,200,000.00

项目	持股比例(%)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汕头市潮汕水电勘察有限公司	100.00	9,661,301.36	9,661,301.36
合计		31,985,701.36	31,985,701.36

（四）应付账款

1、期末余额 744,490,298.15 元，其中大额款项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深圳市伟佳成贸易有限公司	34,100,058.85
深圳市蛇口招商港湾工程有限公司	17,438,872.88
深圳市地质环境研究院有限公司	16,542,292.30
深圳市盛叶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4,539,747.68
深圳市捷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3,190,145.63
合计	95,811,117.34

（五）其他应付款

1、期末余额 191,879,524.49 元，其中大额款项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汕头市潮汕水电勘察有限公司	75,926,122.82
珠海市中德岩土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1,605,493.26
深圳市明志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9,765,014.13
深圳市工勘岩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18,681,451.52
深圳市百路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6,486,839.81
合计	152,464,921.54

(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及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27,394,152.08	961,846,321.67	1,637,793,427.80	1,438,562,833.69
其他业务	1,814,540.29	1,027,070.70	2,378,885.75	1,060,986.86
合计	1,129,208,692.37	962,873,392.37	1,640,172,313.55	1,439,623,820.55

(七)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5,544,572.95	53,576,284.41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378,558.40	19,511,427.19
无形资产摊销	506,145.84	632,970.8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95,928.01	854,555.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2,790.81	71,191.6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7,426,410.34	20,431,332.6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369.24	-2,728.8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4,306,374.67	-122,421,151.3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8,349,415.92	-11,269,590.2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5,287,496.31	46,889,828.1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244,649.03	8,274,120.3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4,200,420.32	111,298,279.46
减：现金的上年年末余额	111,298,279.46	134,105,620.8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上年年末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02,140.86	-22,807,341.37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深圳集思广益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周春英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6号天安数码时代大厦主楼十六层04B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230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9]10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9年12月30日

证书序号：0021187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2023年12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50338700 2

营业执照

名　　称　深圳集思广益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周春英

成 立 日 期　2010年01月21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6号天安数码时代大厦主楼十六层04B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3年11月29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3、投标人体现自身综合实力的其它证明材料

（1）履约评价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履约评价开具时间	履约评价等级
1	深圳湾文化广场（深圳创意设计馆和深圳科技生活馆）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2022.12	优秀
2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鑫荣懋滨海大厦 -基坑土石方、基坑支护和桩基工程	深圳市恒一德贸易有限公司	2023.2	优秀
3	深业光明新湖 A641-0030 地块项目地基与基础工程	深圳市深业明胜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2023.3	优秀
4	深圳-前海嘉里中心(地块三)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寰宇置业（深圳）有限公司	2023.3	优秀
5	太子湾 DY03-08 地块综合开发项目基坑支护、桩基础、土石方工程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2023.6	优秀
6	官龙学校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2023.02	优秀
7	沙坑地块拆迁安置工程(暂定名)代建地基与基础工程	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023.2	优秀
8	香山道公馆地基与基础工程	深装总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5	优秀
9	光明区 2020 年地面坍塌隐患检测项目	深圳市光明区应急管理局	332 万元	2021.8
10	南山区应急管理局 2020 年地面坍塌隐患复查项	深圳市南山区应急管理局	80 万元	2021.1
11	罗湖区 2021 年城中村、旧工业区、旧居住区公共道路地下空洞隐患检测服务项目	深圳市罗湖区应急管理局	117 万元	2022.2
12	马峦街道 2020 地面坍塌隐患检测项目(地质雷达探测)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13 万元	2021.1

①深圳湾文化广场（深圳创意设计馆和深圳科技生活馆）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履约评价表

工程名称	深圳湾文化广场（深圳创意设计馆和深圳科技生活馆）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建设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登良路与科苑南路交汇处东北侧
项目概况	项目总占地面积约 50899.24m²，基坑开挖面积 50066 m²,基坑深度约 17.5m~19.5m,采用咬合桩+三道内支撑的支护形式。本项目支护桩为桩径 1.2m 咬合桩，总桩数为 1066 根，荤桩 540 根，素桩 526 根，长度为 16.5m~35.5m,采用旋挖钻孔灌注工艺，基础桩桩径为 1.2m、1.8m,总桩数为 1886 根，其中 1.2m 桩径 1856 根，1.8m.桩径 30 根，为旋挖钻孔灌注桩。
合同金额	67791.514 万元
施工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评价等级	☑优秀 □良好 □合格 □较差
评价意见	施工单位在本项目实施中履约情况良好，严格按照业主及监理单位的要求，科学组织施工，严把施工进度、质量、安全文明，顺利完成本项目的施工任务。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湾文化广场代建项目部 2022 年 12 月 11 日

②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鑫荣懋滨海大厦 -基坑土石方、基坑支护和桩基工程

履约情况评价表

发包人：深圳市恒一德贸易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鑫荣懋滨海大厦-基坑土石方、基坑支护和桩基工程
工程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
施工内容：建筑面积 119590.11 ㎡，基坑面积 18260.50 ㎡，基坑深度 11.9m，基坑支护形式采用灌注桩+支护桩+三轴搅拌桩+两道内支撑+锚索
单位评价等级：☑优秀 □良好 □合格 □不合格
项目负责人评价等级：☑优秀 □良好 □合格 □不合格
评价说明： 工程施工过程中，能够认真履约合同，应积极配合甲方和监理单位的工作，工程质量管理严格，现场安全文明施工良好，能较好完成任务。

发包人：深圳市恒一德贸易有限公司

日期：2023.2.19

③深业光明新湖 A641-0030 地块项目地基与基础工程

履约评价

发包人：深圳市深业明胜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深业光明新湖 A641-0030 地块项目地基与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狮明路以南、狮山二街以东、翠辉路以北、狮山一街以西
承包范围：土石方工程、基坑支护工程、桩基础工程等
合同订立：2022 年 3 月 9 日
工程概况：本项目所在地块位于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 A641-0030 地块内，红线范围内用地面积 18839.88㎡，计容总建筑面积约 88547㎡，基坑开挖深度约 10m。
履约评价等级：■优秀 □良好 □合格 □不合格
评价意见说明： 施工过程中，施工企业信誉较好，项目经理合同履约情况良好，能较好的完成施工任务。

发包人：深圳市深业明胜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评价日期：2023年3月12日

④深圳-前海嘉里中心(地块三)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

履约评价表

项目名称	深圳-前海嘉里中心（地块三）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建设单位	寰宇置业（深圳）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金额	21325 万元
项目履约时间	2020 年 5 月 20 日-2021 年 8 月 19 日
项目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前海
项目内容	建筑面积 86100m^2，基坑面积约 17000m^2，基坑深度 18.3m，桩基础采用旋挖灌注桩。
项目评价等级	☑优秀 □良好 □及格 □不及格
综合意见： 施工过程中，施工企业信誉较好，项目经理合同履约情况良好，未发生拖欠农民工工资现象，能较好的完成施工任务。	

建设单位：寰宇置业（深圳）有限公司

日期：2023 年 3 月 20 日

⑤太子湾 DY03-08 地块综合开发项目基坑支护、桩基础、土石方工程

履约评价表

工程名称：太子湾 DY03-08 地块综合开发项目基坑支护、桩基础、土石方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履约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太子湾片区		
工程内容：基坑面积 5.17 万 m^2，总建筑面积 11.1 万 m^2，基坑深度约 10m，支护形式采用“放坡+双排桩”、“放坡+悬壁桩”、“坡率法”支护。		
工程金额：14583.58 万元		
履约评价等级	■优	□良 □中 □差
履约评价说明： 项目实施中履约情况良好，严格按照业主及监理单位的要求，科学组织施工，严把施工进度、质量、安全文明，顺利完成本项目的施工任务。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8 日		

⑥官龙学校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2022 年度履约评价报告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名称	官龙学校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留仙大道丽雅苑小区东侧/同沙路与石鼓路交叉日西南侧		
合同金额	7199 万元	合同类别	施工合同
履约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履约单位项目负责人	周明佳		
合同履约起止时间	2022 年 1 月至 2022 年 12 月		
工程内容	项目规划总占地面积25916.81㎡，基坑面积约2.1万㎡，基坑深度5.8~11.3米，基坑支护采用排桩+锚索支护方案，桩间采用双重管旋喷桩结合灌注桩止水帷幕，基坑内高差采用放坡+挂网喷砼支护方案，桩基础采用旋挖灌注桩。		
项目组评价	评价等级：■优秀　良好　合格　不合格		
综合评价意见	项目实施中能够认真履约合同，积极配合甲方和监理单位的工作，严格把控施工质量，抓好现场安全文明施工，能按时完成各项施工任务。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日　期：2023 年 2 月 27 日		

⑦沙坑地块拆迁安置工程(暂定名)代建地基与基础工程

施工合同履约评价报告

（2022年度履约评价）

4211235

建设单位	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沙坑地块拆迁安置工程（暂定名）代建地基与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白芒社区原特区二线关外松白路东侧		
合同金额	32140 万元	合同类别	施工合同
履约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履约单位项目负责人	周梅峰		
合同履约起止时间	2022 年 1 月至 2022 年 12 月		
工程内容	本项目基坑面积53000平方米，基坑周长约895m，基坑开挖深度2.55~19.2米，西北角开挖山体坡高约37m，支护形式为“双排桩”和“咬合桩+内支撑”，桩基础为旋挖钻孔灌注桩基础。		
项目组评价得分	得分：92 分；评价等级：■优秀 ○良好 ○合格 ○不合格		
综合评价意见	项目实施中履约情况良好，能够认真履约合同，应积极配合甲方和监理单位的工作，工程质量管理严格，现场安全文明施工良好，能按时完成各项施工任务。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备注：履约得分评级，优≥90，90>良≥80，80>中≥70，70>合格≥60，不合格<60。）

⑧香山道公馆地基与基础工程

履约评价表

项目名称	香山道公馆地基与基础工程		
建设单位	深装总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6500 万元		
承包内容	基坑支护、土石方和桩基础等地基与基础工程。		
项目经理	袁维明	技术负责人	王荣发
履约评价	☑优秀 ☐良好 ☐合格 ☐不合格 建设单位盖章：深装总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5 月 27 日		

⑨光明区 2020 年地面坍塌隐患检测项目

光明区应急管理局采购履约情况反馈表

采购项目名称	光明区2020年地面坍塌隐患检测项目		项目负责部门	深圳市光明区应急管理局
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供应商联系人及电话	赵家福，13411872827
金额	3327880.00元		合同履约时间	2020年
项目服务内容	对约200公里区内道路进行地质雷达检测，重点监测对象为城中村、旧工业区、旧住宅区内和周边道路，同时对地铁六号线地下路段和典型的建筑工程集中路段进行地质雷达检测，根据地面坍塌隐患检测情况，对隐患点进行综合分析，对分析结果为空洞或者隐患较为严重的异常点采用钻探方法进行验证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完整的检测评估报告，对所提交成果的质量负责。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优	□良	□中	□差
	服务质量	☑优	□良	□中	□差
	技术实力	☑优	□良	□中	□差
	进度控制	☑优	□良	□中	□差
	沟通配合情况	☑优	□良	□中	□差
	其他情况说明	无 □优	□良	□中	□差
终止合同或不予续约情况	1、□业务考核未达标的； 2、□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 3、□将合同分包、转包； 4、□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5、☑其他情形 未能通过甲方公开招标中标			
项目负责部门意见	李[illegible] 21年 8月 9日			

⑩南山区应急管理局2020年地面坍塌隐患复查项

南山区应急管理局采购履约情况反馈表

采购项目名称		南山区应急管理局2020年地面坍塌隐患复查项目	项目负责部门	
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公司	供应商联系人及电话	潘启钊 15820400450
金额		801360.00	合同履约时间	2020年
项目服务内容		查明城市道路下方的空洞、脱空、疏松体等不良地质，拟采用地质雷达方法进行道路地下病害体探测，圈定不良地质易发地段和危险地段，为地质灾害预防与治理提供依据。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优 ☐良 ☐中 ☐差		
	服务质量	☑优 ☐良 ☐中 ☐差		
	技术实力	☑优 ☐良 ☐中 ☐差		
	进度控制	☑优 ☐良 ☐中 ☐差		
	沟通配合情况	☑优 ☐良 ☐中 ☐差		
	其他情况说明	_____ ☐优 ☐良 ☐中 ☐差		
终止合同或不予续约情况		1、☐业务考核未达标的； 2、☐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 3、☐将合同分包、转包； 4、☐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5、☐其他情形 _____		
项目负责部门意见		优秀。 深圳市南山区应急管理局 2021年1月15日		

⑪罗湖区 2021 年城中村、旧工业区、旧居住区公共道路地下空洞隐患检测服务项目

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罗湖区应急管理局	评价期限	2021.09-2021.12
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	测绘甲级，地质灾害防治单位危险性评估甲级、勘察甲级、设计甲级、施工甲级，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
法定代表人	李红波	项目负责人	王贤能
企业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 8 号博泰工勘大厦		
项目名称	罗湖区 2021 年城中村、旧工业区、旧居住区公共道路地下空洞隐患检测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本项目工作内容主要包括地下空洞隐患检测评估验证和检测数据管理相关工作。具体为：在甲方指定道路或区域进行地下空洞隐患检测。根据实际情况,对地质雷达数据进行处理；在发现疑似隐患点后，利用不同频率通道数据相互进行复核；复核后确认为隐患点的，进行二次验证。针对不同情况验证方法可采用坑探、钎探、简易麻花钻、钻孔勘探、内窥镜、CCTV、高密度电法等等合适的勘探（物探）手段确定隐患点的范围、深度等相关特征，对其危害性进行评价、对后续治理工作提出合理化建议。详项目合同及成果文件。		
项目参与人员	王贤能、赵家福、左人宇、潘启钊、吴贤、刘锡儒、张明民、李新元、赵园园、朱玉清、石洋海、叶坤、郑小刚、张永善、闫肖飞、徐正涛、宋晨旭、黄天河、赵建国、张昌欢、姜鹏		
服务期限	2021.09-2021.12		
建设单位对项目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公章） 2022 年 2 月 28 日		
评价等级	√优秀 O良好 O合格 O不合格		
备注			

⑫马峦街道2020地面坍塌隐患检测项目(地质雷达探测)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采购履约情况反馈表

采购项目名称		马峦街道2020地面坍塌隐患检测项目（地质雷达探测）	项目负责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供应商联系人及电话	赵家福，13411872827
金额		130000.00元	合同履约时间	2020年
项目服务内容		本次检测任务的目的是查明江岭路、马峦路、鹤源路、群代路、香江路、远香路、江边路、沙龙路、沙墅路、龙新路、民强路、同富裕一路、瑞景路等共需完成不少于20km的车道车载雷达工作。根据地面坍塌隐患检测情况，对隐患点进行综合分析，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完整的检测评估报告，对所提交成果的质量负责。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优 □良 □中 □差		
	服务质量	☑优 □良 □中 □差		
	技术实力	☑优 □良 □中 □差		
	进度控制	☑优 □良 □中 □差		
	沟通配合情况	☑优 □良 □中 □差		
	其他情况说明	服务态度 ☑优 □良 □中 □差		
终止合同或不予续约情况		1、□业务考核未达标的； 2、□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 3、□将合同分包、转包； 4、□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5、□其他情形 _____		
项目负责部门意见		年 月 日		

（2）公司实力

①勘察资质

我司拥有勘察甲级资质，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可根据项目需求全力配合施工图深化设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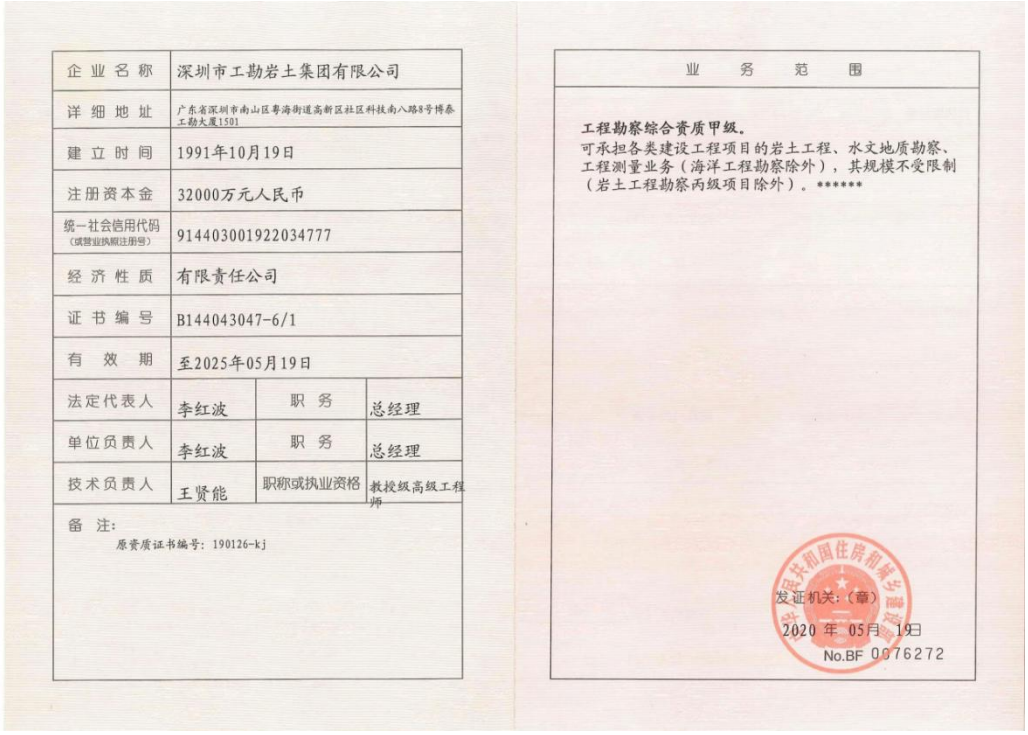

企业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博泰工勘大厦1501		
建立时间	1991年10月19日		
注册资本金	32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192203477 7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B144043047-6/1		
有效期	至2025年05月19日		
法定代表人	李红波	职务	总经理
单位负责人	李红波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王贤能	职称或执业资格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备注：原资质证书编号：190126-kj			

业务范围

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
可承担各类建设工程项目的岩土工程、水文地质勘察、工程测量业务（海洋工程勘察除外），其规模不受限制（岩土工程勘察丙级项目除外）。******

发证机关：（章）
2020 年 05月 19日
No.BF 0076272

证书延期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企业变更栏

企业经济类型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20 年 09 月 21 日

经济类型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
******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24 年 05 月 27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②人员支持

工勘集团**拥有教授级高工 15 人、高级工程师 86 人、工程师 200 人，注册岩土、注册建造、注册造价等执业资格人员超 200 人，深圳市专家库 30 余人，汇聚了全国工程勘察设计大师、深圳市勘察设计大师、深圳市杰出青年工程勘察设计师**等行业知名专家。

我司拥有深圳专家库专家成员 28 名，将针对本项目配备相关专业的专家组成“专家顾问团队”，对本工程的**施工管理和新技术施工等提供全方位支持，确保本项目质量安全可靠、如期完工，满足获奖要求。**

ID	姓名	性别	现所在单位	专业	职称	注册执业资格	录入日期	书面资料	专家是否确认
323	左人宇	男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岩土工程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土木注册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造工程师	2009-04-28	已提交	确认
920	王贤能	男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岩土工程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土木注册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造工程师	2009-08-14	已提交	确认
1048	付文光	男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岩土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土木注册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造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	2009-09-07	已提交	确认
1063	雷斌	男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造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造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筑师	2009-09-10	已提交	确认
1080	郭靖	男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测绘	高级工程师		2009-09-13	已提交	确认
1472	康宏纲	男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岩土工程	高级工程师		2010-11-12	已提交	确认
1659	周建君	男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岩土工程	高级工程师	二级注册建造工程师	2011-09-08		未确认
1747	王志权	男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岩土工程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造工程师 土木注册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2012-05-17	已提交	确认
2174	林明博	男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岩土	高级工程师	土木注册工程师	2015-09-10	已提交	确认
2195	李新元	男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岩土	高级工程师	土木注册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造工程师	2015-09-22	已提交	确认
2262	许建瑞	男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岩土工程	高级工程师	土木注册工程师	2016-06-02	已提交	确认
2269	王平	男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岩土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造工程师	2016-06-06	已提交	确认
2271	石洋海	男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岩土	高级工程师		2016-06-07	已提交	确认

每页40个, 1页, 共有28个 1 Go 1/1

2271	石洋海	男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岩土	高级工程师		2016-06-07	已提交	确认
2272	李伟	男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岩土工程	高级工程师		2016-06-08	已提交	确认
2274	刘晓宁	女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造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2016-06-15	已提交	确认
2863	王小湖	男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岩土工程	高级工程师	土木注册工程师	2017-03-29	已提交	确认
2872	赵家福	男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岩土工程	高级工程师		2017-04-28	已提交	确认
3969	马智伟	男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岩土工程	高级工程师		2018-04-03		未确认
3972	赵雨园	女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岩土工程	高级工程师	土木注册工程师	2018-04-10	已提交	确认
4217	潘启钊	男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岩土工程	高级工程师	土木注册工程师	2019-11-25	已提交	确认
4220	侯德军	男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岩土工程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造工程师	2019-11-26	已提交	确认
4227	莫莉	女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岩土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造工程师	2019-12-05	已提交	确认
4295	潘志军	男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水文地质工程地质	高级工程师	土木注册工程师	2020-07-13	已提交	确认
5912	周育飞	男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测绘工程	工程师		2021-05-31	已提交	确认
6154	孔德健	男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施工	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造工程师	2021-08-10		未确认
6184	张伟帆	男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港航	高级工程师		2021-09-08		未确认
6226	李波	男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岩土工程	高级工程师		2021-10-19		未确认
8692	杨海霞	女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测绘	高级工程师		2023-03-28		未确认
ID	姓名	性别	现所在单位	专业	职称	注册执业资格	录入日期	书面资料	专家是否确认
323	左人宇	男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岩土工程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土木注册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造工程师	2009-04-28	已提交	确认
920	王贤能	男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岩土工程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土木注册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造工程师	2009-08-14	已提交	确认

每页40个, 1页, 共有28个 1 Go 1/1

深圳市工勘集团技术骨干团队

③技术支持

高新技术企业
证书
企业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GR202344201629
发证时间：二〇二三年十月十六日
有 效 期：三年
批准机关：

④经验支持

我司为南山区总部企业，在深圳市以及本项目所在地附近承接过多个项目，对地质情况、周边环境了解充分，与住建局、质安站、交委等政府部门关系良好，熟悉监督管理程序，可安排专人协助业主办理报建手续、协调外部关系。

⑤资金支持

公司资金实力雄厚，流动资金充裕，可满足项目施工进度需要，不因资金问题造成现场停工。

⑥机械设备支持

我司**拥有的大型机械设备：44 台旋挖机、7 台成槽机、2 台全回转钻机、13 台搓管机等，**可根据项目施工进度及施工机械需求情况，调配相关机械数量，保证各分项工程的施工进度。当施工进度涉后时，增加施工机械数量，确保施工进度满足计划要求。

同时，我们在**“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德国宝峨公司华南基础工程技术中心”**下设立基础工程技术运用与研发领域合作工作组。双方同意在可持续发展领域进行合作，**共同推进新工法、新工艺、新设备的研发，促进基础工程施工水平提升；**共同致力基础工程领域高素质人才的培养，促进整体从业人员综合素质与技术水平提升；共同推进技术和经验交流，关注行业动态发展及新市场开发，随时能为本项目解决技术难题，加快本项目施工进度。

（3）公司信誉

我司资信情况良好